

公司代码：605069

公司简称：正和生态

北京正和恒基滨水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张熠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丽萍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侯叶美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以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公司总股本162,844,44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2.00元（含税），合计分配现金股利32,568,888.8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同时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方式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股本3股，共计转增48,853,334股，转增后公司股本为211,697,778股（最终准确数量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实际登记确认的数量为准）。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新产品/业务规划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了可能存在的风险事项，敬请查阅“第五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之“（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61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90
第六节	重要事项.....	100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20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32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33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33

备查文件目录	(一)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正和生态	指	北京正和恒基滨水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
汇恒投资	指	北京汇恒投资有限公司
汇泽恒通	指	北京汇泽恒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正和国际	指	北京正和恒基国际城市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数字科技	指	北京正和恒基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葛洲坝正和	指	北京葛洲坝正和于永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正和产业运营、产业运营	指	正和恒基（深圳）产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厦门正和	指	正和恒基（厦门）滨水生态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嘉兴正和	指	正和恒基（嘉兴）滨水生态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六盘水正和、SPV 公司	指	六盘水市正和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家发改委	指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国家环保部/环保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
自然资源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
国家水利部、水利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股票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公司章程》	指	《北京正和恒基滨水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EPC	指	设计施工总承包模式
DBIFO	指	“设计+建设+智慧+投资+运营”全生命周期服务模式
PPP	指	Public-Private-Partnership 公私合营模式，即政府部门与私营部门基于某个公共项目结成伙伴关系，明确各自的权利和义务、风险和收益

生态系统构建	指	是指在人为活动干预下，在受胁迫或受损的自然空间内，对其系统内的生物与环境构成的统一整体，进行保护、修复或重建，以保证在这个统一整体中，更加有效地实施生态调节与控制，以尽可能的维持生物与环境之间相互影响、相互制约而形成的动态平衡关系。
可持续发展理念	指	既满足当代人的需求，又不对后代人满足其自身需求的能力构成危害的发展，是一种基于“环境-经济-社会·文化”共生发展的理念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北京正和恒基滨水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正和生态
公司的外文名称	Beijing ZEHO Waterfront Ecological Environment Treatment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ZEHO ECO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张熠君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凯	
联系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一号清华科技园科技大厦B座21层	
电话	86-10-59847911	
传真	86-10-82601974	
电子信箱	IR@zeho.com.cn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永丰产业基地永捷北路3号A座3层314室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公司设立于1997年，注册地为河北省秦皇岛市，2011年，公司迁址北京，入驻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环保园
公司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一号清华科技园科技大厦B座21层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84
公司网址	www.zeho.com.cn
电子信箱	IR@zeho.com.cn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 证券日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https://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交所	正和生态	605069	无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杭州市钱江路 1366 号华润大厦 B 座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李联、苏醒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月坛街道月坛南街 1 号院 3 号楼招行大厦 16 层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岳东、李寿春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1 年 8 月 16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9年
营业收入	1,134,388,959.40	1,061,939,615.37	6.82	1,022,538,259.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7,710,437.09	110,779,971.92	-2.77	95,552,582.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5,324,698.84	122,612,066.99	-14.10	94,717,462.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9,648,882.76	-331,807,063.41	不适用	-222,722,196.07
	2021年末	2020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9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49,412,417.35	1,212,888,962.50	52.48	1,102,108,990.58
总资产	4,513,770,851.91	3,616,487,582.16	24.81	2,767,699,517.26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9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9	0.91	-13.19	0.7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9	0.91	-13.19	0.7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8	1	-22.00	0.7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46	9.57	减少 2.11 个百分点	8.9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30	10.59	减少 3.29 个百分点	8.91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1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 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 份)
营业收入	85,608,392.11	395,927,577.53	364,055,671.62	288,797,318.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143,290.59	76,761,240.81	44,124,636.40	14,967,850.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8,440,762.55	74,712,195.47	44,160,030.07	14,893,235.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5,576,871.68	-63,176,978.51	-90,257,054.33	-110,637,978.24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1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272.47		-65,608.21	146,332.2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551,262.29	IPO 补贴、 稳岗补贴、 培训补贴	1,298,445.68	1,985,580.6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4,044.40	主要是捐赠	-1,113,329.01	-1,154,317.2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66,574.50	个税返还和加计递减	-11,844,931.01	4,372.74
减：所得税影响额	429,781.67		106,672.52	146,848.0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5,000.00			
合计	2,385,738.25		-11,832,095.07	835,120.43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1 年是国家“十四五”开局之年，在我国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国内疫情得以有效控制，国内经济快速恢复，高质量发展取得阶段新成效。分时段看，上半年，受全球疫情反复导致的供应链受阻影响，国内的制造业、进出口行业发展速度较快，拉动国内 GDP 保持较高增速，同时，国内疫情后经济恢复的不均衡现象凸显，国内消费恢复较慢和基建投资持续低迷，三季度开始，受国家政策持续宏观调控（房地产、能耗双控）、国内疫情反复导致市场预期转弱、专项债发行后置等多重因素的影响，国内经济承受较大的下行压力，四季度以来，我国经济增速加速回落，新冠疫情的再袭使得内需依旧疲软，房地产行业投资由拉动项转变为拖累项，2021 年国内固定资产投资整体呈现有效投资需求不足的特点。

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21 年，我国固定资产投资全年累计同比增长 4.9%，大幅低于同期的 GDP 增速 8.1%，制造业投资增速保持高位，而全年基建投资非常克制，累计同比增速仅为 0.2%，而基建投资中占比较高的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全年投资增速-1.2%，处于近年来行业投资增速的低位。分析原因，“十三五”期间，国内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行业规模快速增长，是因为中国经济几十年的高速增长带来的资源耗损和污染积累使得环境问题日益突出，为了解决可持续发展问题以及符合环保考核的要求，地方政府和工业企业等各类投资主体更注重解决环境污染问题，同时也有能力加大对生态环保产业的投资。而在当前，中国处于经济结构的转型期，强调从高速发展到高质量发展。2018 年以来，国家对于基建投资的力度逐年降低，“十四五”更明确了“切实转变发展方式，推动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更加强调“系统性和平衡发展”。与此同时，2020 年底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指出要“抓实化解地方政府隐性债务风险工作”，2021 年 3 月国务院常务会议要求“保持宏观杠杆率基本稳定，政府杠杆率要有所降低”，银保监会发布《银行保险机构进一步做好地方政府隐性债务风险防范化解工作的指导意见》（15 号文），以及 2021 年开始部分核心区域的地方政府开展“全面清理隐形负债”试点，均对地方主导的基建投资产生一定的限制作用。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系基建投资的重要组成，行业具备典型的公益性，其投资依赖于政府行政审批与政府资金的投入。2021年，由于地方政府受制于隐性债务风险防范化解、财政收入预算下降、宏观经济周期性波动等综合因素，地方政府财政压力明显增加、投资动力不足，另一方面，随着国家“十四五”规划及《全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总体规划（2021—2035年）》等一系列重要文件推出，一系列重大生态环境项目将密集加速推动，地方国企纷纷组建“环保平台”、“央企平台”牵头实施各类生态环保项目，市场竞争将会保持激烈状态。

现阶段，公司的客户主要为政府相关部门、政府授权的投资主体或国有性质企事业单位。宏观调控尤其是财政政策调控、地方政府财政状况和回款付款方式，对公司业务的拓展和工程款项的回收有着重大影响，而外部竞争环境变化和市场格局发生变化，也将会影响公司市场份额和经营业绩。

2021年，公司密切关注国家宏观政策、行业竞争格局、持续关注核心竞争力提升，切实研究市场机会、积极响应客户需求、落实公司发展战略，不断完善公司的专业技术和服务体系，深化企业内部改革，强调“调结构、促转型”、“控费用、提效率”、“重抓内控管理”，确保全年的整体经营状况稳定。

2021年全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13,438.90万元，同比增长6.8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771.04万元，同比减少2.77%，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达451,377.09万元，同比增长24.8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184,941.24万元，同比增长52.48%。公司主要围绕以下几个方面推进工作：

（一）推动内部改革，优化业务结构，聚焦核心城市进行市场布局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关注国家宏观政策环境、经济环境，以提出具体应对市场需求变化和竞争格局变化的举措。“十三五”期间，国家和地方政府持续加大力度对生态环境进行治理，公司依托自身在行业多年的技术积累、国际领先的可持续发展理念、国内先进的生态工法和生态规划设计能力、创新设计人才的优势，持续为政府客户提供高性价比的环境治理服务。2018年以来，由于行业市场规模快速增长，国有企业和中央大型工程企业加速进入生态环境领域，扩大了行业内的企业规模差异，也加剧了行业的市场竞争。同时，由于国家持续加强政府债务控制，国内经济发展不平衡以及区域特点差异，客户需求也发生了变化，相比较而言，财政实力强的城市追求技术创新、更加开放，财政能力弱的城市看中参与方的投融资能力。受制于公司现阶段的规模和融资能力，以及充分考虑到公司的核心优势，近几年，公

司不断聚焦一线城市和优质城市的业务，逐步加大了华东区域、华南区域的市场布局，尤其是对长三角、长江经济带、粤港澳大湾区的市场投入。至今，公司已在上述区域取得多个项目订单，并实现了一定的技术和人才储备。

2021 年开始，由于国家对于房地产行业的宏观调控进一步驱紧，下半年开始，部分城市的土地财政收入大幅下滑，国内经济下行趋势明显，考虑到部分政府客户的支付能力下降、潜在违约风险增加，公司进一步主动收缩了市场布局，重新聚焦全国 22 个核心城市布局和国家重点项目进行市场推广活动。为充分发挥企业技术优势和创新优势，公司围绕五大区域，重点打造“解决方案（设计+科技+运营）-销售-交付”铁三角，不断优化和调整业务体系的组织结构，目前各区域的关键团队已经到位，公司的各项业务正在有序推进中。同时，2021 年，为了实现企业降本增效的目标，公司上线了 CRM 客户管理系统，加强营销环节和项目的管理，强调各个职能中心深入一线、为一线生产服务，针对全体员工推行了全面绩效考核方案，强化以结果为导向的工作机制。

2022 年，随着公司市场布局逐步完成，以及区域市场的业务逐步落地，公司在华南、华东区域的业务占比预计将有所提升，公司在华北区域将聚集核心城市（例如：唐山、雄安、北京等）和重点项目开展业务，预计公司现金流也将有所改善。同时，公司持续调整业务结构，聚焦核心城市进行市场布局，将有助于提升公司业务稳定性以及降低公司的经营风险。

（二）全面推行项目经理责任制，确保工程项目如期交付，保证项目质量和盈利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的重点生态保护与环境治理项目，如：河北省第五届园林博览会建设项目、雄安新区北部郊野公园建设工程及其配套设施项目、浙江金华赤山公园项目 I 标工程等均如期完工交付，截止目前，公司新取得的工程合同和设计合同均在有序实施中。2021 年，公司主导的“湖北省第二届园林博览会暨荆州市第一届园林博览会建设项目”荣获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奖）金奖，进一步证实了公司的工程管理和施工项目的品质。

2021 年，公司在生态环境建设原有业务和管理体系的基础上，围绕公司深化改革目标和战略目标，进一步加强了项目经理责任制，推行生产与设计和供应链紧密联动，要求每个项目都能实现盈利，通过设计参与施工过程现场管理和工艺创新，实现更好的项目品质和有效节约成本，通过加强采购管理和改革供应链管理流程，

降低企业经营成本，通过加强项目经营预算和计划管控，使新建项目实现更好的成本控制目标，最终达到“降本增效、工艺创新、提高客户满意度”的整体效果。2021年全年，公司实现整体毛利 39.9%，比 2020 年增加 7 个百分点，项目经营质量和经营效果有所提升。

（三）聚集“专精特新”，加强新产品研发和技术升级、加快新业务的布局，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和品牌影响力

近年来，随着地方政府决策层逐步年轻化、专业化、国际视野，其对于生态环境的政策、行业和技术理解持续加深，一方面，以生态为基础的基于自然为基础的景观表达，越来越受到客户的认可和重视。客户对于生态环境项目提出了更高的标准，更加关注生态系统功能提升、生物多样性保护、生态价值向经济价值的转变，要求建设单位能够提供生态环境项目的全生命周期服务。另一方面，2021 年开始，国家“十四五”规划的重点项目已经陆续启动，围绕长江流域、黄河流域、重点湖泊综合治理以及海岸线生态恢复的重点项目，呈现高复杂性、综合性和一体化特点，也需要建设单位具备更加长效、创新、系统的治理技术和全生命周期服务能力。

基于上述背景，报告期内，公司加强了品牌宣传和技术推广，2021 年 11 月，公司受邀参加联合国《生物多样性公约》第十五次缔约方大会(COP15)，就《基于自然的解决方案(NbS)在洱海湖滨带的生态修复实践》进行了主旨发言。2022 年 1 月，自然资源部和江苏省人民政府主办的全球滨海论坛在盐城举行，公司受邀在全国海洋碳汇联盟会议上分享 NbS 的实践经验，盐城也成为首个将“NbS”写入党代会报告的设区市。公司通过先进技术和实践案例的分享，让更多企业认识到公司的技术优势和企业特点。

与此同时，为了有效匹配客户深层次需求，促进企业长期转型升级、持续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报告期内，公司围绕“DBIFO(设计-建设-智慧-投资-运营)”商业模式，调整了二家主要全资子公司的产品和业务，针对“智慧科技”业务，公司将正和研究院变更为“北京正和恒基数字科技有限公司”（简称“数字科技”），在原有生态技术研发团队的基础上，数字科技增加了软件开发、大数据分析、互联网营销、前端工程师等一系列人员，基于公司对于生物习性、植物学、环境专业的长期积累，重点打造“生态管家”和“科技公园”两类科技产品，逐步实现传统的生态环境工程项目向数字化和智能化方向转型。科技公园主要包括互动体验设备、智慧化管理平台产品，目前已经在公司多个项目上落地，取得了较好的实践效果。生态管家主要聚焦生态

环境建设项目的后期管理维护、大数据服务、生态价值核算（GEP），目前该产品已经完成了软件平台的开发，正在试运行和市场推广阶段。针对“产业运营”业务，公司调整了正和恒基（深圳）产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简称“产业运营”）的经营范围和核心团队，重新梳理了产业运营的定位和发展战略，产业运营定位“城市生态空间运营商”，将基于城市绿地开展商业运营和文化旅游活动，将蓝绿价值转变为经济价值，重点开发基于自然教育为核心的“生命王国”主题乐园产品，目前该产品已经完成了商业策划和论证。

为了开拓新兴区域市场，强化公司产品功能，切实服务于客户对于城市经济转型的诉求，公司聚焦自身技术优势，打造“环境修复+产业导入”新模式，通过自主研发以及与外部科研机构合作的方式，形成了“碳中和科技示范区、河湖生态系统构建、海岸线近岸海域治理、城市生态空间、生态管家、生命王国”六大产品体系，针对每一项产品，要求落实研发小组和专业负责人，提出子产品和解决方案、具体的技术路线、关键技术和产品路标，与同行业企业形成差异化产品竞争，以及通过不同产品组合、模式创新来匹配客户全生命周期服务的需求。

为了积极响应国家提出的“双碳”目标、海洋生态保护的具体要求，2021年12月，公司与中国科学院生态环境研究中心之城市与区域生态国家重点实验室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以可持续发展的先进理念为核心，在城市生态、景观生态、水环境综合治理、生态环境保护与监测、生态系统服务功能、生态系统价值评估、生态价值核算（GEP）、生态资产管理、生态系统恢复与重构、保护生物多样性、生态可持续发展战略和模式等领域开展业务合作。2022年1月，公司与自然资源部第三海洋研究所签署《自然资源部海洋生态保护与修复重点实验室合作共建协议》，将在海堤生态化改造、岸滩生态整治与修复、河口生态修复、海洋生态系统保护与生物多样性提升、红树林、盐沼湿地、珊瑚礁等生态系统修复研发上进行深度技术和市场合作，在近岸海域治理、海洋碳汇领域寻求合作共赢。

2022年，公司仍将加强产品技术研发投入和持续技术创新，通过加强生态修复（生态景观、海岸线修复、生态森林、生态规划）的技术深化，以基于自然的解决方案和可持续发展理念，帮助客户解决复杂环境以及生态系统功能提升问题，公司通过加强生态工法形成行业技术壁垒、以实现降本增效为目标，确保项目的落地效果和经济效益，保证项目的进度、质量、品质，持续提升客户满意度。同时，公司

将不断完善产品和新业务布局，持续改善公司目前的业务结构，提升企业的核心市场竞争力，不断优化企业的财务指标和盈利能力。

（四）做好顶层设计，不断加强企业内控管理，提升企业管理效率

2019 年开始，公司积极推动上市目标，公司引入了德勤、IBM 等国际知名的咨询机构，持续全面改善内控体系，帮助公司制定中长期发展战略和重点梳理内控制度，公司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和内控提升的需要，引进经验丰富管理人员，并全面健全审计制度、工程管理、财务管理相关制度，加强项目工程进度、施工质量、项目回款等方面的管理，有效控制企业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德勤为公司制定的内控体系，进一步强化公司的内控管理，不断健全企业流程和优化制度，使公司持续符合上市公司内控和规范运作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由于新业务、新市场布局涉及到产品组合、商业模式、组织和人才需求的变化，公司聘请了外部咨询顾问重新制定了企业组织、业务定位、战略规划，聘请了美世咨询帮助公司进行了人才岗位评估和人才测评、制定了短期和中长期激励方案。因此，2022 年，公司的业务推进目标、组织协同、关键任务和人才标准更加清晰、明确，随着公司上市以来募集资金陆续投入使用，公司各项信息化和管理系统也在陆续上线，在有效保证企业内控管理的同时，将持续提升企业的运营效率和降低企业运营成本。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生态保护、生态修复、水环境治理、生态景观和规划设计，公司主营业务所属行业为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属于生态环境治理行业的细分行业。2019 年 2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联合七部委发布《绿色产业目录（2019 版）》，将生态保护、生态修复、水环境治理、生态景观、绿色交通、海绵城市、规划设计统筹纳入绿色产业范畴，是国家“十三五”期间重点支持的产业，要求各级地方政府将有限的政策和资金引导到对推动绿色发展最重要、最关键、最紧迫的绿色产业上，服务于重大战略、重大工程、重大政策。

十八大以来，国家和地方政府持续出台一系列政策，加大资金投入治理环境和不断完善行业秩序，2022 年 1 月中国环境保护产业协会发布《2021 中国环保产业发展状况报告》（简称“产业报告”）提出，“十三五”时期我国环境治理营收增速保持在 13% 以上，2020 年全国环保产业营收总额达到 1.95 万亿元，预计 2021 年环境治理营

业收入规模约达 2.2 万亿元，我国环境治理行业在“十四五”期间将保持 10% 左右的复合增速，2025 年，环境治理营业收入有望突破 3 万亿元。

2020 年 6 月 11 日，国家发改委、自然资源部印发《全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总体规划（2021-2035 年）》（以下简称“《规划》”），明确到 2035 年，通过大力实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全面加强生态保护和修复工作，全国森林、草原、荒漠、河湖、湿地、海洋等自然生态系统状况实现根本好转，生态系统质量明显改善，生态服务功能显著提高，生态稳定性明显增强，未来较长一段时间我国生态环境保护产业仍将是我国重点工作。

2021 年 3 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进一步强调了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性，将“生态环境改善”提升为“推动绿色发展 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新目标”，重点关注“提升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持续改善环境质量和加快发展方式绿色转型”。

因此，生态环保行业仍然是我国重点工作，公司所处行业规模快速扩大、参与主体逐步多元化、市场化程度逐步提升，但是仍然具备良好的长期发展前景。

（二）公司所在行业的主要特点

1、周期性和政策性

生态保护与环境治理业具有很强的公益性特征。通常情况下，生态保护与环境治理需要由政府主导强制性推动，政府通过制定环保目标、实施标准及相应的资金、政策支持，逐步优化生态环境、行业资源配置，从而促进行业健康发展，因而，国家政策对行业有着很强的引导性。

同时，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的发展与经济发展水平具有密切关系。“十三五”期间，经济高速增长带来的资源耗损和污染积累使得生态环境问题日益突出，为了解决可持续发展的问题，政府和工业企业等各类投资主体将更注重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同时也有能力加大对生态环保产业的投资，此时行业特点体现出“顺经济周期”的特征。

“十四五”期间，在国家大力推动转变经济发展方式、调整经济结构导致经济发展疲软的时候，为了促进经济复苏，政府也会通过加大公共基础设施投资，尤其是加大生态环境补短板投资来拉动低迷的经济增长，具有综合效益的生态环保产业也将得到大量的资金投入，带动其快速发展，此时行业特点体现出“逆经济周期”的特征。

总体来讲，目前阶段，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属于“补短板”领域，仍然存在市场快速发展的需求，同时又呈现出国家宏观经济调节的典型周期性工具特征。

2、区域性和季节性

我国幅员辽阔，各地区之间经济发展水平、气候、生态资源条件以及地方政府的投资意愿导致当地的生态环保的需求有明显的差异。我国西部生态脆弱区在自然和历史的因素作用下，呈现水土流失、植被覆盖度低和生态承载力下降等问题，多以修复沙化土壤、荒山、内陆盐碱地等生态保护修复工程为主；东部沿海地区基础建设投资规模较大，经济相对发达，高度工业化造成的环境污染问题较严重，对生态环境的保护修复及污染治理需求更多，投资规模也较大。南方区域的城市，本身气候条件很好，更多考虑生态系统的功能提升和生物多样性保护功能，典型如：红树林保护和海岸线生态修复和海洋经济保护。

由于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的工程施工业务多为露天作业，且需要考虑对植物进行多样性配置，受气候和季节的影响较为明显。比如，在我国南方地区需要考虑雨季洪涝对施工进度的干扰；在北方地区，需要考虑低温气候带来的土壤冻结对施工可行性及苗木成活率的影响，因此通常一季度属于北方施工的淡季，也会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一定的影响。

3、资金和技术密集型

生态保护与环境治理业大部分项目采取由发包方按照项目实施进度进行分期付款，项目的经营活动往往占用大量资金。由于项目建设周期以及相应的结算和回款周期较长，需要企业提供相当比例的保证金和铺底流动资金作为项目支持，对行业内各企业的资金实力和融资能力有较高要求。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是一个跨多领域的综合性行业，从技术上具有先进性特点。建设方根据地理条件、气候水文条件、植物演替、生物链等，因地制宜，综合运用先进的技术体系开展设计和治理，涉及水文、水利、地理信息系统、水环境、景观、生态、植物等二十多专业，国家强调“一张蓝图绘到底”，进一步对顶层设计、多专业融合、多环节整合及技术设计方案定制化等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因此，生态保护与环境治理业行业相比较传统的园林绿化、市政工程，其具有技术先进性、复杂性高的特点。

（三）公司所在行业进入新的发展时期

2020 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出台了《关于构建现代环境治理体系的指导意见》，作为生态环保投资的顶层设计文件，提出构建政府主导、企业主体、社会组织和公众共同参与的现代环境治理体系。在一系列政策推动和社会强监管之下，以及全社会对生态环境保护的认识不断提高，地方政府决策层逐步呈现专业化、年轻化、视野开阔，其对于生态环境的政策、行业和技术、可持续发展理念和国际环境公约、生物多样性公约的理解持续加深，更加关注生态系统功能提升、生物多样性保护、生态价值向经济价值的转变，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已进入新一轮的发展时期，具体体现如下：

1) 对生态修复的要求逐步提升，强调生物多样性保护、绿色低碳转型、数字化转型

2021 年 10 月，中共中央 国务院发布《关于进一步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的意見》（以下简称“保护意见”），强调到 2035 年，生物多样性保护政策、法规、制度、标准和监测体系全面完善，形成统一有序的全国生物多样性保护空间格局。

2021 年 10 月，中共中央 国务院发布《关于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意見》，进一步强调“构建绿色低碳循环发展体系”和“提升生态系统碳汇能力”，将实施生态保护修复重大工程，开展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带动生态环保产业进一步拓展服务范围、延伸服务深度，面向绿色低碳循环发展体系实现全面升级。

不仅如此，国家“十四五”规划，明确了数字经济时代将加快传统行业往数字化转型升级，数字经济占比 GDP 超过 10%。《保护意见》也明确要求：“持续推进生物多样性调查监测；完善生物多样性保护与监测信息云平台；完善生物多样性评估体系”，从实际情况看，生态环境领域的数字化和智能化尚处于起步阶段，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价值都需要以可视化、智能化、数字化的方式体现，数据采集和监测、智能化管理将存在较大的机会。

2) 在项目资金保障方面，国家鼓励社会资本参与生态修复以及加大绿色金融力度

2021 年 4 月，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发展改革委办公厅与国家开发银行办公室联合发布《关于同意开展生态环境导向的开发（EOD）模式试点的通知》，探索将生态环境治理项目与资源、产业开发项目一体化实施的项目组织实施方式，目前启动第一批 36 个项目试点，期限为 2021-2023 年。

2021年11月，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鼓励和支持社会资本参与生态保护修复的意见》，鼓励和支持社会资本参与生态保护修复项目投资、设计、修复、管护等全过程，围绕生态保护修复开展生态产品开发、产业发展、科技创新、技术服务等活动，对区域生态保护修复进行全生命周期运营管护。社会资本可采取“生态保护修复+产业导入”方式，利用获得的自然资源资产使用权或特许经营权发展适宜产业；对投资形成的具有碳汇能力且符合相关要求的生态系统，申请核证碳汇增量并进行交易；通过经政府批准的资源综合利用获得收益等。

同时，《关于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意见》也强调，“积极发展绿色金融。有序推进绿色低碳金融产品和服务开发，设立碳减排货币政策工具，将绿色信贷纳入宏观审慎评估框架，引导银行等金融机构为绿色低碳项目提供长周期、低成本资金。”

3) 市场需求变化导致参与主体多元化、业务模式多元化，以及市场竞争逐步加剧

由于客观市场需求发生变化，以及地方政府受到隐性债务风险防范化解、财政收入预算等软性约束，对于生态环境项目的投入与投融资能力形成短期矛盾，客户更加注重项目的全盘统筹、顶层设计，倾向于建设单位具备“投融资、策划、规划、设计、建设及后期运营”一体化服务能力，随着大型综合类的生态环境综合治理项目越来越多，围绕生态环境治理的全产业链的“设计-建设-投资-运营”一体化解决方案将成为行业发展的趋势。

由于国内基建业务投入持续下降，而国内生态环保重大项目陆续启动，近年来，大型国企、央企加速布局生态环保相关行业，通过多元化业务优势和投融资能力参与项目竞争，社会资本参与项目的方式从传统的EPC、BOT、TOT、PPP方式，新增了EPCO、F+PPC、EOD等创新的业务模式，逐步变得多元化。

此外，由于客户对于创新技术的需求，国家对于生态环保行业逐步放开，全球化贸易及整体进程加速，国际团队和国际公司逐步参与国内重点城市的生态环境治理业务，给行业发展带来了先进的技术和领先的理念。随着国内互联网技术和数字技术逐步成熟，部分通信运营商、互联网公司、非行业内的科技企业看到机会，也在加速往数字市政、智慧城市、智慧环境、生态环保领域进行发展，促进行业技术进步和新的市场需求，同时也会导致行业市场短期竞争持续加剧，竞争格局进一步发生变化。

4) 2022 年，公司所在行业周期性特征更加明显，全年的机会和挑战共存

2021 年 12 月，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在北京召开，对于 2022 年的总体形势，会议明确“我国经济发展面临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同年 12 月，全国发展和改革工作会议强调要“扎实推进‘十四五’规划 102 项重大工程项目建设”，“发挥政府投资引导作用，鼓励和引导民间资本参与交通、物流、生态环境、社会事业等补短板项目建设”。政府专项债支出整体加快，同时，2022 年上半年政府债券加快发行，要求形成实物工作量。

根据国家统计局最新数据，2022 年 1-2 月份，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同比增长 12.2%，比 2021 年全年加快 7.3 个百分点，其中基础设施投资同比增长 8.1%，增速比 2021 年全年加快 7.7 个百分点。其中，水利管理业投资增长 22.5%，加快 21.2 个百分点。

整体来看，2022 年我国固定资产投资实现良好开局，将对生态环境行业稳健发展以及公司业务稳健发展提供良好的政策和外部市场环境，从全年看，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的逆周期性特征有所增加，行业竞争压力将继续增加，行业也将加速调整和升级，公司面临的机会和挑战共存。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一）公司主要业务概述

公司定位于“生态环境科技运营商”，致力于以智慧生态实现人与自然的可持续发展目标，公司以国际领先的可持续发展理念为核心，协同整合“景观-建筑-能源-垃圾-水-交通-城市功能-智慧”专业体系，以“DBIFO（设计-建设-智慧-投资-运营）”为核心商业模式，为客户提供生态环境治理整体解决方案。公司坚持以技术驱动市场，通过 EPC、主动市场推广、与国企、央企合作等方式，取得设计及施工工程合同、建设及运营合同，以此获得收入、利润和现金流，公司通过布局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长江经济带及黄河流域等地区的核心城市及资源转型城市，实现企业业务稳健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工程施工和规划设计两大类，其中工程施工包括生态保护、生态修复、水环境治理、生态景观四类，均属于生态保护与环境治理模式下的生态系统构建业务。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和经营模式未发生明显变化。公司具体经营模式的介绍，详见公司披露在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招股说明书》。

1) 生态保护业务

公司的生态保护业务是以保护自然资源为目的，通过近自然的生态手段，建立具有保护生态环境、生物多样性和自然资源的生态系统。产品主要包括生态森林、自然保护区建设。

公司承接的生态保护项目典型案例，如：大理市洱海流域湖滨缓冲带生态修复与湿地建设工程勘察、设计项目。



2) 生态修复业务

公司的生态修复业务利用人工干预与自然恢复相结合的方式，通过修复基底、水环境、植被、生物生态链等生态要素，重构生物生境，生态系统结构和功能，恢复生物多样性。产品主要包括采煤沉陷区综合治理（棕地治理）、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农村土地综合整治（生态环境治理）。

公司承接的生态修复业务项目典型案例，如：河北省第五届园林博览会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EPC）。



3) 水环境治理业务

水环境治理以水体水质改善为主要目标，在确保水质达标的同时，优化、重塑水系网络，增强水安全能力、优化水生态结构、塑造水景观空间等，公司的水环境治理主要包括河湖水环境治理、河湖湿地修复、近岸海域综合治理三大产品。

公司承接的水环境治理业务项目典型案例，如：广州南沙区灵山岛尖外江生态提升工程、雄安白洋淀唐河入淀口湿地生态保护项目、莆田市蓝色海湾整治行动项目（湄洲湾北岸段）设计施工总承包（EPC）工程等。





4) 生态景观建设

公司的生态景观建设业务是以满足公众需求、生态服务为目标，进行公共空间的景观构建，通过多专业融合，将生态理念、新技术、新材料融入到生态景观的规划、设计及施工建设过程。公司生态景观建设的主要技术包括大树栽植技术、垂直绿化技术、边坡绿化技术、盐碱地绿化技术、雨水花园构建技术。

公司承接的生态保护项目典型案例，如：湖北省第二届园林博览会暨荆州市第一届园林博览会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EPC）。



5) 规划设计业务

公司以可持续发展理念为核心，以“共生城市”工作方法，协同整合“景观-建筑-能源-垃圾-水-交通-城市功能-智慧”各系统，对场地空间进行全方位、多维度的解读与剖析，以科学为基础，依托于自有的技术体系，提供可持续发展的顶层规划和各子系统的专项设计。

公司规划设计业务包括：1) 城市设计：城市可持续发展策略、一体化城市设计解决方案、可循环的绿色基础设施综合系统、适应气候变化的韧性设计统筹、绿色生态示范城区设计、滨水地区城市设计、低影响未来社区开发、低影响休闲旅游策划与规划；2) 生态空间规划：资源环境承载力评价，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江、河、湖、湿地保护与修复，海岸带保护与修复，多尺度水敏感设计，气候适应性水环境，景观设计、城市开放空间与公园设计，生态森林营建设计，棕地治理与修复；3) 生态景观设计：大型园博会、湿地公园、大型科技公园、棕地综合治理、山体修复设计。

(二) 公司的新产品和新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在聚焦核心业务的基础上，持续完善“DBIFO”商业模式，公司围绕主营业务，持续响应客户需求，不断延伸产业链，通过加大新产品投入和调整子公司的业务，持续优化公司的产品功能，提出了“碳中和科技示范区、河湖生态系统构建、海岸线近岸海域治理、城市生态空间、生态管家、生命王国”六大产品体系，其中“河湖生态系统构建、海岸线近岸海域治理、城市生态空间”系在原有

业务上强化产品功能，“碳中和科技示范区、生态管家、生命王国”系为了长期改善公司的盈利质量和控制企业风险布局的新业务。

1) 碳中和科技示范区：

2021年，公司与唐山市开平区政府签署了《投资合作框架协议》，将唐山花海打造为以生态休闲与绿色发展为特色的低碳综合转型新样板，推动唐山市产业转型升级和绿色发展。碳中和科技示范区由公司新设立的子公司“唐山花海绿色低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承接，主要经营业务包括但不限于：园区管理、招商引资、生态管家、生命王国、文化运营、新能源开发及运营。



2) 生态管家：

定位为“基于综合环境数据与多维生态信息的智慧生态系统服务平台”，为政府提供环境监测、综合管养、公园服务、生态价值评估、碳汇测算、GEP核算等一揽子、全链条、多模态的综合服务。生态管家由数字科技公司承接，目前的智慧化管理平台、互动景观设备已经在多个工程项目实践，智慧养护平台正在调试和市场推广过程中。

正和生态管家六大平台功能



3) 生命王国:

定位为“链接人-自然-科技的沉浸式自然探索乐园”，以“人与自然”命运共同体为核心理念，包含物种起源、缤纷星球、自然密码和未来世界四大版块。生命王国主题乐园以科技互动的方式展示人、自然、空间共生进化的过程，通过科技手段创造室内外一体化未来世界，以寓教于乐的方式展示生物多样性保护的中国行动力。生命王国由产业运营公司承接，目前已经完成项目策划并正在进行 IP 设计和可行性论证阶段。



2021 年，尽管公司已经启动了上述新产品和新业务的布局，不代表公司在短期内会形成相关业务收入或者导致公司主营业务、商业模式、经营模式发生较大变化，公司上述产品的分析不构成业绩承诺，不属于对投资者独立决策的建议。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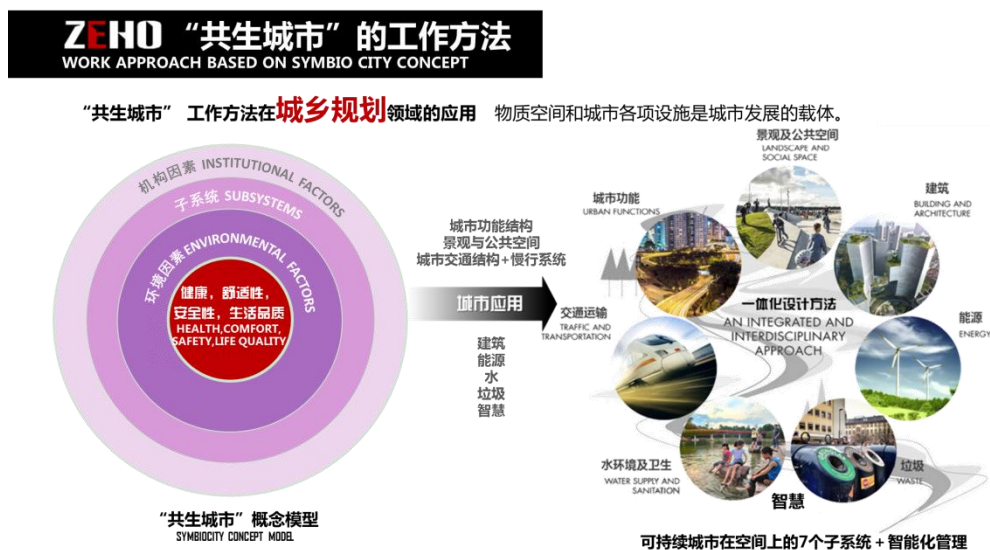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和竞争优势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公司具备国际化视野和长期践行可持续发展理念

近年来，随着地方政府决策层逐步呈现专业化、年轻化、视野开阔，其对于生态环境的政策、行业和技术、国际环境公约、生物多样性公约的理解持续加深，更加重视“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的可持续发展理念。

公司是国内较早践行可持续发展先进理念的环保企业，自 2008 年起，公司持续加强与国际组织、科研院所、知名企业的交流和合作，具备一批国际顶级的专家顾问资源，公司的核心管理层和设计人员多数具备国际化视野，并在国内长期践行可持续发展理念。

区别于传统意义上的城市设计，其更多侧重于社会经济功能和空间形态，可持续的工作方法考虑到不同系统之间的协同作用，旨在系统地提供解决方案。在项目顶层设计阶段，公司结合可持续发展理念，参照瑞典的“共生城市”的工作方法，协同整合城市物质空间的发展载体——七大子系统，包括城市功能结构、景观与公共空间、城市交通结构与慢行系统、建筑、能源、水、固废，提供从顶层规划到落地实施的解决思路。



相比较传统的设计公司或者单一要素的设计方案，公司能够系统性整合区域内相关方面的关键问题，针对关键问题确定具体目标同时提出相应策略，依据策略选择主要的技术措施进行优化组合并确定如何落实，使城市最终能够获得环境、经济、社会和文化方面的综合效益。

2、持续引领行业技术创新和专业技术人才优势

公司所处的行业具有技术壁垒、资金密集、高复杂性的特点。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北京市企业技术中心，系湖泊水污染治理与生态修复技术国家工程实验室的工程技术委员会委员单位。截至 2021 年末，公司共有员工 631 名，其中本科及以上学历员工占比为 84.79%，其中，硕士学历者占比为 21.23%，博士学历者占比 0.63%。公司共有专职设计人员 111 名、技术人员 161 名、研发人员 105 名，主要专业涵盖：城市规划、环境学、经济学、生态学、生物学、水文水利学、植物学、园林学、农学、岩体工程力学、建筑工程学等多个领域，形成了项目设计过程的专业协同和紧密合作，与行业多数公司相比，公司研发和设计团队具备明显的人才优势。

尽管公司一直坚持以技术驱动市场，持续不断地增加研发的投入，在行业内已取得一定的技术领先地位。随着国家对生态环保行业逐步放开，全球化贸易及整体进程加速，国际团队和国际公司逐步参与国内重点城市的生态环境治理业务，给行业发展带来了先进的技术和领先的理念。公司也更加注重通过技术创新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在关注国际环境技术创新的同时，通过引进集成性创新技术、引进关键技术研发人才，加快产学研联合创新来推动行业整体技术发展。

2021 年，公司围绕主营业务，深刻解读行业政策变化，持续响应不断变化的市场需求，持续优化公司的产品功能，提出了“碳中和科技示范区、河湖生态系统构建、海岸线近岸海域治理、城市生态空间、生态管家、生命王国”六大产品体系，持续保持产品功能的领先性。

同时，报告期内，公司与中国科学院生态环境研究中心之城市与区域生态国家重点实验室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与自然资源部第三海洋研究所签署《自然资源部海洋生态保护与修复重点实验室合作共建协议》，将在生态系统服务功能、生态系统价值评估、生态价值核算（GEP）、生物多样性保护、海洋生态修复和海洋碳汇领域加大研发投入，保持公司在行业技术创新上的领先。

3、大型综合类生态环境治理项目的全生命周期服务能力

大型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务项目具有固定资产投资大、建设周期长、技术难度高等特点。项目业主在招标时一般都要求服务商具备全盘统筹、系统性、顶层设计和一体化服务能力，能够“策划、规划、设计、建设、投资和运营”全生命周期服务，通常要求服务商具有较高等级的资质、综合实力，并设定企业规模、项目业绩经验等一系列门槛，因而能够参与大型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务项目角逐的主体主要为具备一定实力的、具备大型项目经验的大型企业。目前国内大多数环境治理

业务的企业受技术和资金实力的制约，只能从事技术含量较低、投资规模较小、区域性的单一业务，竞争力较弱。

公司围绕“DBIFO”打造全生命周期服务能力，近年来中标及实施了洱海流域湖滨缓冲带生态修复与湿地建设工程勘察与设计、北京通州于永片区水环境治理项目、雄安新区生态森林项目、长春市伊通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水体生态净化工程项目、唐山东湖生态修复项目、雄安新区唐河入淀口湿地生态保护项目、太湖流域丹阳市上练湖湿地及周边生态修复项目、莆田市蓝色海湾整治行动 EPC 项目、雄安郊野公园雄安园建设工程及配套设施项目二标段、河北省第五届园林博览会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EPC）、金华赤山公园项目 I 标段、贵州省六盘水市六枝特区郎岱山地旅游扶贫度假区第一期工程建设项目等一批有影响力的综合类环境治理项目，体现了行业及市场对公司专业能力的认可，形成了公司在市场竞争中的综合优势。

4、公司具备行业资质优势和专项技术优势

业务资质是生态环境综合服务企业综合实力的集中体现，代表了企业的规划设计水平、技术能力、项目管理能力、专业人员的团队规模等。资质是公司市场竞争地位的重要指标，客户在选择服务商时往往以资质水平作为主要标准之一。

公司深耕行业 20 余年，目前各项业务资质齐全，具备独立承接大型生态环境治理综合项目的资质要求，截止目前，公司及子公司持有的业务资质证书情况如下：

序号	持有人	名称		等级	证书编号	颁发机构	有效期
1	正和生态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资质	甲级	A113000077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18.03.02-2023.03.02
2			环境工程（污染修复工程）	乙级	A211000074	北京市规划委员会 ^[注 1]	2021.07.28-2026.07.28
3	正和生态	建筑业企业资质	河湖整治工程专业承包	叁级	D211085192	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2012.08.07-2022.06.30
4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	贰级			2019.03.27-2022.06.30
5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	贰级			2020.10.23-2022.06.30
6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	贰级			2021.11.17-2022.06.30

序号	持有人	名称	等级	证书编号	颁发机构	有效期
7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	叁级	D3115842 47		2017.04.10- 2022.06.30
8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	叁级			2019.08.30- 2022.06.30
9		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	叁级			2019.08.16- 2022.06.30
10		劳务分包不分等级	\			2021.09.26- 2022.06.30
11	正和生态	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	-	11010820 180054	北京市海淀区林木种苗管理总站	2018.10.22- 2023.10.22
12	正和生态	安全生产许可证	-	(京)JZ 安许证字 [2019]010 395	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2019.11.01- 2022.10.31
13	正和国际	城乡规划编制甲级	甲级	自资规甲 字 21110198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	有效期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截至目前，公司已经取得 13 项发明专利、71 项实用新型专利、22 项软件著作权，在生态保护与环境治理行业积累了丰富的专项技术，具体如下：

(1) 发明专利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权人	专利号	类型	取得方式	申请日
1	高水位不透水盐碱地的绿化方法和绿化体系	正和生态	ZL201110279829.6	发明	原始取得	2011.09.20
2	山体生态修复方法	正和生态	ZL201210125862.8	发明	原始取得	2012.04.26
3	地形改造过程中对原始大树的保留方法	正和生态	ZL201210125872.1	发明	原始取得	2012.04.26
4	混凝土基础台阶的吊模浇筑方法	正和生态	ZL201210125843.5	发明	原始取得	2012.04.26
5	栗钙土土壤下的树木种植方法	正和生态	ZL201310145055.7	发明	原始取得	2013.04.24
6	沙漠环境下的植	正和生态	ZL201310144580.7	发明	原始	2013.04.24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权人	专利号	类型	取得方式	申请日
	树造林方法				取得	
7	垃圾山生态护坡方法及采用该方法的垃圾山绿化坡面	正和国际	ZL201110279828.1	发明	原始取得	2011.09.20
8	大树移植散裂球后的补救方法	正和国际	ZL201110279825.8	发明	原始取得	2011.09.20
9	适于利用蚯蚓缓解堵塞并强化脱氮的人工湿地系统	正和生态	ZL201710244454.7	发明	原始取得	2017.04.14
10	适于公园广场树阵的不透水场地树木种植方法	正和国际	ZL201811504917.X	发明	原始取得	2018.12.10
11	适于潜流人工湿地的强化脱氮方法及强化脱氮湿地系统	正和国际	ZL201710806603.4	发明	原始取得	2017.09.08
12	强化处理富营养化水体的复合流人工湿地系统	正和生态	ZL201710233564.3	发明	原始取得	2017.04.11
13	原位水体修复方法及相应的原位水体修复系统	正和国际	ZL201811377618.4	发明	原始取得	2018.11.19

(2) 实用新型专利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权人	专利号	类型	取得方式	申请日
1	节能灌溉系统	正和生态	ZL201120353106.1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1.09.20
2	盐碱地治理体系	正和生态	ZL201120353103.8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1.09.20
3	滨水驳岸的混凝土挡墙	正和生态	ZL201120353102.3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1.09.20
4	大理石的水泥灰膏镶贴结构	正和生态	ZL201120353101.9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1.09.20
5	自嵌式花阶墙的挡土防冲刷系统	正和生态	ZL201120353094.2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1.09.20
6	快装水阀装置	正和生态	ZL201120353873.2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1.09.21
7	适于地形重塑的	正和生态	ZL201220182767.7	实用	原始	2012.04.26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权人	专利号	类型	取得方式	申请日
	大树保护结构			新型	取得	
8	适于河渠岸边护坡的土质生态边坡	正和生态	ZL201220182764.3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2.04.26
9	混凝土浇筑的台阶结构	正和生态	ZL201220182752.0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2.04.26
10	岩石山体生态修复结构	正和生态	ZL201220182751.6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2.04.26
11	土工膜的河底防渗结构	正和生态	ZL201220202645.X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2.05.08
12	适于台阶浇筑的吊模	正和生态	ZL201220202449.2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2.05.08
13	沉沙池护坡结构	正和生态	ZL201320211625.3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3.04.24
14	沉沙池护底结构	正和生态	ZL201320211473.7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3.04.24
15	用于水库的水系沉沙系统	正和生态	ZL201320211462.9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3.04.24
16	河流沉沙泄洪系统	正和生态	ZL201320211349.0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3.04.24
17	泄洪闸门体系	正和生态	ZL201320211346.7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3.04.24
18	沉沙池	正和生态	ZL201320211239.4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3.04.24
19	沙漠环境下的树木种植结构	正和生态	ZL201320211230.3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3.04.24
20	自动监测水质的微型人工湿地跌水净化系统	正和生态	ZL201420762809.3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4.12.08
21	仿生生态浮岛	正和生态	ZL201420762790.2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4.12.08
22	适用于入湖景观水体的多级生物滤池—生态塘净化系统	正和生态	ZL201420762660.9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4.12.08
23	适用于北方滨海盐碱水体的川蔓藻生态浮床单元和浮床	正和生态	ZL201621477608.4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6.12.30
24	间歇式曝气潮汐流人工湿地处理	正和生态	ZL201720072646.X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7.01.20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权人	专利号	类型	取得方式	申请日
	农村生活污水的系统					
25	多层复合结构的组合式生态浮岛	正和生态	ZL201720072255.8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7.01.20
26	强化脱氮的太阳能曝气垂直流人工湿地系统	正和生态	ZL201720071848.2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7.01.20
27	强化处理富营养化水体的复合流人工湿地系统	正和生态	ZL201720374874.2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7.04.11
28	无线遥控的应急水质采样、监测船	正和生态	ZL201720386888.6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7.04.13
29	折流阶梯式生态护岸净化系统	正和生态	ZL201720386476.2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7.04.13
30	混合流人工湿地系统	正和生态	ZL201720386475.8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7.04.13
31	适于利用蚯蚓缓解堵塞并强化脱氮的人工湿地系统	正和生态	ZL201720392770.4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7.04.14
32	环保型模块化人工湿地单元及处理系统	正和生态	ZL201721064211.7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7.08.24
33	适于含沙河水净化的生态景观水处理系统	正和生态	ZL201721473572.7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7.11.08
34	湿地公园水质监测与科普展示平台系统	正和生态	ZL201721473470.5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7.11.08
35	适用于消落带的生态草团及设有生态草团的消落带护岸	正和生态	ZL201820317494.X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8.03.08
36	用于高水位不透水盐碱地治理的绿化系统	正和国际	ZL201120353105.7	实用新型	受让取得	2011.09.20
37	适于粘质土地中苗木种植的树穴	正和国际	ZL201120353104.2	实用新型	受让取得	2011.09.20
38	河底防渗结构	正和国际	ZL201120353099.5	实用新型	受让取得	2011.09.20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权人	专利号	类型	取得方式	申请日
39	生态湖底	正和国际	ZL201120353098.0	实用新型	受让取得	2011.09.20
40	混凝土防洪堤坝覆土绿化系统	正和国际	ZL201120353097.6	实用新型	受让取得	2011.09.20
41	适于河边水草栽植的种植袋及采用种植袋的水草种植体系	正和国际	ZL201120353096.1	实用新型	受让取得	2011.09.20
42	木桩生态驳岸	正和国际	ZL201120353095.7	实用新型	受让取得	2011.09.20
43	抽屉式墙面绿化体系	正和国际	ZL201420762661.3	实用新型	受让取得	2014.12.08
44	草坪植物-沉水植物-人工水草联合人工型生态浮岛	正和国际	ZL201621479087.6	实用新型	受让取得	2016.12.30
45	加强净化型生态塘	正和国际	ZL201720049265.X	实用新型	受让取得	2017.01.17
46	用于净化景观湖入湖地表径流污染的生态驳岸	正和国际	ZL201720072555.6	实用新型	受让取得	2017.01.20
47	智能柔性太阳能直流曝气系统	正和国际	ZL201720072554.1	实用新型	受让取得	2017.01.20
48	生物圆顶	正和国际	ZL201720072261.3	实用新型	受让取得	2017.01.20
49	太阳能微生物菌剂投放设备	正和国际	ZL201720071690.9	实用新型	受让取得	2017.01.20
50	智慧型远程监控太阳能直流曝气人工湿地系统	正和国际	ZL201720071688.1	实用新型	受让取得	2017.01.20
51	防堵塞人工湿地系统	正和国际	ZL201720071687.7	实用新型	受让取得	2017.01.20
52	小型污水处理设备	正和国际	ZL201721064212.1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7.08.24
53	用于防止河道雨洪冲击的沉水植物的固定装置	正和国际	ZL201721064204.7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7.08.24
54	串并联人工湿地运行系统及系统组合	正和国际	ZL201721069547.2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7.08.24
55	适于间歇运行强化脱氮的潜流人	正和国际	ZL201721148930.7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7.09.08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权人	专利号	类型	取得方式	申请日
	工湿地单元					
56	原位水体修复系统	正和国际	ZL201821904776.6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8.11.19
57	浮动湿地	正和生态	ZL201920294168.6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9.03.07
58	管网检测结构	正和生态	ZL201920294348.4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9.03.07
59	基于 A2O 的复合生态反应器	正和生态	ZL201822065737.8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8.12.10
60	线缆保护装置	正和生态	ZL201920658507.4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9.05.08
61	适用于恢复滨水岸线自然结构的生态护岸	正和生态	ZL201822064511.6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8.12.10
62	适于养殖废水的高效生化处理罐及高效废水处理系统	正和生态	ZL201822064512.0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8.12.10
63	功能复合型雨水花坛及采用这种花坛的雨水消能净化系统	正和生态	ZL201821903808.0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8.11.19
64	适于黑臭水体应急处理的微生物复合酶填料及水处理系统	正和生态	ZL201821903809.5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8.11.19
65	波纹管雨水回用系统	正和国际	ZL201822064519.2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8.12.10
66	适于硬质铺装场地的原位雨水调蓄系统	正和国际	ZL201821904775.1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8.11.19
67	适于滨海河口区盐碱水体的湿地处理系统	正和国际	ZL201822064513.5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8.12.10
68	环保型雨水回用系统	正和国际	ZL201822065738.2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8.12.10
69	廊桥箱梁施工支架系统	正和生态	ZL202020467290.1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0.04.02
70	一种用于净化农业退水的农田生态沟渠	正和生态	ZL202022303953.9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0.10.16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权人	专利号	类型	取得方式	申请日
71	一种适用于底栖动物和鱼类栖息的生态驳岸及生态河道	正和生态	ZL202022303954.3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0.10.16

(3)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序号	名称	著作权人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	颁发日期
1	正和恒基河道水质净化数据系统 V1.0	正和生态	2011SR047586	2010.06.18	2011.07.14
2	正和恒基生态环境监测软件 V1.0	正和生态	2011SR047580	2010.09.10	2011.07.14
3	正和恒基土壤信息数据库监测软件 V1.0	正和生态	2011SR047573	2010.06.25	2011.07.14
4	智慧红树林湿地 appV1.0	正和生态	2020SR0246280	未发表	2020.03.12
5	智慧红树林湿地软件 (ios 版) V1.0	正和生态	2020SR0232344	未发表	2020.03.10
6	红树林病虫害预测预警系统 V1.0	正和生态	2020SR0235489	未发表	2020.03.10
7	红树林湿地人为干扰自动识别预警系统 V1.0	正和生态	2020SR0235425	未发表	2020.03.10
8	红树林水污染预测预警系统 V1.0	正和生态	2020SR0235430	未发表	2020.03.10
9	红树林湿地全景展示系统 V1.0	正和生态	2020SR0235160	未发表	2020.03.10
10	丹阳上练湖湿地智慧管理系统 V1.0	正和生态	2020SR1575659	未发表	2020.11.13
11	丹阳上练湖数字湿地 appV1.0	正和生态	2020SR1575407	未发表	2020.11.13
12	丹阳上练湖智慧湿地教育系统 V1.0	正和生态	2020SR1575658	未发表	2020.11.13
13	智慧河道科普体验系统 V1.0	数字科技	2022SR0339316	未发表	2022.03.10
14	智慧河道客户端系 appV1.0	数字科技	2022SR0339318	未发表	2022.03.10

序号	名称	著作权人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	颁发日期
15	智慧河道综合管理系统 V1.0	数字科技	2022SR0339315	未发表	2022.03.10
16	蓝色海湾生态评估系统 V1.0	数字科技	2022SR0339349	未发表	20220310
17	生物样本库程序系统 V1.0	数字科技	2022SR0339317	未发表	20220310
18	生态管家城市综合管理系统 V1.0	数字科技	2022SR0330067	未发表	20220310
19	公园碳中和管理系统 V1.0	数字科技	2022SR0339350	未发表	20220310
20	公园运营管理系统 V1.0	数字科技	2022SR0330065	未发表	20220310
21	公园智慧交互管理平台 V1.0	数字科技	2022SR0330074	未发表	20220310
22	生态监测与碳汇核算系统 V1.0	数字科技	2022SR0330066	未发表	20220310

5、公司进一步提升了资本能力和品牌影响力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上市发行，正式成为一家环保类上市公众公司，公司发展过程中的资金短板、投融资能力有一定程度缓解，同时，上市公司的受关注度更高，报告期内，公司加大了对核心技术和可持续发展理念的推广和宣传，获得了国家主管部门及多个地方政府的认可，公司先后受邀参加联合国《生物多样性公约》第十五次缔约方大会（COP15）、自然资源部和江苏省人民政府主办的全球滨海论坛，就“基于自然的解决方案（NbS）”分享主旨演讲，公司通过对先进技术和实践案例的分享，让更多企业认识到公司的技术优势和企业特点，报告期内，公司的品牌影响力得以有效提升。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21年全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3,438.90 万元，同比增长 6.8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771.04 万元，同比减少 2.77%，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49,964.89 万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0,271.41 万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218.09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达 451,377.09 万元，同比增长 24.81%，净资产 198,780.30 万元，同比增长 47.81%，其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 184,941.24 万元，同比增长 52.48%。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134,388,959.40	1,061,939,615.37	6.82
营业成本	681,769,688.38	713,904,702.63	-4.50
销售费用	40,318,610.98	27,899,258.80	44.51
管理费用	135,510,892.98	139,301,092.68	-2.72
财务费用	10,399,267.30	13,178,176.42	-21.09
研发费用	45,973,401.78	48,600,893.40	-5.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9,648,882.76	-331,807,063.41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714,102.02	-912,153.81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2,180,934.92	326,982,007.94	123.92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务正常实施，公司收入增加；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全面推行项目经理责任制以及控制企业采购成本，项目的毛利上升及成本下降；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调整了市场布局，并加大了华东、华南、华中、西南区域的市场布局，增加了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适度控制了企业费用，加强了预算和费用管理，费用有所下降；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贵州子项目 B 进入运营期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部分研发课题已经完成结题，新的研发项目暂时未进入快速投入阶段，研发费用略有减少；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为确保 PPP 项目推动，继续加大投入以及 PPP 项目中的存量项目支付转让款，此外，公司上市发行后，适度加快了部分供应商款项的支付，以及由于地方政府财政能力下降，公司回收项目款项不及预期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购买 1 亿元理财产品

在年末时点未到期收回，导致投资活动现金流净额变动较大。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上市发行融资到位以及贵州 PPP 项目快速投入，导致公司长期借款增加 2.07 亿元，此外公司增加了短期借款 1.26 亿元。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收入和成本结构未发生重大变化。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生态保护与环境治理业	1,077,966,863.84	635,320,898.42	41.06	7.29	-5.03	增加 7.64 个百分点
规划设计	56,042,412.08	46,179,725.12	17.60	-1.34	3.4	减少 3.77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水环境治理	422,834,564.51	275,050,171.82	34.95	136.32	130.27	增加 1.71 个百分点
生态修复	447,880,215.41	243,721,988.42	45.58	-23.43	-34.49	增加 9.19 个百分点
生态景观建设	107,822,323.55	37,412,837.82	65.3	115.82	32.53	增加 21.8 个百分点
生态保护	99,429,760.37	79,135,900.36	20.41	-47.92	-46.97	减少 1.4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 上年增减 (%)	营业成 本比上 年增减 (%)	毛利率 比上年 增减 (%)
华北	702,338,073.51	411,090,268.15	41.47	32.49	12.80	增加 10.22 个百分点
华中	16,417,688.42	7,141,653.09	56.5	15.64	-258.61	不适用
华东	222,550,032.08	148,360,147.64	33.34	-15.07	-17.84	增加 2.25 个百分点
西南	131,672,251.57	70,299,497.71	46.61	57.21	32.83	增加 9.8 个百分点
西北	2,642,641.51	509,752.07	80.71	2,701.2	131.49	不适用
东北	0	-58,165.06	不适用	不适用	-92.63	不适用
华南	58,388,588.83	44,157,469.94	24.37	-65.93	-63.44	减少 5.15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 上年增减 (%)	营业成 本比上 年增减 (%)	毛利率 比上年 增减 (%)
工程施工	1,077,966,863.84	635,320,898.42	41.06	7.29	-5.03	增加 7.64 个百分点
规划设计	56,042,412.08	46,179,725.12	17.60	-1.34	3.4	减少 3.77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规划设计和工程施工两类业务，其中工程施工业务具体包括：生态保护、生态修复、水环境治理和生态景观建设，公司核心市场区域包括华北、华中、华南、西南和华东五大区域，公司曾经在西北、东北区域承接设计和施工项目，部分项目在结算和审计过程中存在少量金额的成本变化，符合行业的主要特点。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标的	对方当事人	合同总金额	合计已履行金额	本报告期履行金额	待履行金额	是否正常履行	合同未正常履行的说明
贵州省六枝特区示范小城镇生态环境扶贫 PPP 项目	六盘水市正和投资有限公司	165,762.29	145,168.75	13,952.01	20,593.55	是	不适用

2017年6月,公司与六枝特区旅游文化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六枝特区开发公司”)签订了《贵州省六盘水市六枝特区郎岱山地旅游扶贫度假区第一期工程建设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一标段合同》,项目合同金额暂定价为6.5亿元。

2017年9月,六枝特区人民政府(项目实施机构)决定将原项目改为以PPP模式实施贵州省六枝特区示范小城镇生态环境扶贫PPP项目(简称“PPP项目”)。通过公开招投标,公司成为PPP项目的中标人,与六枝特区开发公司共同成立SPV公司实施。

2018年3月,公司与六枝特区开发公司签署《关于成立六盘水市正和投资有限公司的合资合同》,约定本公司出资2.7亿元,持股比例为90%,六枝特区开发公司出资3000万元,持股10%。2020年6月,公司与六枝特区开发公司分别对SPV公司增资3,926.32万元和10,254.14万元,增资后持股比例为70%和30%。由于公司持有SPV公司70%权益,本公司对六盘水正和公司拥有控制权,因此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018年5月,SPV公司与六枝特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签署了《贵州省六枝特区示范小城镇生态环境扶贫PPP项目合同》(简称“PPP合同”),六枝特区人民政府(项目实施机构)同意授予SPV公司本项目的特许经营权,SPV公司在合作期内负责投资、建设本PPP项目,并提供运营维护服务。合作期限届满时,SPV公司应将项目设施完工无偿交给项目实施机构或其指定机构。根据PPP合同的约定:SPV公

司不提供实际建造服务，建造服务对外发包；在工程建设期内，SPV 公司有权就本项目经项目实施机构或者授权机构或者授权机构组织的相关单位审核认可的实际发生产值按照 6.79% 的收益率计提建设期利息，并计入工程投资总额；工程竣工验收后，项目进入运营期。在运营期内，项目实施机构将在考虑 SPV 公司运营期间运维服务费及绩效考核等调整因素后，以可行性缺口补助的形式，将包括建设期利息在内的工程投资总额本金及以 6.79% 的收益率计算的运营期利息，以年金支付方式逐年返还给正和投资公司。

PPP 合同约定本项目包括两个子项目，即项目 A 和项目 B，项目 A 是指贵州省六盘水市六枝特区郎岱山地旅游扶贫度假区第一期工程建设项目，为在建项目，目前正在有序实施过程中；项目 B 是存量项目，包括落别乡湿地公园项目、郎岱镇东山百草园建设工程项目、落别乡婚纱摄影房车基地项目、延脚镇高桥村区域总体景观风貌改造项目、主城区景观提升项目；项目 B 存量项目已完工已结算移交。

SPV 公司成立之后，因原施工合同即项目 A 的投资模式发生变化，经公司、六枝特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六枝特区开发公司及 SPV 公司各方协商后一致同意，项目原施工合同废止。同时，原施工合同项目工作内容承继至 PPP 合同下继续执行，并签署了《关于废止【贵州省六盘水市六枝特区郎岱山地旅游扶贫度假区第一期工程建设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一标段合同】暨原合同工作内容承继至【贵州省六枝特区示范小城镇生态环境扶贫 PPP 项目合同】》的补充协议。

原施工合同废止之后，公司与 SPV 公司签署新的施工合同，即《贵州省六枝特区示范小城镇生态环境扶贫 PPP 项目—贵州省六盘水市六枝特区郎岱山地旅游扶贫度假区第一期工程建设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合同金额 7.42 亿元，其中包括 3,338.75 万元的设计服务费和 70,866.69 万元的建造服务费。

2020 年 4 月 13 日，公司与 SPV 公司签署《贵州省六盘水市六枝特区郎岱山地旅游扶贫度假区第一期工程建设项目—房屋建筑工程施工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合同总暂定价为 19,997.30 万元，合同工程内容主要为：贵州省六盘水市六枝特区郎岱山地旅游扶贫度假区第一期工程建设项目中的酒店及温泉场馆等的房屋建筑工程施工。

2020 年 5 月 13 日，公司与 SPV 公司签署《贵州省六枝特区示范小城镇生态环境扶贫 PPP 项目存量项目运营维护合同》，运营维护合同期限为 17 年，自 2019 年 5

月 18 日至 2036 年 5 月 17 日；运营维护合同综合单价为暂定 17.26 元/m²/年，运营维护面积总计 74.84 万 m²，即运营维护费 1,291.74 万元/年。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2020 年和 2021 年公司因向 PPP 项目提供施工与设计服务确认建造合同收入 3.13 亿元、2.7 亿元、0.76 亿元、0.71 亿元和 1.15 亿；2020 年提供运营维护确认收入为 1,218.62 万元；2021 年提供运营维护确认收入为 1,345.36 万元；根据 PPP 合同约定确认应计建设期利息 2018 年度、2019 年、2020 年和 2021 年分别为 1,685.22 万元、4,013.84 万元、3,973.24 万元和 4,971.78 万元；2021 年因 PPP 项目（项目 B）经营权转让支付 12,576.00 万元。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确认对项目实施机构长期应收款余额为 17.03 亿元。目前项目整体进展正常，本 PPP 项目在 2022 年将进入全面运营期，运营期开始，SPV 公司预计将持续取得运营收入和可行性缺口补助。

已签订的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工程施工	材料费	195,568,742.96	28.7	248,504,551.42	34.82	-21.3	公司加强了供应商管理
工程施工	人工费	115,249,415.65	16.91	118,557,260.83	16.61	-2.79	
工程施工	机械费	45,748,383.17	6.71	44,338,692.07	6.21	3.18	
工程施工	分包费	266,723,635.81	39.14	251,226,403.66	35.2	6.17	
工程施工	其他	12,030,720.83	1.77	6,347,128.39	0.89	89.55	直接费用增加
规划设计服务	外协等	46,179,725.12	6.78	44,661,601.42	6.26	3.4	
合计		681,500,623.54	100.00	713,635,637.79	100.00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	情况说明

					例(%)	变动比例(%)	
水环境治理		275,050,171.82	40.36	119,444,835.89	16.74	130.27	
生态修复		243,721,988.42	35.76	372,060,376.90	52.14	-34.49	
生态景观建设		37,412,837.82	5.49	28,228,721.13	3.96	32.53	
生态保护		79,135,900.36	11.61	149,240,102.45	20.91	-46.97	
规划设计服务		46,179,725.12	6.78	44,661,601.42	6.26	3.4	
合计		681,500,623.54		713,635,637.79	100.00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加强了采购管理和供应链改革，公司采购单价以及主要材料价格有所降低，同时，公司加强了项目管理，推行全面项目经理责任制，项目管理更加精细化导致项目上直接成本增加。由于公司目前规模较小，每年承接的项目数量有限，单个项目的类别变化对当期收入和成本影响较大，因此表现出来是公司的生态保护、生态景观、生态修复、水环境治理类项目的成本变化较大，如果将上述业务均按照行业进行分类，生态保护、生态景观、生态修复、水环境治理均属于生态系统构建业务的工程施工类，成本和收入均未发生较大变化。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因开拓市场需要，于 2021 年 11 月 1 日新设全资子公司正和恒基嘉兴公司。报告期内，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变为 6 家，分别为北京正和恒基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正和恒基国际城市规划设计有限公司、正和恒基（深圳）产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六盘水市正和投资建设有限公司、正和恒基（厦门）滨水生态环境治理有限公司和正和恒基（嘉兴）滨水生态环境治理有限公司。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正和恒基（深圳）产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在贵州设立子公司——正和恒基（六盘水）产业运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未发生重点变化，公司新增加的产品和新业务在报告期内未形成较大金额收入对当期经营情况造成重大影响，也未对公司现阶段商业模式

式造成较大影响，具体产品介绍详见本章节之“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81,763.54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72.10%；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9,163.2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15.05%；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科目	本年度发生金额 (元)	上年度发生金额 (元)	变动情况 (%)	原因分析
销售费用	40,318,610.98	27,899,258.80	44.51%	报告期内，公司增加了市场投入并对原有市场进行了调整
管理费用	135,510,892.98	139,301,092.68	-2.72%	报告期内，公司推动全面绩效考核和降本增效，管理费用有所降低
研发费用	45,973,401.78	48,600,893.40	-5.41%	报告期内，原有部分课题顺利结题，公司调整了新研发方向尚未形成快速投入
财务费用	10,399,267.30	13,178,176.42	-21.09%	报告期内，公司利息收入和支出均增加，由于募集资金到账，财务费用有所下降

4. 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45,973,401.78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
研发投入合计	45,973,401.78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4.05%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0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105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16.64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0
硕士研究生	23
本科	71
专科	7
高中及以下	4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 (不含30岁)	23
30-40岁 (含30岁, 不含40岁)	72
40-50岁 (含40岁, 不含50岁)	7
50-60岁 (含50岁, 不含60岁)	2
60岁及以上	1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上市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公司考虑到公司原有技术储备已经相对充足，募集资金投资的研发课题部分在报告期以及以前年度已经陆续完成结题，公司对募集资金投入研发课题的方面进行了适度修改，使其符合公司目前阶段市场

布局以及打造核心竞争力的需求，主要体现在公司对于“生态管家”、“碳中和科技示范区”和“生命王国”新产品的投入。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为确保 PPP 项目推动，继续加大投入以及 PPP 项目中的存量项目支付转让款，此外，公司上市发行后，适度加快了部分供应商款项的支付，以及由于地方政府财政能力下降，公司回收项目款项不及预期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购买 1 亿元理财产品在年末时点未到期收回，导致投资活动现金流净额变动较大。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上市发行融资到位以及贵州 PPP 项目快速投入，导致公司长期借款增加 2.07 亿，此外公司增加了短期借款 1.26 亿。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226,390,341.91	5.02	90,843,285.50	2.51	149.21	主要系本期发行新股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000,000.00	2.22	0.00	0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结

						结构性存款 理财所致
应收票据	87,750,000.00	1.94	26,558,312.71	0.73	230.41	主要系本 期收到商 业承兑汇 票所致
应收账款	1,790,441,169.49	39.67	1,679,888,557.64	46.45	6.58	
合同资产	341,827,484.44	7.57	335,939,436.12	9.29	1.75	
长期应收款	1,647,488,878.37	36.50	1,368,688,205.48	37.85	20.37	
使用权资 产	23,905,227.72	0.53	0.00	0	不适用	主要系本 期适用新 租赁准则 所致
短期借款	276,650,000.00	6.13	150,000,000.00	4.15	84.43	主要系公 司业务需 要，使用 银行授信 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 期的非流 动负债	68,256,675.21	1.51	0.00	0	不适用	主要系长 期借款重 分类所致
长期借款	783,000,000.00	17.35	630,000,000.00	17.42	24.29	主要是公 司 PPP 项 目加快投 入，增加 长期银行 贷款
租赁负债	9,225,367.13	0.20	0.00	0	不适用	主要系本 期适用新 租赁准则 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3,357,801.59	农民工工资、冻结
应收账款	294,403,396.99	借款质押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一年以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6,802,211.90	借款质押
长期应收款	1,647,488,878.37	借款质押
投资性房地产	3,041,502.52	抵押担保
合 计	2,005,093,791.37	

备注：2021 年 12 月 31 日，银行存款中 10,942,168.03 元因诉讼被司法冻结，其他货币资金中包括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安全生产保证金及票据保证金 2,415,633.56 元，共计 13,357,801.59 元使用权受到限制。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公司共有 6 家控股子公司、1 家参股公司处于存续状态。

序号	名称	成立时间	具体业务	发展定位
1	正和国际	2010.1.4	开展设计业务	开展生态规划设计业务
2	数字科技	2011.11.24	开展技术研究	生态管家和科技园产品
3	产业运营	2018.6.21	拓展产业运营业务	城市生态空间运营商
4	六盘水正和	2018.4.4	贵州省六枝特区示范小城镇生态环境扶贫 PPP 项目的 SPV 主体	SPV 主体
5	厦门正和	2020.10.21	拓展设计施工业务	开拓福建地区业务需要
6	嘉兴正和	2021.11.01	拓展设计施工业务	开拓浙江地区业务需要
7	葛洲坝正和	2016.12.07	通州·北京城市副中心水环境治理（于永片区）PPP 建设项目所设立的项目公司	SPV 主体

2022 年 4 月，公司设立了唐山花海绿色低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主要承接公司与唐山市开平区政府签署的《投资合作框架协议》，将唐山花海打造为绿色低碳的碳中和科技示范区。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 3 月根据签署的《关于成立六盘水市正和投资建设有限公司的合资合同》，公司与六枝特区开发公司共同出资设立的六盘水市正和投资建设有限公司（“SPV 公司”），SPV 公司注册资本 3 亿元，公司出资 2.70 亿元（持股比例为 90.00%），六枝特区开发公司出资 3,000.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10.00%）；2020 年 6 月，公司与六枝特区开发公司分别对 SPV 公司增资 3,926.32 万元和 10,254.14 万元，增资后持股比例为 70% 和 30%。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万元)	总资产 (万元)	净资产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北京正和恒基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智慧科技	3,000.00	3,534.38	1,794.15	2245.62	799.98
北京正和恒基国际城市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子公司	设计服务	2,500.00	9,818.45	2,575.95	6471.77	452.55
正和恒基(深圳)产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	产业运营	10,000.00	6,677.58	-262.66	575.35	87.12
六盘水市正和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PPP业务	44,180.45	170,822.68	46,614.56	1345.36	2143.87
正和恒基(嘉兴)滨水生态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	项目公司	500	691.34	136.15	669.65	136.15
正和恒基(厦门)滨水生态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	项目公司	500	594.49	-208.44	585.88	-207.74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行业的格局和趋势，主要分析如下：

1、企业数量众多，行业集中度较低

“十三五”时期，我国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处于快速发展阶段，市场空间广阔，子行业和细分领域众多，造成参与竞争的企业数量众多，但普遍规模偏小、市场集中度不高。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领域的竞争主要集中在前沿技术的研发、总体策划、规划设计、项目落地效果和可持续性方面。目前，多数公司只在某一方面具有一定的竞争力，受技术和资金实力的制约，只能从事技术含量较低、投资规模较小、区域性的单一业务，竞争力较弱，只有极少数企业具备领域内全面竞争优势。

根据《产业报告》，“2020年，我国环保企业仍以小、微型企业为主，产业集中度较低，与大中型企业相比，小微型企业受新冠疫情和经济波动的影响较大，环保企业的盈利能力小幅下降，资产营运能力基本保持稳定，企业财务风险总体处于合理区间，回款问题仍较突出。”

2、大型企业加速布局行业，加剧市场竞争

受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领域的机会牵引，加之大型建设工程公司、水利水电企业、园林景观企业、等由于所处的传统行业受到经济转型期的影响巨大，纷纷进入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领域，扩大了行业内的企业规模差异、加剧了行业竞争，大型国有企业凭借资本优势强势进入，大型生态环保平台（央企、省级环保平台）加速行业资源整合和市场布局，抢占市场机会，大型项目市场竞争门槛进一步提高，民营企业独立承接大订单的难度将继续升级，加剧了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的竞争格局，也加快了本行业的整合力度。

如果将行业内的主要企业根据综合实力和业务特点可为三个方阵，各方阵的企业特点简单归纳如下：

竞争格局	企业类型	代表企业	业务特点	市场布局	资质水平	综合实力
第一方阵	综合性大型央企	中国交建、中国建筑、中国中铁等	投融资及服务能力	全国、境外	齐全	综合实力突出
第二方阵	全国性专业企	省级环保平台、上市生态环境公司	生态环境项目的解决方案	区域性及全国	较多	综合实力较突出

	业					
第三 方阵	地方性 企业	本地国有企业和地 方民营企业	单一的施工环节	区域性	较多	综合实力一 般

随着“十四五”规划及《全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总体规划（2021—2035年）》等一系列重要文件推出，国家在整体考虑下，通常指定了“省级环保平台/央企平台”、“资源平台型”推动重大项目加速启动，导致市场竞争持续加剧。

3、行业重心由生态环境综合治理向生态系统功能提升

“十二五”以来，国家高度重视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大力推进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工作，生态环境质量有所改善。而“十三五”期间，我国环境保护形势依然严峻，环境污染重、生态受损大等问题仍然突出。在此背景下，“十三五”期间的核心任务是提高环境质量，加强生态环境综合治理，加快补齐生态环境短板。为实现上述目标，2018年，国家自然资源部、生态环保部成立，治理方式由上世纪70年代形成的“固废”“水”“大气”治理为主的要素管理模式，逐渐转变为在生态文明指引下，以“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保护修复为主的生态环境综合治理模式。

由于“十三五”的环境治理效果显著，大气、水环境、土壤环境已经明显好转，“十四五”期间，国家更加关注大江、大河、重点湖泊以及海洋生态修复等重大生态修复工程以及城市片区的综合环境治理，生态环境逐步与市政、水利、建筑等行业深度融合，以及随着地方政府领导对生态修复的要求逐步提升，进而更加强调生物多样性保护、绿色低碳方式、数字化转型、生态价值向经济价值的转变，客户对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类项目，进而注重全盘统筹，顶层设计，倾向于策划、规划、设计、建设及后期运营一体化解决方案。

4、行业对于技术创新的需求也会越来越高

随着国家对生态环保行业逐步放开，全球化贸易及整体进程加速，国际团队和国际公司逐步参与国内重点城市的生态环境治理业务，给行业发展带来了先进的技术和领先的理念。中国环保企业也会更加注重通过技术创新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在关注国际环境技术创新的同时，通过引进集成性创新技术，加快产学研联合创新来推动行业整体技术发展。

5、行业的发展前景整体向好，公司面临机会与挑战共存

长期来看，未来较长一段时间我国生态环境保护产业仍将是我国重点工作，具备中长期发展前景。短期来看，2022年我国固定资产投资实现良好开局，将对生态

环境行业稳健发展以及公司业务稳健发展提供良好的政策和外部市场环境，从全年看，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的逆周期性特征有所增加，行业竞争压力将继续增加，行业也将加速调整，公司面临的机会和挑战共存。

未来，不论是以生态保护修复或环境治理作为手段、还是作为产品、抑或是工程建设，都属于绿色产业大的范畴，内涵外延拓展下，行业公司预计将越来越多，随着行业更加规范以及有秩序，也将会成为大市值公司成长的行业土壤。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一) 公司经营宗旨

公司聚焦国家政策重点支持的生态环保领域，秉承可持续发展的理念，以客户需求为中心，以先进技术带动核心产品的研发，创新发展 DBIFO（设计-建设-智慧-投资-运营）的商业模式，以智慧生态实现人与自然的可持续发展，成为中国领先的生态科技运营商，助力中国新型城镇化高质量、高标准的发展，为创建更加自然、和谐以及可持续的人居环境提供生态环保服务，为国家生态文明与和谐社会建设做出贡献，创造良好的社会效益，同时实现股东价值的最大化。

(二) 公司 2022 年发展战略

2022 年，在国际政治和经济环境错综复杂，我国经济发展面临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下，同时，国内宏观经济波动加剧，地方政府债务偿付风险增加，行业竞争持续加剧的大环境下，公司强调“谋主动”、“稳节奏”、“练内功”为三大主要原则，1) 谋主动：公司应做好市场形势分析、强调顶层谋划，统一决策；积极保持客户选择定力，聚焦“22+1”城市布局；加强市场营销，提升专业影响力；主动抢抓大单，抢占生态管家养护市场；2) 稳节奏：控制整体扩张节奏，加强企业内控管理，有效控制经营和战略风险；稳健企业经营现金流，加强项目应收款项回收，减少坏账损失，合理利用企业融资功能保持企业平稳发展；3) 练内功：加强项目经理责任制，通过加强管理、提升效率、优化工艺，实现降本增效目标，保持每个项目的盈利能力；打磨生命王国&生态管家产品，推动新产品落地应用，产生良好的现金流；布局海洋修复垄断性技术，突破华南区域和华东区域新兴市场业务。

(三) 各个业务板块在 2022 年的发展战略

1、市场营销：围绕生态领域“特专精新”打造设计、工程、科技、运营综合解决方案。聚焦重点的“22+1”目标市场，统筹协同外部合作资源，组合运用创新产品、

创新商业模式、配比投资、长期运营工具，加强四大板块紧密联动驱动市场业务，取得重大项目订单。以设计方案为枢纽、“生命王国”为引擎、以“生态管家”和投资为助推，撬动规模化工程业务；聚焦“自然探索乐园”和“生态管家”差异化创新产品，实现在目标市场的规模化复制。

2、设计版块：定位为具备国际先进理念的本土化设计院，打造以“生态”为导向/基础的规划、设计技术解决方案团队。在客户选择方面，服务于政府、央企代建的公建客户、组织内部的客户；在角色转变方面，从单一技术解决方案思维转化到客户思维，要以赢为目的；从客户需求出发优化组织，打破专业条线壁垒；发挥方案设计的枢纽作用，组织协调和四大业务板块联动；提升创新能力，实现有影响力的单一设计订单。

3、生态环境：打造覆盖四个业务板块的全交付板块，加强设计、生态管家养护、生命王国建设的交付能力；聚焦降本增效、提高客户满意度、工艺创新，分产品、分业务类别，明确和打造不同实施模式的核心竞争力；继续推行项目信息化管理。

4、数字科技：聚焦生态管家平台打造，找到标杆产品进行研发并确定企业核心竞争力，组建以核心竞争力为主的团队；生态管家在智慧养护管理功能模块进行打磨，以降低养护阶段成本作为核心竞争力，以内部养护项目为载体，丰富业务场景、完善智慧养护管理平台；封装和持续迭代科技公园产品，实现产品型销售。

5、产业运营：2022 年聚焦生命王国和自然探索乐园产品，打造 1 个落地项目，担当公司新业务模式的核心引擎；围绕创意研发、产品 IP 打造核心竞争力，并在 2022 年培育运营管理能力；围绕业务核心竞争力组建团队。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公司围绕 DBIFO 的创新业务组合，逐步加强设计、建设、智慧、投资及运营能力，实现公司稳健增长及可持续发展目标。

1、做好顶层谋划和统一决策

2022 年，面对更加复杂的外部经济环境、激励的行业竞争、宏观政策反复波动，在目前公司资源有限、抗风险能力尚且不足的情况下，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需要进一步加强顶层谋划，做好统一决策，公司将在 2022 年整体战略基础上，进一步在战略规划、组织设计、财务战略、资本战略方面，以及关键技术研发、市场营销方

面，遴选外部合作机构并与其进行深度合作，对管理层关键决策提供专业支持，以实现企业平稳应对外部变化，确保企业经营业绩平稳、风险可控。

2、加强产品研发和孵化新业务

2022 年，公司将聚焦布局六大产品线和新的业务，加强行业领军技术人员的引进，与国外大学、研发机构、行业协会、设计咨询企业建立紧密的科研合作关系，形成完善的技术创新与成果转化机制。

公司将围绕“专精特新”打造生态解决方案，加快生态管家产品打磨，抢占养护及环卫市场，实现更好的现金流业务；推动生命王国主题乐园产品研发和落地，逐步实现公司转型升级目标；加强对海洋修复垄断性技术的布局，取得新兴市场先入优势，进一步强化公司核心竞争力。

3、聚焦核心城市，抢抓重点市场订单

公司将以可持续发展理念为核心，基于国家“双碳”目标和重大政策导向，结合区域客户需求，聚焦国家级的大江大河、海岸线生态修复工程，聚焦一线城市以及 22 个核心城市的业务，抢抓国家级重大的市场机遇，以产品创新、技术创新和商业模式创新，提升设计中标率、工程中标率和核心城市的市场占有率。

4、持续提高盈利能力、实现降本增效

2022 年，公司将优化组织架构和管理人员，强化区域项目管理，加强生态工法应用，保证项目进度、质量、品质，持续提升客户满意度，以“精品项目”实现二次市场订单。同时，公司将进一步落实项目经理责任制，督促并加快老旧项目的结算回款，公司将合理利用法律手段，保证应收账款按时回收以及保护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此外，公司通过加强设计和工程联动，使设计参与施工过程现场管理和工艺创新，不断优化供应商组成和做好成本采购管理，持续降低企业经营成本，通过加强项目经营预算和计划管控，使项目实现更好的成本控制目标，最终提升企业经营质量和盈利质量。

5、加强内控管理、信息化建设和内控监察

2022 年，公司仍然处于管理升级期，公司将基于咨询公司为公司定制的内控管理体系，以及上市公司企业内控管理的要求，不断强化企业内控管理，完善关键环境的内控制度、流程、操作手册，并强化流程督导和内控监察，同时，公司也将加快信息化建设和管理平台上线，提升企业的经营管理效率。

6、加强企业文化建设和人才梯队培养

整体来看，随着公司及所处行业进入新的发展阶段，目前公司仍然缺乏承接战略目标所需管理能力的营销、技术、管理和金融类人才，同时，公司人力资源管理存在重使用、轻开发，后备梯队厚度不足的问题。在此背景下，2022年，公司将引进与外部专业咨询公司深度合作，进一步加强人力资源管理工作，通过短期激励和长期激励结合，落实全员的绩效考核，做到“奖罚分明、多劳多得”，盘活公司中层骨干，识别高潜人才，招聘优秀大学生，做好后备人才的储备，为公司建立可持续发展的企业文化以及人才梯队体系。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宏观经济政策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客户主要为政府相关部门、政府授权的投资主体或国有性质企事业单位。国家宏观经济调控，尤其是财政政策调控、地方政府财政状况和回款付款方式对公司业务的拓展和工程款项的回收有着重大影响，进而影响公司经营业绩。

2022年，受疫情影响和上半年经济下行的压力，各地政府的招投标活动在2022年上半年皆有不同程度的延期和暂停，部分客户财政预算支出减少，对公司持续拓展业务造成一定不利影响。若宏观经济政策继续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各级政府将可能削减或延缓非刚性的财政支出项目，从而使公司工程项目出现投资规模缩减、建设期延缓、项目收益率降低等不利情况，进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2、市场竞争风险

受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领域的机会牵引，加之大型建设工程公司、水利水电企业、园林景观企业等由于所处的传统行业受到经济转型期的影响巨大，纷纷进入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领域，扩大了行业内的企业规模差异、加剧了行业竞争，大型国有企业凭借资本优势强势进入，大型生态环保平台（央企、省级环保平台）加速行业资源整合和市场布局，抢占市场机会，大型项目市场竞争门槛进一步提高，民营企业独立承接大订单的难度将继续升级，加剧了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的竞争格局，也加快了本行业的整合力度。

尽管公司已经积累一定的技术优势和大型项目实施经验，但因公司所处行业面临较为激烈的市场竞争，公司的市场份额和经营业绩可能在市场竞争的过程中受到不利的影

3、PPP 业务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以 EPC 项目为主，公司承接的贵州省六盘水市六枝特区示范小城镇生态环境扶贫 PPP 项目亦在有序推进过程中，目前项目已经取得银行授信，未发生暂停、延期、重大变更和其他不利情况，预计该 PPP 项目在 2022 年完工并正式进入运营阶段。

但是，由于目前国内经济形势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新冠疫情反复爆发拖累地方政府财政收入，以及文化旅游行业受疫情影响持续低迷，该 PPP 项目产业运营受到多种因素制约，如果项目经营环境、具体运营条件发生不利变化，产业运营收入所依据的假设条件和关键参数也将会发生变化，从而导致产业运营收入不达预期，进而影响公司的投资回报。

该 PPP 项目的可行性缺口补助资金已经六枝特区人大常委会批准纳入当地财政预算，如果当地财政状况和债务状况发生不利变化，可能导致当地政府无法承受上述项目回款，从而导致公司长期应收款回收风险或减值损失、资金流动性风险。

4、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以及长期应收账款在资产结构中的比重相对较高，与公司所处行业以及主要从事工程施工业务有着密切关系。公司按照与业主结算金额确认相应的应收账款，工程结算与回款存在时间差；此外，由于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施工范围、施工内容增加的情形，客户在项目增量部分通过第三方审价或财政评审后，才会支付相应工程款，从而使得付款进度有所延缓，从而导致公司应收账款金额占总资产的比例及应收账款中逾期比例较大。

报告期内，公司优先布局国家级城市群，选择资金来源、付款方式有保障的项目，尽量降低应收账款坏账损失的风险。对于客户为政府部门或下属事业单位的项目，地方政府及其相关部门负有偿付或还款责任；对于客户自筹资金的项目以及客户为非政府部门或下属事业单位的项目，国家或省市地方政府及其相关部门对该等项目不负有偿付或还款责任。如果出现客户财务状况恶化或无法按期付款的情况，公司将面临应收账款坏账损失的风险。

5、经营活动现金流波动风险

由于公司目前处于业务快速发展阶段，且公司所执行的项目规模较大，未来经营活动仍可能占用大量资金，加上项目回款受项目施工进度、结算进度、客户内部

流程、客户支付能力等因素影响较大，从而带来一定流动性风险，进而导致经营活动现金流波动风险。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 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确保持续稳健的发展，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和相关利益主体的合法权益。

（一）股东大会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共组织召开了六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现场出席本次会议的人员以及会议的召集人的主体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相关规定，公司自 2021 年 8 月 16 日登陆上交所主板上市之日起，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委派律师代表均现场出席并见证了公司各次股东大会。公司能够确保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决策权，股东大会决议事项均得到有效执行。

（二）董事会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共组织召开了 13 次会议，主要针对公司定期报告、银行融资、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董事会换届选举等重要事项进行了审议，依法履行了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积极履行职责，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了良好支持。

公司董事积极出席各次会议、认真履职，独立董事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和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规定履职，勤勉尽责，认真审阅相关议案资料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到期，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30 日召开董事会提名了第四届董事会的董事成员，并于 2021 年 12 月 16 日完成了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工作，选举产生第四届董事会成员，公司现任董事 6 名，其中独立董事 2 名，独立董事和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比例均符合现有规定。公司于换届当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董事长、副董事长以及新一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

公司同时完善了董事会办公室的职责和定位，进一步服务好公司的规范运作和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的正常运行。

（三）监事会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共组织召开 5 次监事会会议，主要针对公司定期报告、银行融资、关联交易、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监事会换届选举等重要事项进行了审议。监事会会议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认真履行职责，本着对股东负责的态度，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届满到期，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30 日召开监事会提名了第四届监事会的非职工代表监事成员，并于 2021 年 12 月 16 日完成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工作，选举产生第四届监事会成员，公司现任监事 5 名，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3 名，非职工代表监事 1 名，股东代表监事 1 名。公司于当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监事会主席。监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四）内控建设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工作，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范性文件及相关要求，公司修订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上述制度的修订为公司规范运作提供了行动方向和行为准则。公司依法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等相关制度。股东大会、董事会及下属专业委员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职责明晰、相互制衡，形成了规范、有效的公司治理机制。公司进一步明确了内部审计部门的定位，完善了内部审计制度，规定了内部审计部门职责，负责独立监督和评价本单位及所属单位财务收支、经济活动的真实、合法行为。

公司治理制度和内部控制制度基本得到有效执行，切实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五）信息披露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准确、完整的在指定报刊、网站披露相关文件，确保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六）投资者管理工作

公司上市以来重视投资者管理工作，设置了投资者关系热线，积极接听并解答投资者提问，此外，在公司网站搭建了投资者关系专栏，方便投资者与企业之间的互动。为进一步加强与广大投资者的沟通交流，公司报名参加“2021年北京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就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等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沟通。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逐步建立健全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相互独立，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一）资产独立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的资产产权关系清晰，资产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不存在以资产或权益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也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违规占用而损害本公司利益的情形。

（二）人员独立

公司已经按照国家有关法律规定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和分配管理制度，设立了独立的人力资源管理部门，独立进行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通过股东大会、董事会选举和聘任合法产生。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专职在本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

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财务人员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三）财务独立

公司已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配备了专门的财务人员，且财务负责人和其他财务人员均未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单位兼职。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依法独立纳税，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

（四）机构独立

公司依法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及其下属各专门委员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等权力、决策、监督及经营管理机构，明确了各自的职权范围，建立了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组织机构健全完整，运作正常有序，能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公司的生产经营、办公机构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状况。

（五）业务独立

公司在《公司章程》、《营业执照》所记载的经营范围内独立开展业务，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独立对外签订合同、开展业务。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严重影响公司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允的关联交易。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 年 2 月 22 日	无	无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1 年 4 月 9 日	无	无	会议审议通过了：1、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2、关于《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3、关于《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4、关于《2020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5、关于《2021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6、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7、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1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 年 6 月 19 日	无	无	会议审议通过了：1、关于《公司向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申请担保》的议案；2、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上市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3、关于《公司延长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上市方案有效期》的议案；4、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北京正和恒基国际城市规划设计有限公司向北京首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的贷款担保提供信用反担保》的议案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 年 8 月 10 日	无	无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申请委托贷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 年 9 月 10 日	www.sse.com.cn 公告编号：临 2021-008	2021 年 9 月 11 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 年 12 月 16 日	www.sse.com.cn 公告编号：临 2021-023	2021 年 12 月 17 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1、关于修订《北京正和恒基滨水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2、关于修订《北京正和恒基滨水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3、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4、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5、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6 次股东大会，鉴于公司系 2021 年 8 月 16 日挂牌上市，此前召开的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2021 年第一、二、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相关决议未登网。但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文件的要求，规范地召集、召开股东大会，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的所有股东大会的会议程序及其决议均合法有效。

四、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 日期	任期终止 日期	年初持股 数	年末持股 数	年度内股 份增减变 动量	增减变 动原因	报告期内 从公司获 得的税前 报酬总额 (万元)	是否在公司 关联方 获取报酬
张熠君	董事长	女	59	2021.12.17	2024.12.16	29,583,000	29,583,000	0	不适用	94.08	否
	总裁（离任）			2017.12.24	2021.12.16						
张慧鹏	副董事长、 总裁	男	40	2021.12.17	2024.12.16	750,000	750,000	0	不适用	97.53	否
	副总裁 (离任)			2017.12.24	2021.12.16						
杨 波	董事	男	57	2021.12.17	2024.12.16	0	0	0	不适用	-	否
任玉芬	董事	女	44	2021.12.17	2024.12.16	0	0	0	不适用	-	否
章 友	独立董事	男	39	2021.12.17	2024.12.16	0	0	0	不适用	-	否
李玉琴	独立董事	女	57	2021.12.17	2024.12.16	0	0	0	不适用	-	否
王 爽	监事会主席	女	43	2021.12.17	2024.12.16	0	0	0	不适用	94.94	否
	副总裁 (离任)			2020.03.05	2021.12.16						

王竞毅	股东委派 监事	女	32	2021.12.17	2024.12.16	0	0	0	不适用	0	是
卞婷	职工代表 监事	女	36	2021.12.17	2024.12.16	0	0	0	不适用	-	否
孔令华	职工代表 监事	女	34	2021.12.17	2024.12.16	0	0	0	不适用	-	否
马腾	职工代表 监事	男	35	2021.12.17	2024.12.16	0	0	0	不适用	-	否
赵胜军	副总裁	男	40	2017.12.24	2024.12.16	500,000	500,000	0	不适用	97.19	否
	董事（离 任）			2017.12.24	2021.12.16						
黄君	副总裁	男	43	2021.12.17	2024.12.16	650,000	650,000	0	不适用	97.53	否
	设计总工 程师（离 任）			2017.12.24	2021.12.16						
邢磊	副总裁	男	41	2017.12.24	2024.12.16	580,000	580,000		不适用	97.53	否
闵颖	副总裁	女	37	2021.12.17	2024.12.16	0	0	0	不适用	101.29	否
	职工代表 监事（离 任）			2018.09.20	2021.12.16						
李宝军	设计总工 程师、副 总裁	男	52	2021.12.17	2024.12.16	0	0	0	不适用	-	否
许珊	副总裁	女	37	2021.12.17	2024.12.16	0	0	0	不适用	-	否
韩丽萍	财务总监	女	44	2020.03.05	2024.12.16	0	0	0	不适应	94.80	否

王凯	董事会秘书	男	37	2021.12.17	2024.12.16	0	0	0	不适用	-	否
冯艳丽	副总裁、 董事会秘书 (离任)	女	45	2017.12.24	2021.12.16	650,000	650,000	0	不适用	91.94	否
董彦良	副总裁 (离任)	男	39	2017.12.24	2021.12.16	250,000	250,000	0	不适用	19.66	否
邓印田	监事会主 (离任)	男	58	2017.12.24	2021.12.16	625,000	625,000	0	不适应	96.34	否
杜莹	股东代表 监事(离任)	男	43	2017.12.24	2021.12.16	404,000	404,000	0	不适用	87.52	否
万碧玉	董事(离任)	男	49	2019.05.29	2021.12.16	0	0	0	不适用	14.38	否
施天涛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60	2017.12.24	2021.12.16	0	0	0	不适应	14.38	否
俞波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50	2017.12.24	2021.12.16	0	0	0	不适用	14.38	否
合计	/	/	/	/	/	33,992,000	33,992,000	0	/	1,113.49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张熠君	女，1963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4年8月毕业于中欧国际工商学院，EMBA，硕士学历。2014年至2016年在清华五道口金融学院EMBA班学习。1992年4月至1997年12月任河北省秦皇岛电视台新闻中心记者；1997年12月创立公司，历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09年6月至今历任汇恒投资总经理、执行董事；2011年11月至今任汇泽恒通总经理、执行董事；2018年1月至今任正和设计院董事长、总经理；2011年5

	月至今任河北省风景园林学会副理事长；2014年5月至今任河北省风景园林行业协会副会长，现任公司董事长。
张慧鹏	男，1982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7年11月毕业于中欧国际工商学院，EMBA，硕士学历，高级工程师。2007年3月至今历任公司技术负责人、项目经理、山西区域经理、副董事长、副总裁；2018年4月至今任六盘水市正和董事长兼总经理；2018年6月至今任正和产业运营总经理、执行董事；2020年10月至今任厦门正和总经理、执行董事，现任公司副董事长、总裁。
杨波	男，1965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天津大学，工学博士（2006.7）；哈尔滨工程大学工学硕士（1995.5）；天津大学工学学士（1986.7）。1986年7月-1989年3月任中国船舶工业总公司北海船厂助理工程师；1989年3月-2003年3月任天津市海岸带工程有限公司工程师、高级工程师及副总经理；2003年3月-2015年7月任URS/伟信顾问集团有限公司（香港）技术董事，伟信（天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5年7月至今任艾奕康（天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兼任天津市城市规划学会副理事长，天津市城市规划协会副会长等社会学术工作。在城市规划、生态规划、滨水生态修复、景观设计、海岸工程等领域具有丰富的经验和广泛专业影响。其经验涵盖地产发展、产业研究、城乡开发、基础设施、生态环境修复等领域的规划设计、咨询管理，曾获得十余项国家和省市级设计建造奖项，以及IFLA和英国景观学会等国际奖。现任公司非独立董事。
任玉芬	女，1978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博士、高级工程师。2007年7月至2013年12月，任中国科学院生态环境研究中心助理研究员；2014年1月至2016年3月任中国科学院生态环境研究中心高级工程师；2016年3月至2017年3月任美国亚利桑那州立大学凤凰城城市生态站访问学者；2017年3月至2019年1月任中国科学院生态环境研究中心高级工程师；2019年2月至今任中国科学院生态环境研究中心北京城市生态系统研究站副站长，高级工程师，兼任中国生态学会科普工作委员会委员、硕士生导师（河南理工大学兼职企业导师）。主要从事城市生态学的研究工作，先后参加中国科学院知识创新方向项目、科技支撑项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等多项研究任务。现任公司非独立董事。
章友	男，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清华大学经管学院金融学学士、清华五道口金融EMBA。2005年至2015年任高盛（亚洲）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职务；2015年至2018年任深圳市衍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公司董事长兼投资总监；2018年至2020年任深圳市衍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公司董事长；2020年至今任深圳市衍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兼任清华大学金融硕士行业导师、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香港校友会副秘书长。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李玉琴	女，1965年出生，中国国籍，中国人民大学财务会计与管理专业，学士学位，注册会计师。1988年8月至1992年1月任国家物价局价格检查司央企处主任科员；1992年2月至1999年8月就职于中粮集团财务总部，历任投资管理、财务管理部门经理；1999年8月至2012年7月任中粮酒业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2年8月至2018年12月任中粮集团办公厅财务负责人。2019年1月已退休。具有丰富的企业财务管理及资本运作经验。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王爽	女，1979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2年6月毕业于清华大学，经济管理专业，硕士学历，会计中级职称，中国注册会计师，英国特许注册会计师。2001年8月至2010年8月就职于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任高级审计经理；2012年5月至2017年5月任华创阳安股份有限公司（原河北宝硕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7年6月至2018年8月任内蒙古科尔沁牛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8年9月加入公司，历任公司财务总监、公司副总裁，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王竞毅	女，1990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5年6月毕业于英国巴斯大学，政治和国际关系专业，硕士学历。2016年1月至2016年6月就职于纽约联合国总部，任助理新闻传播官；2016年11月至2019年4月任联合国开发计划署驻华代表处助理创新官员；2019年5月至今任汇恒投资总经理。现任公司监事。
卞婷	女，1986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硕士，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1年7月至2018年4月任北林地景园林规划设计院，2018年5月至今任正和设计院景观1院院长，主要从事城市生态景观的研究工作，先后获得中勘协园林景观优秀设计奖项。现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孔令华	女，1988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6年1月毕业于北京科技大学，环境工程专业，硕士学历，（环境保护）中级工程师。2016年加入公司，2020年4月至2021年4月任正和设计院水环境所所长；2021年4月至今任数字科技资深方案工程师。现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马腾	男，1987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1年6月毕业于云南大学，环境艺术设计专业，学士学历；2014年6月毕业于西南交通大学，环境艺术设计专业，硕士学历。2014年8月至2016年6月就职于成都一和十间建筑设计事务所，任景观设计师；2016年6月至2021年7月历任正和设计院景观设计师、景观三所主任设计师、深圳院景观所所长、副总监；2021年7月任正和产业运营设计副总监。现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赵胜军	男，1982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4年7月毕业于中国传媒大学，工商管理硕士，2018年8月毕业于中欧国际工商学院，EMBA，硕士学历，高级工程师、经济师。2007年2月加入公司，历任公司经营中心经理、总监、董事、副总裁、财务总监、六盘水正和董事；现任公司副总裁、葛洲坝正和董事。
黄君	男，1979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1年7月毕业于河北科技师范学院，园林专业，本科学历，清华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EMBA工商管理专业，高级工程师。2002年6月加入公司，历任公司设计师、设计总工程师及正和设计院副院长、常务副总裁、公司京津冀晋区域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裁。
邢磊	男，1981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2年1月毕业于北京林业大学风景园林专业，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2002年12月加入公司，历任公司设计师、设计二室主任、设计二所所长、研究院副院长、院长，正和国际技术副总裁、研发设计中心总经理、公司副总裁；现任公司副总裁。

闵颖	女，1985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0年毕业于中国农业大学，园林与观赏园艺专业，硕士学历，工程师。2010年9月加入公司，历任正和设计院设计师、主任、所长及北京院副院长、院长、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现任公司副总裁。
李宝军	男，1970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3年毕业于天津大学，土木工程系环境工程专业，本科学历，学士学位，环境工程师，注册造价工程师，注册咨询工程师。1993年9月至2002年11月，任天津石化设计院环境工程师、项目经理；2002年12月至2004年9月，任英国 Scott Wilson 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天津公司环境工程设计部经理兼市场开发经理；2004年10月至2006年9月，任美国 Earth Tech 水务工程公司中国区投标经理兼重大项目负责人；2006年10月至2011年5月，任英国 Scott Wilson 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天津公司环境工程设计部经理、总经理助理、执行总经理兼集团环境总监；2011年6月至2014年7月，任美国 URS 中国区副总裁（策划、规划、建筑、景观、环境）、天津&青岛公司执行总经理；2014年8月至2018年5月，任美国 AECOM 集团环境总监、天津公司执行总经理兼景观与建筑设计部经理；2018年5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副总裁及设计总工程师。
许珊	女，1985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2年7月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硕士学历。2012年9月加入公司，历任公司投资开发中心总监、投资开发中心总经理、华南区总经理、深圳分公司总经理，2021年至今任正和产业运营总裁。现任公司副总裁。
韩丽萍	女，1978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8年8月毕业于北京大学，工商管理硕士，注册会计师。2001年7月至2002年11月，任德勤会计师事务所大连分所审计师；2002年11月至2010年5月，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大连分所审计经理；2010年5月至2018年6月，任大连市开世地产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8年6月至2020年2月，任汉富城开投资有限公司、北京康禾置业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20年3月加入公司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
王凯	男，1985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武汉理工大学本科学历、学士学位。2009年-2014年任太阳鸟游艇股份有限公司（现为亚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经理、证券事务部副经理；2015年至2016年任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总部投资经理；2016年6月加入公司，历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投资经理、证券事务中心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数字科技监事。
冯艳丽 (离任)	女，1977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1年9月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工商管理硕士，上海交大高级金融学院 EMBA，中级经济师。2000年12月至2005年1月，河北广立房地产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2007年7月至2009年7月任浙江金鹰集团张家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开发部经理；2011年9月至2019年5月历任公司市场部经理、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副总裁，2017年10月至2021年12月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裁。

董彦良 (离任)	男，1983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6年7月毕业于河北科技师范学院，园林专业，本科学历，注册一级建造师、高级工程师。2006年7月至2014年10月历任公司技术员、项目经理、河北区域经理，2014年12月至2021年12月，任公司副总裁、生产中心工程管理中心总经理。
邓印田 (离任)	男，1964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河北建筑工程学院，建筑工程专业，本科学历，注册一级建造师、高级工程师。2001年9月至2011年12月历任公司预算员、项目经理、经营副总经理；2011年12月至2019年4月任公司经营中心总经理，2019年4月至今任公司供应链中心总经理，2011年12月至2021年12月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杜莹 (离任)	男，1979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土木工程专业，本科学历，注册一级建造师，注册一级造价师，高级工程师。2000年8月至2017年12月，历任公司技术人员、项目经理、成本评价部经理、采购总监、山西区域经理、审计中心总经理、工程管理中心副总经理，2017年12月至今任公司供应链中心资源管理部总经理，2014年3月至2021年12月任公司监事。
万碧玉 (离任)	男，1973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持有日本居留权。2003年3月毕业于日本国立神户大学，工学博士学位。2003年4月至2005年8月，任启明集团株式会社海外事业部主任；2005年8月至2007年3月，任三洋电机株式会社主管工程师；2007年4月至2009年3月，任英思派迹日本公司总经理；2009年4月至2011年12月，任日本国立神户大学研究员；2011年12月至2014年5月，任中国城市科学学会数字城市工程研究中心总工程师；2012年3月至2014年5月，任北京东方道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4年5月至今，任中城智慧（北京）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长；2015年3月至2020年7月，任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5年12月至2016年12月，任北京众城智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16年7月至今，任齐齐哈尔松盛元智慧城市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2019年5月至2021年12月任公司董事、安徽省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施天涛 (离任)	男，1962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6年6月毕业于中国政法大学，法学博士，教授。1983年6月至1986年8月任陕西理工大学助教；1989年6月至1993年8月，任西北政法大学讲师；1993年9月至1996年6月，中国政法大学博士生在读；1996年6月至今于清华大学任教，历任讲师、副教授、教授、博导、清华大学法学院金融与法律研究中心主任，2017年12月至2021年12月任公司独立董事、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员。
俞波 (离任)	男，1972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1年6月毕业于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EMBA，硕士学历，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1994年8月至2000年4月任五矿集团财务公司部门经理；2000年4月至2002年12月任五矿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部经理；2002年12月至2005年11月任五矿南昌硬质合金有限责任公司常务

<p>副总经理兼总会计师；2005年11月至2007年11月任五矿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7年11月至2016年3月任中国五矿集团财务总部总经理；2016年3月至2018年5月任知合控股有限公司副总裁；2016年8月至2018年5月，任江苏玉龙钢管股份有限公司（现更名为“山东玉龙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8年5月至2019年3月任华田投资有限公司投资经营副总裁，2019年4月至2021年1月任北京筑在当代建筑设计事务所（普通合伙）总经理，2017年12月至2021年12月任公司独立董事，同时任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保定市东利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昊佰电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董事。</p>
--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21年12月16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选举产生第四届董事会和监事会成员。当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董事长、副董事长、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新一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监事会主席。

2、2022年3月4日，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确认，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四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2022年3月23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薪酬方案自第四届董监高换届选举完成之日起施行，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和实际绩效计算绩效奖金并予以发放，新聘人员薪酬或津贴参照上述标准发放。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张熠君	北京汇恒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9年6月	
	北京汇泽恒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	2011年11月	
王竞毅	北京汇恒投资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9年5月	
张慧鹏	北京汇泽恒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14年12月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张熠君	北京正和恒基国际城市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10年1月	
	北京正和恒基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7月	
张慧鹏	正和恒基(深圳)产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8年6月	
	六盘水市正和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年4月	
	北京正和恒基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7月	
	正和恒基(厦门)滨水生态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经理、执行董事	2020年7月	
杨波	艾奕康(天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5年7月	
任玉芬	中国科学院生态环境研究中心北京城市生态系统研究站	副站长	2019年2月	
章友	深圳市衍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17年9月	
	深圳汇盛智顾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2月	
	深圳市衍盛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年12月	
	深圳市深弈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15年3月	
李玉琴	深圳欣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9月	
王爽	山东欣阳诗安母婴健康	董事长	2020年4月	

	管理有限公司			
赵胜军	北京葛洲坝正和于永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12月	
黄君	北京正和恒基国际城市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3月	
邢磊	北京正和恒基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经理	2016年3月	
	北京正和恒基国际城市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12月	
闵颖	北京映博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8年7月	
	北京正和恒基国际城市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1月	
王凯	北京正和恒基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7月	
邓印田 (离任)	正和恒基(深圳)产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6月	
	北京正和恒基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3月	2021年7月
万碧玉 (离任)	中城智慧(北京)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年5月	
	安徽省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1月	2021年9月
	齐齐哈尔松盛元智慧城市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7月	
施天涛 (离任)	清华大学	教授	1996年6月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5月	
俞波 (离任)	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6月	2022年3月
	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5月	
	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7月	
	保定市东利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1月	
	常州一十食品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5月	
	昊佰电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须提交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确认后，提交董事会审议。董事会审议通过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董事的报酬经董事会同意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监事的薪酬需经监事会同意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应从公司领取的报酬和津贴均按照要求支付。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1,113.49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杨波	董事	选举	换届选举
任玉芬	董事	选举	换届选举
章友	独立董事	选举	换届选举
李玉琴	独立董事	选举	换届选举
王爽	监事会主席	选举	换届选举
王竞毅	监事	选举	换届选举
卞婷	职工代表监事	选举	换届选举
孔令华	职工代表监事	选举	换届选举
马腾	职工代表监事	选举	换届选举
张慧鹏	总经理	聘任	换届聘任
闵颖	副总裁	聘任	换届聘任
李宝军	副总裁、设计总工程师	聘任	换届聘任
许珊	副总裁	聘任	换届聘任
王凯	董事会秘书	聘任	换届聘任
赵胜军	董事	离任	换届离任
万碧玉	董事	离任	换届离任
俞波	董事	离任	换届离任
施天涛	董事	离任	换届离任
邓印田	监事会主席	离任	换届离任
杜莹	监事	离任	换届离任
闵颖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换届离任
张熠君	总经理	离任	换届离任

冯艳丽	董事会秘书、副总裁	离任	换届离任
董彦良	副总裁	离任	换届离任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	2021 年 1 月 22 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 1、《关于公司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授信的业务》 2、《关于公司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3、《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暨 2020 年年度董事会会议	2021 年 3 月 9 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 1、《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7、《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1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8、《关于〈2020 年度经营计划〉的议案》 9、《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0、《关于审核并同意报出〈2018 年至 2020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1、《关于审核并同意报出〈内部控制鉴证报告〉、〈申报财务报表与原始财务报表差异鉴证报告〉、〈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最近三年主要税种纳税情况的鉴证报告〉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2021 年 3 月 16 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锦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银行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2021 年 5 月 15 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 1、《关于公司向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申请担保的议案》 2、《关于公司发行“正和恒基 2021 年中关村创新成长定向融资计划”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	2021 年 6 月 2 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北京正和恒基国际城市规划设计有限公司向北京首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的贷款担保提供信用反担保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	2021 年 6 月 4 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 1、《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上市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2、《关于公司延长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上市方案有效期的议案》 3、《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	2021 年 7 月 8 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	2021 年 7 月 26 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 1、《关于公司向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申请委托贷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关于公司向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申请委托贷款由北京银行代为发放的议案》 3、《关于召开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	2021 年 8 月 24 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 1、《关于调整 IPO 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以及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2、《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3、《关于公司向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4、《关于召开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	2021 年 9 月 23 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	2021 年 10 月 25 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正和恒基滨水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	2021 年 11 月 30 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 1、《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关于公司荆州分公司申请银行授信的议案》 4、《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事项的议案》 5、《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及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 6、《关于修订北京正和恒基滨水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7、《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1 年 12 月 16 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 1、《关于选举董事长的议案》 2、《关于选举副董事长的议案》 3、《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4、《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六、 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张熠君	否	13	13	0	0	0	否	6
张慧鹏	否	13	13	0	0	0	否	6
赵胜军	否	12	12	0	0	0	否	6
万碧玉	否	12	12	0	0	0	否	2
俞波	是	12	12	0	0	0	否	2
施天涛	是	12	11	0	0	1	否	2
杨波	否	1	1	1	0	0	否	1
任玉芬	否	1	1	0	0	0	否	1
李玉琴	是	1	1	1	0	0	否	1
章友	是	1	1	0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3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2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第三届成员（2017.12.24-2021.12.16）：俞波（主任委员）、施天涛、赵胜军； 第四届成员（2021.12.17-2024.12.16）：李玉琴（主任委员）、章友、张熠君；
提名委员会	第三届成员（2017.12.24-2021.12.16）：施天涛（主任委员）、俞波、张熠君； 第四届成员（2021.12.17-2024.12.16）：章友（主任委员）、李玉琴、张慧鹏；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第三届成员（2017.12.24-2021.12.16）：俞波（主任委员）、施天涛、张熠君； 第四届成员（2021.12.17-2024.12.16）：李玉琴（主任委员）、章友、张慧鹏；
战略委员会	第三届成员（2017.12.24-2021.12.16）：张熠君（主任委员）、张慧鹏、赵胜军、俞波、万碧玉； 第四届成员（2021.12.17-2024.12.16）：张熠君（主任委员）、张慧鹏、杨波、任玉芬、章友；

(2).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4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 年 3 月 9 日	1、《关于审核并同意报出 2018 年至 2020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2、《关于审核并同意报出<内部控制鉴证报告>、<申报财务报表与原始财务报表差异鉴证报告>、<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最近三年主要税种纳税情况的鉴证报告>的议案》	审议通过	专门委员会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专业特长，对重大事项的讨论提供了有效的专业建议，并协助董事会作出科学、高效的决策
2021 年 3 月 16 日	1、《关于公司向锦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银行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通过	
2021 年 10 月 25 日	1、《关于北京正和恒基滨水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审议通过	

2021 年 11 月 30 日	1、《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事项的议案》	审议通过	
------------------------	------------------------	------	--

(3).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 年 11 月 30 日	1、《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审议通过	专门委员会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专业特长，对重大事项的讨论提供了有效的专业建议，并协助董事会作出科学、高效的决策

(4).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 年 11 月 30 日	1、《关于 2021 年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通过	专门委员会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专业特长，对重大事项的讨论提供了有效的专业建议，并协助董事会作出科学、高效的决策

(5).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 年 6 月 4 日	1、《关于公司延长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上市方案有效期的议案》 2、《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上市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审议通过	专门委员会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专业特长，对重大事项的讨论提供了有效的专业建议，并协助董事会作出科学、高效的决策

(6).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监事会工作报告》。

九、 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471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60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631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98
销售人员	54
技术人员	266
财务人员	32
行政人员	55
设计人员	111
核心管理人员	15
合计	631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4
硕士	134
本科	397
专科	61
专科以下	35
合计	631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为激发员工创造力，为公司长远发展储备高素质人才，力推薪酬绩效体系改革落地，按照多劳多得、按绩取酬、高效公平的原则，制定一套适用于公司全体员工，兼顾激励保障的《薪酬管理制度》和《岗位职级管理制度》，实行薪酬与岗位、业绩直接挂钩浮动，以便更好地吸引、维系和激励优秀人才。根据公司薪酬管理方案，按不同岗位、职务、工作能力、学历、专业等分别体现在不同的职等、职级方面，实行岗位工资制，并进行季度及年度考核，以此作为评优的依据。

此外，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依法为员工缴纳五险一金，公司修订《福利管理制度》，在法定福利制度的基础上新增货币性福利及非货币性福利，最大程度地给予员工关怀和保障。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持续完善培训体系建设，采用线上/线下课程培训、在岗辅导、项目实战、“大咖”分享、户外拓展等多元化方式为各层级员工提供专业技能与通用知识的培训，并不断拓展培训资源。

公司建立了针对不同类别员工的培训体系。针对新员工，公司组织开展企业文化培训，帮助新员工了解企业的发展历程，快速融入新的工作环境；针对管理层员工，组织开展公司 BLM 战略规划培训，自上至下进行战略宣贯，有利于企业战略落地施行，同时有利于管理层员工明确公司的发展目标及方向；针对公司关键管理团队，公司结合证监局及上交所等监管机构要求，定期组织法律法规培训及违法违规案例的解读，帮助董监高及时了解监管新规，规范自身行为，防范合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完善了内控制度培训体系，从公司层至部门层级，将制度落地分解形成员工执行手册，并部门及全员进行培训宣贯，通过制度规范企业管理，通过培训强化员工的执行力，提升公司的管理效能和员工的工作执行效能。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现金分红政策：

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及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相关规定列示如下：

(一) 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实施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保持政策的连续性、合理性和稳定性。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论证和调整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监事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意见。

(二) 公司利润分配具体政策

1、 利润分配的形式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在具备现金分红条件下，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

2、 股票股利的条件

公司经营状况良好，且董事会认为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时，公司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利润分配条件后，采取发放股票股利的方式分配利润。公司在确定以股票方式分配利润的具体金额时，应充分考虑以发放股票股利方式分配利润后的总股本是否与公司目前的经营规模、盈利增长速度相适应，并考虑对未来债权融资成本的影响，以确保分配方案符合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

3、 现金分红的条件、比例和期间间隔

(1) 公司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利润分配。满足如下条件时，公司当年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且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度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 或者最近 3 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 3 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具体分红比例依据公司现金流、财务状况、未来发展规划和投资项目等确定：①公司当年盈利、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值；②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③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④公司不存在以前年度未弥补亏损。

(2)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①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②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③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4、利润分配的决策机制与程序

公司董事会应当先制定分配预案，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当年盈利但董事会未制定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并说明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监事会应对董事会和管理层执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监督，对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进行审议并发表意见。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方案进行审议前，应当通过证券交易所互动平台、公司网站、接听投资者电话、电子邮件等多种方式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 上市后三年的具体股东回报规划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在招股说明书里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的回报规划如下：

1、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以及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原则上每年至少进行一次年度股利分配，公司董事会可以在有关法规允许情况下根据公司的盈利状况提议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2、公司在足额预留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以后，在满足公司正常的资金需求、并有足够现金用于股利支付的情况下，优先采用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具体分配比例由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经营状况和发展需要拟定，并由股东大会审议决定；为保持

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与稳定性，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可分配利润的 10%，最近三年以现金的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在确保以足额现金利润分配的前提下，公司可根据发展需要，通过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或分配股票股利的方式回报投资者。

3、公司董事会结合具体经营数据，充分考虑公司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阶段及当期资金需求，并结合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制定年度或中期分红方案，并经公司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后实施。公司接受所有股东、独立董事和监事对公司分红的建议和监督。

4、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的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 公司 2021 年拟进行现金分红的预案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公司充分考虑目前所处发展阶段、行业及业务特点以及结合公司 2021 年的经营实际情况，提议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具体如下：

1)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0 元（含税）。截至 2022 年 4 月 26 日，公司总股本为 162,844,444 股，以此计算共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32,568,888.8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本次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占当年度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24%。

2)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每 10 股转增 3 股。截至 2022 年 4 月 26 日，公司总股本为 162,844,444 股，本次转增后，公司的总股本为 211,697,778 股。（最终准确数量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实际登记确认的数量为准）。

如在本方案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每股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和转增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对外公告具体调整情况。本次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修订了《薪酬管理制度》和《岗位职级管理制度》，实行薪酬与岗位、业绩直接挂钩浮动。根据 2021 年度业绩完成情况、管理者履职情况、管理能力等要素，结合公司年初制定的经营目标及绩效考核指标，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

综合考评。高级管理人员工资由基本工资、岗位工资和绩效工资三部分构成，基本工资及岗位工资的发放周期为月度，依据月度考勤结果进行核算。绩效工资的发放周期为季度，依据绩效考核结果进行核算。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我国有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能够合理保证公司经营活动的有序开展，能够确保公司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能够公平、公开、公正地对待所有投资者，切实保护公司和投资者利益。公司《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客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及执行情况，未发现公司存在内部控制建设或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公司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披露的《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以风险防范为导向，以提升管理实效为目的，通过事前审批、事中监控、事后评价的管理闭环，对子公司加强了管理控制。公司一直坚持稳健经营的原则，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范子公司生产经营，通过建立健全相关制度，加强内部管理。

十四、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否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设立于 1997 年，定位为“生态环境科技运营商”，以国家生态文明发展战略为导向，以国际领先的可持续发展理念为核心，践行“以智慧科技实现人与自然可持续发展”的愿景，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生态保护、生态修复、水环境治理、生态景观和规划设计，所属行业为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2019 年 2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联合七部委发布《绿色产业目录（2019 版）》，将生态保护、生态修复、水环境治理、生态景观、绿色交通、海绵城市、规划设计统筹纳入绿色产业范畴，公司是国内率先从事生态系统构建业务的先行者，公司通过自身技术积累和环境改造工程，对受胁迫或受损的自然空间，对其系统内的生物与环境构成的统一整体，进行保护、修复或重建，以保证在这个统一整体中，更加有效地实施生态调节与控制，以尽可能的维持生物与环境之间相互影响、相互制约而形成的动态平衡关系。相比较传统工程企业，公司长期关注“城市生态、景观生态、水环境综合治理、生态环

境保护与监测、生态系统服务功能、生态系统价值评估、生态系统恢复与重构、保护生物多样性、生态可持续发展战略”。

近年来，公司承接的主要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类典型项目，包括但不限于：大理洱海流域湖滨缓冲带生态修复与湿地建设项目、北京通州于永片区水环境治理项目、雄安新区生态森林项目、雄安新区唐河入淀口湿地生态保护项目、莆田市蓝色海湾整治项目、河北省第五届园林博览会项目等等，公司在滨水环境治理、生态保护和海洋保护等方面具备国内领先的专项技术和丰富的落地实践案例，部分技术填补了国内相关领域的空白。

（1）公司实施的典型生态保护与环境治理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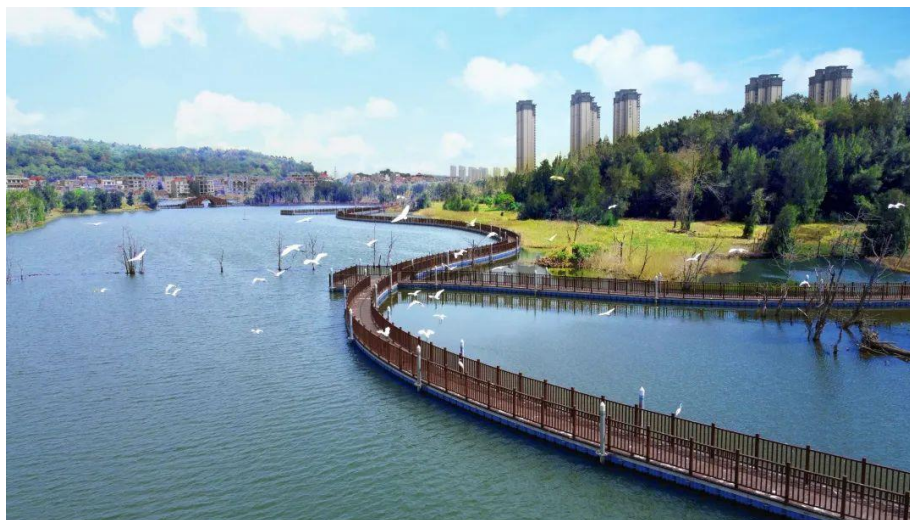
1、莆田市蓝色海湾整治行动项目（湄洲湾北岸段）设计施工总承包（EPC）工程

该项目为国家首批“蓝色海湾”生态修复治理项目，对原本破坏的海岸线及生境进行恢复，此前，该区域存在海岸带结构单一，传统海堤建设中断了陆海过渡带的生物廊道和生态缓冲带；自然生境破坏严重，生物多样性缺失、结构单一，生态景观效果差；面源污染直流入海、岸线垃圾堆放和水产养殖污染等问题严重影响生态环境质量，岸边带植被缺失无法形成净化缓冲带等问题。

公司在项目设计阶段，确定了“湿地修复与保护、生境系统营造、生物栖息地塑造、大爱文化延续”四大目标，打造“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海洋生态修复典型案例。本项目通过拟自然的生态工法还原自然生境，因地制宜应用湿地修复、退养还滩、海堤生态化改造、内湾纳潮、防风林修复等多种措施，以土工草甸、灌木垫扦插、网格扦插等生态工法营造可持续的滨海水陆交界带，成功整治海岸线 29.8 公里，整治海域 6.2 平方公里，修复湿地 1.75 平方公里，打造“蓝色海湾”生态修复示范区。

在设计阶段，我们考虑到几十年前，曾经的妈祖城是白鹭的保护地和栖息地，但是环境被破坏后，野生白鹭离开了此地，我们将以白鹭为代表的伞护物种生境系统营造，列为了本次治理的核心目标之一，随着项目逐步完成，滩涂上新添了一片最富有生物多样性的海洋生态植被--红树林，具有防风消浪、促淤保滩、净化海水和空气等生态效用。随着周边水环境和植被环境的改善，吸引了 200 多只白鹭等珍稀鸟类回归（详见下图实景图）。此外，周边海域整治以后，水质变好了，使得当地的养殖业及种植业的产量和品质都得到提高，给蓝色

海湾带来富美经济。公司再次实践了“生态价值”转变为“经济价值”的经典案例。



与此同时，公司在“蓝色海湾”项目中，将公司自主研发的“生态管家”在本项目应用实践，可精准监测、收集、分析海岸带的水、空气、土壤、生物多样性等环境指标，并对区域的生态系统价值进行评估，未来随着产品逐步成熟，公司将进一步延伸到“海洋蓝色碳汇”的管理。

2、广州南沙灵山岛尖外江水生态空间提升工程

从 2019 年底开始，明珠湾管理局便对灵山岛尖总长约 5.5 公里的堤防组织实施外江水生态提升工程。针对此前外江裸露的滩涂和杂乱的植物，以及潮汐落差对植物和水生动物冲刷，植物群落和保护功能，公司设计本项目采用了适宜潮间带生长，观赏性强的绿色植物和具备很强动物栖息功能的红树林。公司选择稳定、环保的生态工法，分层种植，进一步提升驳岸的防洪防潮安全性和堤防的生态性。同时生态提升工程也结合了万里碧道的理念，和现有的堤内带状公园结合，呈现出多元化的滨水体验空间，很好的实现人、城、水的亲密互动。

公司承担的广州南沙灵山岛尖外江水生态修复项目，是在已建设的堤防外侧开展外江水生态空间的生态修复及景观提升工程，通过生态工法对外江堤岸生态基底进行改造，为植物群落营造适宜的生长环境，植物设计解决退潮时干砌石外露现象，为外江水生态空间营造和谐的自然生态环境。

生态修复后的灵山岛尖外江生物多样性快速增加，滩涂和红树林内植被品种达到了 17 种，其中包括 8 种红树和半红树植物，水生植物 9 种，观测到包括招潮蟹在内的底栖生物共 6 种。沿江分布的绿植，犹如一串翡翠项链，点缀在灵山岛尖的外

江区域，构成一幅大气、自然的外江绿岸画卷，与现有的堤内带状公园结合，呈现出多元化的滨水体验空间（详见下图实景图）。



3、雄安新区唐河入淀口湿地生态保护项目施工总承包

该项目占地约 470 公顷，是雄安新区治理白洋淀蓝绿空间的首个“生态湿地”项目。唐河作为白洋淀“九河下梢”之一，素有“大清河正源”之称，入淀口区域连接羊角淀、马棚淀，对白洋淀的生态环境治理和保护以及淀南片区的发展，有重要的战略意义。为此，公司运用河湖生态系统构建的手法，进行生态湿地保护，采用基于自然的解决方案，充分结合场地现状条件、环境、气候等多种要素，以生态优先、最小干预为原则，力图以保护与修复为出发点，重现健康的自然生态风貌。



项目建成后，白洋淀水变清了、水面变大了，湿地生态系统和“华北之肾”功能也正在逐步恢复。数据显示，2002 年白洋淀湿地保护区成立时，记录有野生鸟类

192 种，近年来这个数字已经增加到了 230 种，多年未见的鳊鱼、黑鱼、嘎鱼等物种也重新出现，白洋淀生物多样性显著增加。

唐河入淀口湿地的修复，也是整个白洋淀生态环境治理的缩影。中国环境监测总站最新数据显示，2021 年，白洋淀水质从 2017 年的劣 V 类全面提升至 III 类，是 1988 年恢复蓄水有监测记录以来，白洋淀首次实现全域 III 类水，步入全国良好湖泊行列，为雄安新区规划建设发展提供了良好生态环境支撑。

4、亚运会重点配套项目--金华赤山公园景观提升

作为 2022 年杭州亚运会的配套项目、金华市重点项目、市区一环内面积最大的综合性丘陵生态公园，赤山公园位于金华多湖中央商务区西南部，占地面积 46.5 万平方米。公园集生态修复、康养森林、休闲游憩为一体，是承接低碳引领和绿色发展战略目标、营造金华“一核两山、三环三轴、六楔八园”生态格局中靓丽的一笔，助力城市实现生态、宜居的发展愿景。

建设前，赤山公园现场主要为拆迁场地、红岩山体、水塘、道路及少量植被，部分生态环境被破坏需要进行系统修复。公司根据项目特性、因地制宜，最大程度地保留原址丘陵地貌特征及原生植物群落，以原有山水骨架为基础联通水塘水系，科学混合泥炭土和有机肥改良砂岩红壤，依山就势营建微地形及赤岩山体景观，并构建亚热带生态植物群落，修复破损生态系统，丰富植物季相色彩；水岸修复同样尊重自然，以植物、原木、碎石和石块为原材料，遴选自然植被护岸、石笼护岸等四种生态工法进行拟自然的驳岸修复；园路主要以透水材料铺装，进一步贯彻了海绵城市理念。同时，公司将“生态管家”的部分产品首次植入本公园中，例如：智慧树产品、智慧跑道、智慧路灯、智慧管理平台等产品，在对生态进行保护时，进一步强调了人们与公园的互动性和娱乐性，该项目部分区域已经成为热门打卡点。



5、河北省第五届（唐山）园林博览会

2020年，公司承接河北省第五届（唐山）园林博览会项目，作为本届园博会项目的总体规划设计及核心区建设单位，前瞻性地提出了运营前置的规划设计理念，并统筹策划、规划、景观、运营、生态、建筑、展陈等多专业工作。

该项目原址曾为采煤塌陷区、内部空间存在多条地震断裂带，地质条件复杂，踩空塌陷区和竖井密布，项目在建设过程中，利用230万方建筑垃圾、无害堆料，融合岩土工艺筑土为山；构建自净化、自维持水生态系统形成生态节约海绵体；场地内建筑污水使用生态化处理设施，实现污水100%回用；通过废弃植物回收利用、绿色垃圾粉碎覆盖、园林废弃物堆肥利用和生活垃圾分类收集的方式构建废弃物循环体系。通过“生态修复”绿色理念和生态技术打造现代山水园林（详见下图实景图）。



6、南四湖流域丰沛运河生态修复提升

该项目位于南四湖流域“千古龙飞地，一代帝王乡”的刘邦故里沛县，它因水而生、为水而来、与水共荣。该项目根据沛县入微河道水体双向流动的水文特征，创新性提出了“双向润城”的空间格局。项目设计从场地问题出发，破硬复绿，固坡理水，提升场地生态价值，结合人文休闲空间，布置低影响海绵设施，疏导雨水径流，并在产汇流末端构建漫滩湿地，净化初期降雨产生的污染物质，实现运河水质的末端保障。在“双向润城”的整体框架之下，透过纵向的自然渗透与横向的蓝绿缝

合，构建多元复合型生态立体廊道，并进一步向周边地块生长延伸，从而引导整体区域的生态体系建设与产业发展。



(2) 公司持续推广可持续发展理念和 Nbs 设计理念

1、“森林与生计：维持人类与地球”世界野生动植物日

2021 年是第八个“世界野生动植物日”，主题是“森林与生计：维持人类与地球”，旨在阐明地球森林和林地状况与保护直接依赖它们的数百万人生计之间的联系，特别关注管理森林生态系统及其野生动植物数百年的社区传统知识。

在此背景下，公司反思与行动，遵循可持续发展的理念，在项目建设过程中，践行基于自然的解决方案（NbS）理念，致力于生态系统构建和生物多样性的保护，在森林和林地的保护、建设与可持续利用方面积极行动。

2、COP15 生态文明论坛上，公司践行并推广 Nbs 设计理念

2021 年 10 月，联合国《生物多样性公约》缔约方大会第十五次会议（COP15）第一阶段会议在云南昆明召开，会议主题为“生态文明：共建地球生命共同体”。公司作为 COP15 生态文明论坛协办单位，参加开幕式并在“基于自然解决方案的生态保护修复”主题论坛作了主旨发言，向全球推介了生物多样性保护领域的企业化样本。

公司代表在生态文明论坛上作了《基于自然的解决方案（NbS）在洱海湖滨带的生态修复实践》主旨发言，公司深刻剖析基于自然的解决方案，通过“重塑自然空间、完善健康湖泊生态体系、形成可持续的自管理体系、增设低干扰服务系统、保护洱海自然神圣遗产”五大核心生态修复策略，深度挖掘生物多样性对洱海保护的意義，以生态重建、辅助再生、自然恢复、保护保育等措施，使洱海湖滨缓冲带逐

步恢复到天然状态，湖滩、湿地等栖息空间“失而复得”，不仅削减入湖污染负荷，也提升了洱海“颜值”，同时唤起人们对生态环境的珍惜与爱护，逐步形成了健康良好的社会-经济-自然复合生态系统。公司从实践的视角，通过大理洱海案例阐释 NbS 措施及应用，总结成功经验，为生物多样性保护、实现人与自然和谐共生提供智慧和借鉴。

3、全国海洋碳汇联盟会议上，公司分享 NbS 实践经验

2022 年 1 月，由自然资源部和江苏省人民政府主办的全球滨海论坛在盐城举行，公司受邀在全国海洋碳汇联盟会议上分享 NbS 的实践经验。论坛期间，公司代表作了《从河湖到海洋——海岸生态修复的生态工法探索实践》发言，分享了福建莆田市蓝色海湾等项目经验；在基于自然的解决方案（NbS）实践专题研讨会上作《基于自然的解决方案在滨水空间生态修复实践》发言。公司从实践的视角，通过实践案例阐释 NbS 及生态工法的应用，总结成功案例，为推动海洋蓝色碳汇、滨海湿地及滨水空间生态修复、科学保护、合理利用与可持续发展提供智慧和借鉴。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打造“关爱员工”的企业文化

公司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关爱员工”的企业文化建设，积极维护员工权益，帮助员工解决实际困难，以亲情聚人心，以关爱促和谐，很好地营造了温馨的企业氛围。报告期内，公司离职员工身患病痛，家庭困难，公司人力行政部、工会联合发出了“爱心捐款”倡议，用行动去弘扬真善美，传播正能量，一起传递温暖，一起点燃希望。

2、开展“安全生产月”活动

项目建设过程中，公司狠抓安全文明管理，落实各级安全生产责任制，严格执行各项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和施工规范的要求，精心组织施工，加强过程控制。报告期内，公司成功召开年度“安全生产月”活动，要深入认识活动的主题“落实安全责任，推动安全发展”，以“安全生产月”活动为契机，深入推动公司安全生产工作，常抓不懈、警钟长鸣，长远规划安全生产工作。

3、多措并举，防控疫情

疫情防控期间，各行各业都受到不同程度影响，企业在危机之中积极有为，公司项目部通过管理创新，做到了组织生产与疫情防控两不误。根据防疫工作部署和安排，公司各项目部建立了项目经理为组长的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应急指挥小组、疫情防控监督小组，明确职责、落实到位，全面贯彻落实上级领导单位有关疫情防控决策部署，根据实际情况编制项目疫情防控应急预案并组织演练，秉持着安全第一、以人为本的本质，本着为甲方提供优质工程的信念，本着全面疫情防控的决心，向疫情防控和社会发展的时代大考交出优秀答卷。

2021年9月10日，莆田市仙游县枫亭镇发生新冠疫情，防控形势严峻复杂，公司扛起企业社会责任，第一时间启动疫情防控应急预案，坚决落实省市区政府防控要求，同时密切关注疫情一线的物资需求。9月15日上午，公司向莆田北岸管委会及北岸公安分局捐赠抗疫物资，包括帐篷38顶、医用口罩6万只、矿泉水500件、方便面200件、银耳百合粥200件、八宝粥200件，支援当地抗击疫情。

三、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参与贵州省六枝特区示范小城镇生态环境扶贫项目

一直以来，贵州六枝特区以传统生产性农业为主要产业，公司深挖贵州六枝特区的文化底色和旅游特色，充分挖掘地方医药植物的特色，对文化旅游资源进行全局策划，将项目整体定位为“黄果树瀑布之畔的康养胜地、以温泉为核心特色的乡村康养度假区”，从“传统农业”的单核产业升级为“农业+文化旅游”的双核产业，帮助六枝特区郎岱镇成功申报了国家第一批特色小镇，规划并建设了浪哨缘婚纱摄影基地、夜郎百草园等一系列文旅、产业产品，以带动当地文化旅游发展；此外，公司还抓住六枝特区山地特色和民俗风情，参与了山泉湿地、高侨休闲文化村、崖居酒店、自然探索乐园等项目，有力地带动了民宿、酒店等文旅和娱乐业，形成了“旅游+农业”、“旅游+产业园”的商业模式。

自公司介入本项目以来，公司帮助地方政府进行产业转型，提升产业价值和附加值，增加人员就业和提高区域的影响力及知名度。同时，充分结合六枝特区的区位优势，将人文与旅游、资源充分整合，打造融合了“山地特色+文化创新+产业升

级+旅游服务”引擎为一体的发展空间平台，进而达到产业转型，文化发掘，精准扶贫的目的。

2、参与广东省汕头市三个美丽乡村的建设

十九大提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提出“农业农村农民问题是关系国计民生的根本性问题，必须始终把解决好‘三农’问题作为全党工作的重中之重，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美丽乡村建设是乡村振兴战略落地的关键抓手。近几年，公司承接了广东省汕头市三个美丽乡村的建设（赤坪村、上盐村、神仙里村），针对各个村的不同需求和定位，进行了项目规划和项目建设改造。

针对赤坪村，公司定位为“田园溪谷·康养赤坪”，打造“生态农业、康养度假、宜居生活、休闲观光”的目标。公司帮助其建设污水处理设施，修建水利堤坝，完善道路系统，完善公共服务设施；提升村容村貌，包括：院落空间、村道巷道、村边水边、空地闲地实现绿化美化；提升乡风文明，包括：建有村民活动场地、文化宣传栏、村史馆等文体活动场所。

针对上盐村，本身其具备一定的文化产业背景，公司给其定位“广东省特色精品示范村”，围绕其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打造“村容村貌整洁·基础设施完善·发展机制健全·基层组织完善·特色产业发展”的目标，除了完善基础设施、改善村容村貌、提升乡村文明外，帮助其完善商业设施，包括：餐饮、住宿、售卖等，完善基础设施，如：停车场、标识系统、景区道路提升等。

针对神仙里村，公司参照“景区依托型”乡村旅游发展模式，定位“灵秀天仙岩·原乡神仙里”，发挥其“宗教文化、田园风光、生态农业、民俗风情、民宿体验”的特色和优势，公司对其环境进行治理、完善了基础设施、商业设施、旅游基础设施的内容。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控股股东（汇恒投资）、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张熠君、一致行动人（汇泽恒通）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2、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发行价。若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3、对于本人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本人将严格遵守已作出的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在锁定期内不予减持。如锁定期满后拟减持公司股票，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的需要，审慎	2021 年 8 月至长期	是	是		

			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减持公司股票的价格在满足本人已作出的各项承诺的前提下根据当时的市场价格而定，但不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证券交易系统或协议转让的方式。提前 3 个交易日通知公司予以公告。					
股份限售	控股股东（汇恒投资）、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张熠君、一致行动人（汇泽恒通）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	2021 年 8 月至 2022 年 2 月	是	是			
股份限售	持有发行人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如：张慧鹏、赵胜军、冯艳丽（离任）、邢磊、黄君、邓印田、杜莹、董彦良（离任）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2、所持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发行价。3、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若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4、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021 年 8 月至长期	是	是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股份限售	持有发行人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如：张慧鹏、赵胜军、冯艳丽（离任）、邢磊、黄君、邓印田、杜莹、董彦良（离任）	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	2021 年 8 月至 2022 年 2 月	是	是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汇恒投资）、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张熠君	1、本人将来不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联营、合资、合作），在中国境内/境外从事与正和生态及其子公司相同、相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业务；不向其他业务与正和生态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专有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等；不以任何形式支持除正和生态及其子公司以外的他人从事与正和生态及其子公司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2、若本人及本人的关联方未来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正和生态及其子公司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将立即通知正和生态，在征得第三方允诺后，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正和	2019 年 6 月至长期	是	是		

			生态及其子公司；3、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旨在保障正和生态及其子公司之权益而作出；4、如本人未履行在本承诺函中所作的承诺而使正和生态及其子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人将赔偿正和生态及其子公司的实际损失；5、上述各项承诺在本人作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或主要股东期间及转让全部股份之日起一年内均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解决关联交易	公司实际控制人张熠君及控股股东汇恒投资	1、本人/本公司已向正和生态全面披露关联方及关联交易，将尽量避免本人/本公司以及本人/本公司实际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与正和生态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自公司领取薪酬或津贴的情况除外），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2、本人/本公司将严格遵守正和生态公司章程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按照正和生态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并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3、本人/本公司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正和生态利润，不会通过影响正和生态的经营决策来损害正和生态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019年6月至长期	是	是		
其他承诺	其他	公司实际控制人张熠君及控股股东汇恒投资	若本公司未能履行对正和生态做出的承诺，本公司将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依据相关规定给予的监管措施或处罚。本公司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	2021年8月至长期	是	是		

		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及向公司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上述承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从公司获得股东分红，同时本公司将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直至按约定履行完毕该等承诺时为止。					
其他	公司实际控制人张熠君及控股股东汇恒投资	<p>本机构/本人将严格遵守执行正和生态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北京正和恒基滨水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股价稳定预案》，包括但不限于按照该预案的规定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义务并接受未能履行稳定股价的义务时的约束措施。在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如公司根据《北京正和恒基滨水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股价稳定预案》就公司回购股份事宜召开股东大会，如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本机构将在股东大会上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北京正和恒基滨水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股价稳定预案》规定的公司回购股票等稳定股价方案的相关议案投赞成票。</p> <p>在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情况下，如果公司股票回购方案由于未能通过股东大会审议或者回购将导致公司不符合法定上市条件等原因无法实施，或在公司实施股份回购方案后公司股价仍发生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每股净资产的情形时，且本机构增持公司股票不会导致公司不符合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要约收购义务，本机构将在上述需由本机构增</p>	2021 年 8 月至 2024 年 8 月	是	是		

		持股份的情形触发之日起 30 日内，向公司提交增持方案并公告本机构将自股票增持方案公告之日起 90 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社会公众股份，增持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增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资金金额不少于上一年度本机构从公司所获得的现金分红金额的 20%，单一年度用以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金额不超过上一年度本机构从公司所获得的现金分红金额的 100%。增持计划完成后的六个月内本机构将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增持股份行为及信息披露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证券监管机构的规定。					
股份限售	除上述公司董监高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之外的股东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021 年 8 月 16 日至 2022 年 8 月 16 日	是	是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

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企业会计准则变化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1) 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以下称首次执行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

1)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公司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2) 对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租赁合同，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日执行新租赁准则与原准则的累计影响数调整本报告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具体处理如下：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融资租赁，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公司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按照假设自租赁期开始日即采用新租赁准则的账面价值（采用首次执行日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计量使用权资产。

在首次执行日，公司按照本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的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①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公司 2021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项 目	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新租赁准则调整影响	2021 年 1 月 1 日
使用权资产		28,795,653.39	28,795,653.3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310,252.98	10,310,252.98
租赁负债		18,485,400.41	18,485,400.41

② 本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中披露的重大经营租赁中尚未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为 30,623,393.23 元，将其按首次执行日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为 28,795,653.39 元，折现后的金额与首次执行日计入资产负债表的与原经营租赁相关的租赁负债的差额为 1,827,739.84 元。

首次执行日计入资产负债表的租赁负债所采用的公司增量借款利率的加权平均值为 5.54%。

③ 对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采用的简化处理

A. 对于首次执行日后 12 个月内完成的租赁合同，公司采用简化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B. 公司在计量租赁负债时，对于租赁期限等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合同采用同一折现率；

C. 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D. 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日前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权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E. 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评估包含租赁的合同在首次执行日前是否为亏损合同，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日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

F. 首次执行日前发生租赁变更的，公司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进行会计处理。

上述简化处理对公司财务报表无显著影响。

2. 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26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21 年度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3. 公司自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7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2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财务顾问		
保荐人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单笔金额达到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 或者 12 个月内累计金额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 的诉讼。

截止最新，公司单笔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诉讼、仲裁情况，如下：

序号	被告/被申请人	立案时间	案由	受理机关	诉讼请求/仲裁请求	案件进展
1	荆楚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荆州仲裁委员会	请求判令被告给付原告工程款 4621.92 万元、工程款利息 245.30 万元、设计费及利息 4.54 万元，全部律师费用，合计金额 4896.77 万元；	荆州仲裁委已经受理本案件，受理编号（2022）荆仲字第 33 号，目前该项仲裁待开庭。
2	白银市白银区水务局	2022 年 2 月	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白银市白银区人民法院	（1）请求判决被告给付原告工程款 1255.44 万元、利息 117.88 万元，合计 1373.33 万元； （2）被告承担全部诉讼费用。	白银市人民法院已经受理本案件（2022）甘 0402 民初 505 号，目前该项诉讼待开庭。

以上诉讼、仲裁，公司均为原告，公司通过司法途径合理维护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上述诉讼及仲裁具有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则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不存在所负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形。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北京汇恒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0	0	0	17,500,000.00	9,000,000.00	8,500,000.00
合计					17,500,000.00	9,000,000.00	8,500,000.00
关联债权债务形成原因	公司因为资金周转需要，公司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流动资金支持，在额度范围内股东使用。						
关联债权债务对公司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中国人民银行一年期贷款基准利率 4.35% 确认利息支出，已支付利息 147.48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控股股东本金 850.00 万元，利息 19.45 万元。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 关联租赁情况

公司出租情况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年同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北京汇恒投资有限公司	房屋	317,112.00	317,112.00
北京汇泽恒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	62,571.48	62,571.48

2.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及子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	担保	担保是否

	(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已经履行完毕
张熠君、北京汇恒投资有限公司[注]	1,500.00	2021/10/22	2022/10/21	否
张熠君、北京汇恒投资有限公司[注]	2,500.00	2021/11/19	2022/11/14	否
张熠君、北京汇恒投资有限公司[注]	5,000.00	2021/3/4	2022/3/4	否
张熠君、本公司	5,000.00	2021/12/21	2022/11/30	否
张熠君	5,000.00	2021/9/14	2022/5/14	否
张熠君	2,000.00	2021/2/9	2022/8/6	否
张熠君	800.00	2021/3/16	2022/3/15	否
张熠君	2,500.00	2021/12/21	2022/12/20	否
张熠君	1,000.00	2021/6/15	2022/6/10	否
张熠君、本公司	44,100.00	2019/2/1	2034/2/1	否
张熠君、北京汇恒投资有限公司[注]	2,000.00	2021/6/18	2024/6/18	否
合计	71,400.00			

[注] 张熠君、本公司与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签订《反担保(不动产抵押)合同》，本公司以 X 京房权证海字第 320027 号的房产、张熠君以 X 京房权证海字第 985141 号的房产向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张熠君、北京汇恒投资有限公司与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签订《反担保(保证)合同》，向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无限连带责任保证。

3. 关联方资金拆借

2021 年度，公司向控股股东北京汇恒投资有限公司共计借入 5,500.00 万元，偿还 6,400 万元，并按照中国人民银行一年期贷款基准利率 4.35% 确认利息支出，已支付利息 147.48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控股股东本金 850.00 万元，利息 19.45 万元。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1,134,894.68	10,341,875.77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正和生态	公司本部	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110,000,000	2021-03-04	2021-03-04	2027-06-18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0	无	否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110,000,00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110,000,00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90,0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451,00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561,00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8.22%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451,000,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451,000,0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
担保情况说明	--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结构性存款产品	募集资金	100,000,000	100,000,000	0

截止 2022 年 3 月 31 日，上述银行理财产品已经全部收回，详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2 日披露的公告《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收回情况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六枝特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产品	100,000,000	2021年9月27日	2022年3月31日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1.05%-2.54%		1,194,460.27	已收回本金和利息	是	否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委托贷款的情况。公司向中关村担保公司申请的委托贷款系公司为经营业务需要向中关村担保公司申请的授信业务，上述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截止 2021 年末，上述融资已经履行完毕。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1 月，公司与自然资源部第三海洋研究所签署《自然资源部海洋生态保护与修复重点实验室合作共建协议》，目前合作项目正在推进中，能否顺利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

2021 年 12 月，公司与唐山市开平区政府签署《投资合作框架协议》，目前合作项目正在推进中，能否顺利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

2021年12月，公司与中国科学院生态环境研究中心—城市与区域生态国家重点实验室《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目前合作项目正在推进中，能否顺利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

2021年5月，公司与烟建集团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目前合作项目正在推进中，能否顺利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

2021年4月，公司与长江三峡技术经济发展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目前合作项目正在推进中，能否顺利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2021年8月，公司完成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变化如下：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22,133,333	100						122,133,333	75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84,658,333	69.32						84,658,333	51.99
境内自然人持股	37,475,000	30.68						37,475,000	23.01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40,711,111				40,711,111	40,711,111	25
1、人民币普通			40,711,111				40,711,111	40,711,111	25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股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22,133,333	100	40,711,111				40,711,111	162,844,444	1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2490号文《关于核准北京正和恒基滨水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40,711,111 股，发行后的总股本为 162,844,444 股。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股本总数为 122,133,333 股计算，2021 年每股收益 0.88 元/股；以发行后总股本为 162,844,444 股计算，2021 年每股收益为 0.79 元/股。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北京汇恒投资有限公司	63212000	0	63212000	63212000	首发股票限售	2024年8月17日
张熠君	29583000	0	29583000	29583000	首发股票	2024年8

					限售	月 17 日
北京汇泽恒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5310000	0	5310000	5310000	首发股票限售	2024 年 8 月 17 日
万丰锦源投资有限公司	5300000	0	5300000	5300000	首发股票限售	2022 年 8 月 17 日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深华腾十七号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500000	0	4500000	4500000	首发股票限售	2022 年 8 月 17 日
国信弘盛（珠海）能源产业基金（有限合伙）	3333333	0	3333333	3333333	首发股票限售	2022 年 8 月 17 日
杭州财通胜遇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33333	0	1333333	1333333	首发股票限售	2022 年 8 月 17 日
西藏信晟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770000	0	770000	770000	首发股票限售	2022 年 8 月 17 日
张慧鹏	750000	0	750000	750000	首发股票限售	2022 年 8 月 17 日
周英	675000	0	675000	675000	首发股票限售	2022 年 8 月 17 日
杭州财通月桂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66667	0	666667	666667	首发股票限售	2022 年 8 月 17 日
黄君	650000	0	650000	650000	首发股票限售	2022 年 8 月 17 日
冯艳丽	650000	0	650000	650000	首发股票限售	2022 年 8 月 17 日
邓印田	625000	0	625000	625000	首发股票限售	2022 年 8 月 17 日
韩立宾	600000	0	600000	600000	首发股票限售	2022 年 8 月 17 日
邢磊	580000	0	580000	580000	首发股票限售	2022 年 8 月 17 日
单喆愨	530000	0	530000	530000	首发股票限售	2022 年 8 月 17 日
赵胜军	500000	0	500000	500000	首发股票限售	2022 年 8 月 17 日
杜莹	404000	0	404000	404000	首发股票限售	2022 年 8 月 17 日
翟志伍	400000	0	400000	400000	首发股票限售	2022 年 8 月 17 日
方园	370000	0	370000	370000	首发股票	2022 年 8

					限售	月 17 日
王希红	300000	0	300000	300000	首发股票 限售	2022 年 8 月 17 日
李宗辉	250000	0	250000	250000	首发股票 限售	2022 年 8 月 17 日
董彦良	250000	0	250000	250000	首发股票 限售	2022 年 8 月 17 日
福州盈科融通 创业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102000	0	102000	102000	首发股票 限售	2022 年 8 月 17 日
李建伟	100000	0	100000	100000	首发股票 限售	2022 年 8 月 17 日
赣州恒之道投 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100000	0	100000	100000	首发股票 限售	2022 年 8 月 17 日
姚玖志	60000	0	60000	60000	首发股票 限售	2022 年 8 月 17 日
李洪波	30000	0	30000	30000	首发股票 限售	2022 年 8 月 17 日
张文博	28000	0	28000	28000	首发股票 限售	2022 年 8 月 17 日
北京企巢简道 科技发展中心 (有限合伙)	20000	0	20000	20000	首发股票 限售	2022 年 8 月 17 日
韩希民	10000	0	10000	10000	首发股票 限售	2022 年 8 月 17 日
齐冲	10000	0	10000	10000	首发股票 限售	2022 年 8 月 17 日
邵希杰	10000	0	10000	10000	首发股票 限售	2022 年 8 月 17 日
张良坡	9000	0	9000	9000	首发股票 限售	2022 年 8 月 17 日
张丽瑶	9000	0	9000	9000	首发股票 限售	2022 年 8 月 17 日
彭燕	8000	0	8000	8000	首发股票 限售	2022 年 8 月 17 日
安丰创业投资 有限公司	8000	0	8000	8000	首发股票 限售	2022 年 8 月 17 日
赵后银	6000	0	6000	6000	首发股票 限售	2022 年 8 月 17 日
冷珊珊	6000	0	6000	6000	首发股票 限售	2022 年 8 月 17 日
张光大	5000	0	5000	5000	首发股票 限售	2022 年 8 月 17 日
吴宇钊	5000	0	5000	5000	首发股票 限售	2022 年 8 月 17 日
胡炜	5000	0	5000	5000	首发股票 限售	2022 年 8 月 17 日

徐浩	5000	0	5000	5000	首发股票限售	2022年8月17日
王珏	5000	0	5000	5000	首发股票限售	2022年8月17日
李敏	5000	0	5000	5000	首发股票限售	2022年8月17日
王会妙	4000	0	4000	4000	首发股票限售	2022年8月17日
徐庆彬	4000	0	4000	4000	首发股票限售	2022年8月17日
方小波	3000	0	3000	3000	首发股票限售	2022年8月17日
雷石付	3000	0	3000	3000	首发股票限售	2022年8月17日
李聪	3000	0	3000	3000	首发股票限售	2022年8月17日
韩百忠	3000	0	3000	3000	首发股票限售	2022年8月17日
沈燕	3000	0	3000	3000	首发股票限售	2022年8月17日
郝兰锁	2000	0	2000	2000	首发股票限售	2022年8月17日
徐怀宝	2000	0	2000	2000	首发股票限售	2022年8月17日
尹俊杰	2000	0	2000	2000	首发股票限售	2022年8月17日
卢海波	2000	0	2000	2000	首发股票限售	2022年8月17日
魏昌锋	1000	0	1000	1000	首发股票限售	2022年8月17日
范士明	1000	0	1000	1000	首发股票限售	2022年8月17日
徐志晖	1000	0	1000	1000	首发股票限售	2022年8月17日
范岑君	1000	0	1000	1000	首发股票限售	2022年8月17日
刘云鹏	1000	0	1000	1000	首发股票限售	2022年8月17日
管江滨	1000	0	1000	1000	首发股票限售	2022年8月17日
杨军	1000	0	1000	1000	首发股票限售	2022年8月17日
张继磊	1000	0	1000	1000	首发股票限售	2022年8月17日
桑宇凡	1000	0	1000	1000	首发股票限售	2022年8月17日
广州沐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	0	1000	1000	首发股票限售	2022年8月17日
上海天循久奕	1000	0	1000	1000	首发股票	2022年8

投资管理有限 公司					限售	月 17 日
嘉兴君正股权 投资基金合伙 企业（有限合 伙）	1000	0	1000	1000	首发股票 限售	2022 年 8 月 17 日
李伟	1000	0	1000	1000	首发股票 限售	2022 年 8 月 17 日
陆乃将	1000	0	1000	1000	首发股票 限售	2022 年 8 月 17 日
合计	122,133,333	0	122,133,333	122,133,333		

备注：公司股东单喆懋，身份证号 33041919721204XXXX，目前持有公司 530,000 股股份，持股比例 0.4340%。单喆懋因病于 2020 年 12 月去世，其所持股份尚待办理继承手续。

二、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 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 易数量	交易终 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首次公开发行 A 股	2021 年 8 月 5 日	15.13	40,711,111	2021 年 8 月 16 日	40,711,111	/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2490 号文《关于核准北京正和恒基滨水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40,711,111 股，发行后的总股本为 162,844,444 股。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2490 号文《关于核准北京正和恒基滨水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40,711,111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5.13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15,959,109.43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28,813,017.76 元。其中：计入股本 40,711,111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488,101,906.76 元。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0,31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7,30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汇恒投资有限公司	0	63,212,000	38.82	63,212,00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张熠君	0	29,583,000	18.17	29,583,000	无		境内自然人
北京汇泽恒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0	5,310,000	3.26	5,310,00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万丰锦源投资有限公司	0	5,300,000	3.25	5,300,00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深圳市华腾资本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深华腾十七号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0	4,500,000	2.76	4,500,00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国信弘盛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国信弘盛（珠海）能源产业基金（有限合伙）	0	3,333,333	2.05	3,333,333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杭州财通胜遇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333,333	0.82	1,333,333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西藏信晟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0	770,000	0.47	770,00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张慧鹏	0	750,000	0.46	750,000	无	境内自然人
周英	0	675,000	0.41	675,000	无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马晓松	264,200	人民币普通股	264,200			
李新	210,300	人民币普通股	210,300			
叶翠杭	183,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3,000			
姚晓燕	165,600	人民币普通股	165,600			
UBS AG	161,154	人民币普通股	161,154			
王绪辰	1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0,000			
孟颜敏	158,300	人民币普通股	158,300			

刘利华	150,900	人民币普通股	150,900
周院萍	149,956	人民币普通股	149,956
中国国际金融香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客户资金2	132,001	人民币普通股	132,001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张熠君女士、公司股东北京汇恒投资有限公司、北京汇泽恒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为一致行动人，除上述主体及个人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一致行动人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北京汇恒投资有限公司	63,212,000	2024年8月17日		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限售
2	张熠君	29,583,000	2024年8月17日		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限售
3	北京汇泽恒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5,310,000	2024年8月17日		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限售

4	万丰锦源投资有限公司	5,300,000	2022年8月 17日		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限售
5	深圳市华腾资本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深华腾十七号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500,000	2022年8月 17日		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限售
6	国信弘盛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国信弘盛（珠海）能源产业基金（有限合伙）	3,333,333	2022年8月 17日		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限售
7	杭州财通胜遇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33,333	2022年8月 17日		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限售
8	西藏信晟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770,000	2022年8月 17日		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限售
9	张慧鹏	750,000	2022年8月 17日		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限售
10	周英	675,000	2022年8月 17日		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限售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张熠君女士，为公司股东北京汇恒投资有限公司及北京汇泽恒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人情况。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北京汇恒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张熠君
成立日期	2009年6月30日
主要经营业务	项目投资；提供资产管理、企业管理、投资顾问、投资策

	划、投资咨询、市场调研等服务。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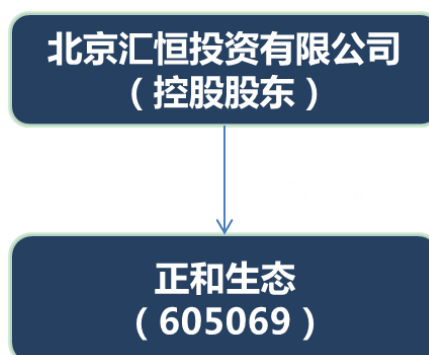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张熠君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的董事长，汇恒投资的执行董事，汇泽恒通的执行董事，正和设计院的董事长及总经理；数字科技的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	无

司情况	
-----	--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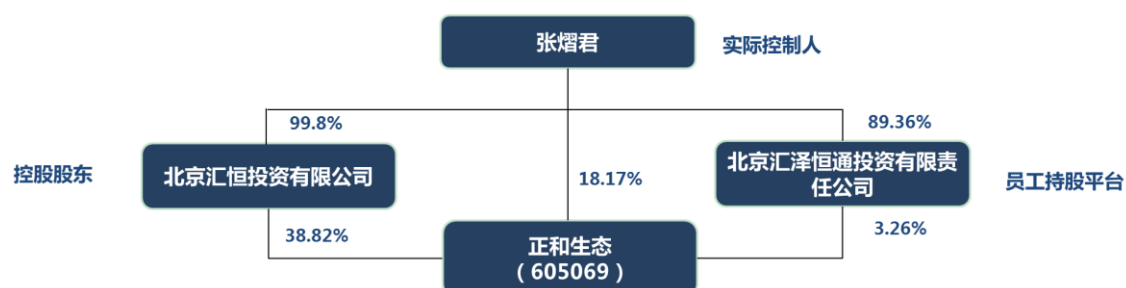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 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 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天健审〔2022〕3-287号

北京正和恒基滨水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北京正和恒基滨水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和生态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正和生态公司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正和生态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五)、五(二)1 及十四(一)1 所述，正和生态公司主要提供水环境综合治理、生态修复、生态景观建设、生态保护工程施工及设计服务，2021 年度营业收入 1,134,388,959.40 元。正和生态公司提供的服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过程中提供的服务或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涉及正和生态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由于营业收入金额重大且为关键业绩指标，可能存在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1) 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运行的有效性；

(2) 选取建造合同样本，检查管理层预计总收入和预计总成本所依据的合同和成本预算资料，评价管理层所作判断是否合理、依据是否充分；

(3) 获取报告期重大建造合同，抽样检查报告期已发生成本的原始凭证；

(4) 向发包方和监理方函证已经完成的合同工程量及工程履约进度；

(5) 选取建造合同样本，现场查看工程形象进度，检查与账面记录是否一致；

(6) 检查了主要客户的工商信息、官方网站等公开资料；对主要客户进行了实地走访，通过走访了解客户的基本情况和经营状况、与正和生态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合同情况、项目执行情况及回款情况等信息；

(7) 根据已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预算总成本的比例重新计算履约进度；

(8) 对正和生态公司重要建造项目的毛利率执行分析程序；

(9) 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二）应收账款减值

1. 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三(十)及五(一)3所述,截至2021年12月31日,北京正和生态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人民币2,086,274,646.67元,坏账准备为人民币295,833,477.18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790,441,169.49元。

管理层根据各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以应收账款组合为基础,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管理层以账龄为依据划分组合,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并根据前瞻性估计予以调整,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违约损失对照表,据此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由于应收账款金额重大,且应收账款减值测试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我们将应收账款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1) 了解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对于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复核管理层对划分的组合以及基于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并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对不同组合估计的预期信用损失率的合理性,包括对迁徙率、历史损失率的重新计算,参考历史审计经验及前瞻性信息,对预期损失率的合理性进行评估,并选取样本测试应收账款的组合分类和账龄划分的准确性,重新计算预期信用损失计提金额的准确性;

(3) 检查应收账款的期后回款情况,评价管理层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合理性;

(4) 选取样本对发包方、监理方进行询证;

(5) 检查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正和生态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正和生态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正和生态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正和生态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正和生态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正和生态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六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 北京正和恒基滨水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26,390,341.91	90,843,285.5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7,750,000.00	26,558,312.71
应收账款		1,790,441,169.49	1,679,888,557.6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9,945,734.52	9,049,724.6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4,200,548.60	26,942,891.89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753,310.13	2,420,440.93
合同资产		341,827,484.44	335,939,436.1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6,802,211.90	
其他流动资产		13,473,478.70	19,569,442.73
流动资产合计		2,633,584,279.69	2,191,212,092.1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647,488,878.37	1,368,688,205.48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978,400.00	1,817,4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3,041,502.52	3,310,567.36
固定资产		4,668,992.82	7,097,024.27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3,905,227.72	
无形资产		2,616,337.16	1,201,992.7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181,804.25	1,891,738.81
递延所得税资产		54,305,923.53	41,268,561.3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0,999,505.8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80,186,572.22	1,425,275,490.03
资产总计		4,513,770,851.91	3,616,487,582.1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76,650,000.00	15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279,619.96	
应付账款		1,130,588,844.27	1,230,873,988.2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718,513.81	8,885,081.9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3,625,779.79	15,611,081.45
应交税费		4,630,595.25	19,058,487.49
其他应付款		14,102,754.69	43,655,201.0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800	80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8,256,675.21	
其他流动负债		204,889,725.24	173,555,823.18
流动负债合计		1,733,742,508.22	1,641,639,663.3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783,000,000.00	63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9,225,367.1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92,225,367.13	630,000,000.00
负债合计		2,525,967,875.35	2,271,639,663.3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62,844,444.00	122,133,33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04,178,963.49	416,077,056.7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7,748,650.87	70,567,905.2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04,640,358.99	604,110,667.5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849,412,417.35	1,212,888,962.50
少数股东权益		138,390,559.21	131,958,956.3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987,802,976.56	1,344,847,918.8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513,770,851.91	3,616,487,582.16

公司负责人：张熠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丽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侯叶美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北京正和恒基滨水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12,826,929.57	64,189,541.43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7,750,000.00	26,558,312.71
应收账款		2,026,956,150.42	1,847,615,490.7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7,284,436.53	7,741,117.06
其他应收款		184,599,951.36	198,707,635.9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753,310.13	2,420,440.93
合同资产		361,150,071.07	323,022,052.1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1,970,868.60	16,976,995.19
流动资产合计		2,995,291,717.68	2,487,231,586.0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54,294,478.16	344,294,478.1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978,400.00	1,817,4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3,041,502.52	3,310,567.36
固定资产		4,548,780.23	6,920,070.11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2,614,293.52	
无形资产		2,543,676.43	1,106,656.2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181,804.25	1,891,738.81
递延所得税资产		50,190,657.54	33,659,598.9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1,484,324.51	
非流动资产合计		571,877,917.16	393,000,509.62
资产总计		3,567,169,634.84	2,880,232,095.6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43,000,000.00	15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5,929,619.96	
应付账款		1,195,615,084.94	1,278,870,295.2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718,513.81	8,885,081.91
应付职工薪酬		17,876,690.37	11,999,691.38
应交税费		2,986,729.79	10,995,010.97
其他应付款		30,555,183.95	36,910,048.6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800.00	800.0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 债		8,373,671.62	
其他流动负债		198,302,615.01	167,347,652.78
流动负债合计		1,727,358,109.45	1,665,007,780.9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966,736.72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3,966,736.72	
负债合计		1,751,324,846.17	1,665,007,780.9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62,844,444.00	122,133,33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04,210,291.65	416,108,384.8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7,745,518.05	70,564,772.44
未分配利润		671,044,534.97	606,417,824.4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815,844,788.67	1,215,224,314.7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567,169,634.84	2,880,232,095.69

公司负责人：张熠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丽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侯叶美

合并利润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134,388,959.40	1,061,939,615.37
其中：营业收入		1,134,388,959.40	1,061,939,615.3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17,845,488.76	946,299,219.39
其中：营业成本		681,769,688.38	713,904,702.6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873,627.34	3,415,095.46
销售费用		40,318,610.98	27,899,258.80
管理费用		135,510,892.98	139,301,092.68
研发费用		45,973,401.78	48,600,893.40
财务费用		10,399,267.30	13,178,176.42
其中：利息费用		66,166,421.03	29,676,030.77
利息收入		67,039,778.50	37,896,394.39
加：其他收益		2,917,836.79	873,436.0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3,227,818.69	2,857,461.4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689,873.7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272.47	-65,608.2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2,540,342.51	119,305,685.23
加：营业外收入		31,052.77	
减：营业外支出		145,097.17	1,113,329.0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2,426,298.11	118,192,356.22
减：所得税费用		8,284,258.17	8,505,086.4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4,142,039.94	109,687,269.8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4,142,039.94	109,687,269.82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7,710,437.09	110,779,971.92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6,431,602.85	-1,092,702.1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			

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4,142,039.94	109,687,269.82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7,710,437.09	110,779,971.92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431,602.85	-1,092,702.10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9	0.91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9	0.91

公司负责人：张熠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丽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侯叶美

母公司利润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122,889,164.10	1,057,403,452.19
减：营业成本		728,952,858.81	759,376,378.39
税金及附加		2,985,240.94	3,193,795.22
销售费用		37,936,016.95	26,199,555.07
管理费用		105,028,366.31	112,581,882.00
研发费用		37,860,779.38	43,266,482.11
财务费用		27,121,959.96	13,115,378.18
其中：利息费用		16,119,010.01	8,311,455.72
利息收入		3,338,489.96	1,282,350.16
加：其他收益		2,602,623.26	751,177.9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102,565,841.64	-305,836.38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3,689,873.76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3,230.97	-59,939.46
二、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79,347,618.64	100,055,383.31
加: 营业外收入		31,052.77	
减: 营业外支出		95,097.17	1,113,202.19
三、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9,283,574.24	98,942,181.12
减: 所得税费用		7,476,118.12	11,178,648.35
四、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71,807,456.12	87,763,532.77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71,807,456.12	87,763,532.77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1,807,456.12	87,763,532.77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张熠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丽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侯叶美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40,194,116.78	715,594,192.7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719,942.5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479,822.81	40,999,902.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5,673,939.59	758,314,038.1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01,894,445.51	394,680,075.9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8,998,953.71	188,548,805.43
支付的各项税费		54,980,206.57	30,548,873.0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9,449,216.56	476,343,347.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75,322,822.35	1,090,121,101.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499,648,882.76	-331,807,063.41

量净额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9,609.73	37,146.7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609.73	37,146.7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82,711.75	949,300.5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1,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2,743,711.75	949,300.5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714,102.02	-912,153.8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62,459,109.43	102,541,35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02,541,35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10,726,685.67	702,702,661.1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8,650,000.00	19,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51,835,795.10	824,244,011.1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05,226,685.67	425,903,830.8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3,957,249.02	30,117,327.2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470,925.49	41,240,845.1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9,654,860.18	497,262,003.1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2,180,934.92	326,982,007.9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9,817,950.14	-5,737,209.2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3,214,590.18	88,951,799.4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3,032,540.32	83,214,590.18

公司负责人：张熠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丽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侯叶美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42,442,072.71	703,246,903.96
收到的税费返还		0.00	1,719,942.5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846,055.79	31,317,020.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1,288,128.50	736,283,866.6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35,173,405.71	409,958,697.0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3,712,267.68	150,782,987.68
支付的各项税费		46,720,593.93	30,238,246.5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7,748,364.29	119,007,090.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13,354,631.61	709,987,021.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2,066,503.11	26,296,844.9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7,409.73	37,146.7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409.73	37,146.7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70,911.75	693,111.0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161,000.00	39,263,15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2,731,911.75	39,956,261.0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704,502.02	-39,919,114.3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62,459,109.43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65,226,685.67	2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000,000.00	19,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82,685,795.10	219,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52,226,685.67	202,903,830.8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694,902.00	8,103,716.1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9,084,920.43	25,987,445.1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5,006,508.10	236,994,992.0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7,679,287.00	-17,994,992.0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2,908,281.87	-31,617,261.4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560,846.11	88,178,107.5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9,469,127.98	56,560,846.11

公司负责人：张熠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丽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侯叶美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2,133,333.00				416,077,056.73				70,567,905.26		604,110,667.51		1,212,888,962.50	131,958,956.36	1,344,847,918.8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2,133,333.00				416,077,056.73				70,567,905.26		604,110,667.51		1,212,888,962.50	131,958,956.36	1,344,847,918.8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0,711,111.00				488,101,906.76				7,180,745.61		100,529,691.48		636,523,454.85	6,431,602.85	642,955,057.70

(一) 综合收 益总额										107,710,437.09		107,710,437.09	6,431,602.85	114,142,039.94
(二) 所有者 投入和 减少资 本	40,711,111.00				488,101,906.76							528,813,017.76		528,813,017.76
1. 所 有者投 入的普 通股	40,711,111.00				488,101,906.76							528,813,017.76		528,813,017.76
2. 其 他权益 工具持 有者投 入资本														
3. 股 份支付 计入所 有者权 益的金 额														
4. 其 他														
(三) 利润分 配								7,180,745.61		-7,180,745.61				
1. 提 取盈余 公积								7,180,745.61		-7,180,745.61				
2. 提 取一般 风险准 备														
3. 对 所有者														

(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2,844,444.00				904,178,963.49			77,748,650.87		704,640,358.99		1,849,412,417.35	138,390,559.21	1,987,802,976.56

项目	2020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2,133,333.00				416,077,056.73				61,791,551.98		502,107,048.87		1,102,108,990.58	30,510,308.46	1,132,619,299.0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2,133,333.00				416,077,056.73				61,791,551.98		502,107,048.87		1,102,108,990.58	30,510,308.46	1,132,619,299.0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8,776,353.28		102,003,618.64		110,779,971.92	101,448,647.90	212,228,619.82	

(减少以“—”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10,779,971.92		110,779,971.92	-1,092,702.10	109,687,269.8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2,541,350.00	102,541,35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02,541,350.00	102,541,35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8,776,353.28	-8,776,353.28				
1. 提取盈余公积													8,776,353.28	-8,776,353.2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2,133,333.00				416,077,056.73			70,567,905.26		604,110,667.51		1,212,888,962.50	131,958,956.36	1,344,847,918.86

公司负责人：张熠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丽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侯叶美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2,133,333.00				416,108,384.89				70,564,772.44	606,417,824.46	1,215,224,314.7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2,133,333.00			416,108,384.89			70,564,772.44	606,417,824.46		1,215,224,314.7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0,711,111.00			488,101,906.76			7,180,745.61	64,626,710.51		600,620,473.88	
（一）综合收益总额								71,807,456.12		71,807,456.1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0,711,111.00			488,101,906.76						528,813,017.7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0,711,111.00			488,101,906.76						528,813,017.7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7,180,745.61	-7,180,745.61			
1. 提取盈余公积							7,180,745.61	-7,180,745.61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2,844,444.00				904,210,291.65			77,745,518.05	671,044,534.97	1,815,844,788.67

项目	2020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优先 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2,133,333.00				416,108,384.89				61,788,419.16	527,430,644.97	1,127,460,782.0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2,133,333.00				416,108,384.89				61,788,419.16	527,430,644.97	1,127,460,782.0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776,353.28	78,987,179.49	87,763,532.77
（一）综合收益总额										87,763,532.77	87,763,532.7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8,776,353.28	-8,776,353.28	
1. 提取盈余公积									8,776,353.28	-8,776,353.28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											

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2,133,333.00				416,108,384.89				70,564,772.44	606,417,824.46	1,215,224,314.79

公司负责人：张熠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丽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侯叶美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北京正和恒基滨水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系秦皇岛市通达万盛装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秦皇岛市通达公司), 秦皇岛市通达公司系由张熠君、张世杰共同出资组建, 于 1997 年 12 月在秦皇岛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 并取得注册号为 1303002000508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秦皇岛市通达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 万元, 于 2011 年 8 月 23 日迁址至北京, 并更名为北京正和恒基滨水生态环境治理有限公司。公司以 2011 年 11 月 30 日为基准日, 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于 2012 年 1 月 13 日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 取得注册号为 130300000013610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10108700613115R 的营业执照。公司现有注册资本人民币 16,284.44 万元, 股份总数 16,284.44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其中,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12,213.33 万股,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4,071.11 万股。公司股票于 2021 年 8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属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行业。主要经营活动为水环境综合治理、生态修复、生态景观建设、生态保护和规划设计服务。提供的劳务主要有: 工程项目与规划设计服务。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北京正和恒基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正和恒基国际城市规划设计有限公司、正和恒基(深圳)产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六盘水市正和投资建设有限公司、正和恒基(厦门)滨水生态环境治理有限公司、正和恒基(嘉兴)滨水生态环境治理有限公司和正和恒基(六盘水)产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七家子公司纳入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提示: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金融工具减值、固定资产折旧、使用权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2. 当公司为共同经营的合营方时，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资产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 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3) 不属于上述 1) 或 2) 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 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 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①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②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1) 金融工具减值计量和会计处理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其他款项组合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3) 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

1) 具体组合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其他组合	款项性质	
长期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非流动资产——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非流动资产——其他组合	款项性质	

2)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 龄	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商业承兑汇票）、合同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含,下同)	5.00
1-2年	10.00
2-3年	10.00
3-4年	30.00
4-5年	50.00
5年以上	100.00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其他款项组合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和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转让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其他组合	款项性质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因公司无法控制的下列原因之一，导致非关联方之间的交易未能在一年内完成，且公司仍然承诺出售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继续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买方或其他方意外设定导致出售延期的条件，公司针对这些条件已经及时采取行动，且预计能够自设定导致出售延期的条件起一年内顺利化解延期因素；（2）因发生罕见情况，导致持有待售的非流动

资产或处置组未能在一年内完成出售，公司在最初一年内已经针对这些新情况采取必要措施且重新满足了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

2.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

(1) 初始计量和后续计量

初始计量和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企业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2) 资产减值损失转回的会计处理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3) 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以及终止确认的会计处理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 可收回金额。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8.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长期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1)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2. 投资性房地产**(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23. 固定资产**(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20	5	4.75
经营设备	平均年限法	5	5	19
运输工具	平均年限法	4	5	23.75
其他设备	平均年限法	3	5	31.67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办公软件	10
商标权	10
专利权	10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2.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

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33.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

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

务：(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1) 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提供生态环境、规划设计、智慧科技、产业运营等领域的服务，由于公司履约过程中所提供产出的服务或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公司按照投入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和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转让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

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5.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	董事会	

其他说明**1. 企业会计准则变化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1) 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以下称首次执行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

1)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公司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2) 对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租赁合同，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日执行新租赁准则与原准则的累计影响数调整本报告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具体处理如下：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融资租赁，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公司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按照假设自租赁期开始日即采用新租赁准则的账面价值（采用首次执行日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计量使用权资产。

在首次执行日，公司按照本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的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①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公司 2021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项 目	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新租赁准则 调整影响	2021 年 1 月 1 日
使用权资产		28,795,653.39	28,795,653.3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310,252.98	10,310,252.98
租赁负债		18,485,400.41	18,485,400.41

② 本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中披露的重大经营租赁中尚未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为 30,623,393.23 元，将其按首次执行日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为 28,795,653.39 元，折现后的金额与首次执行日计入资产负债表的与原经营租赁相关的租赁负债的差额为 1,827,739.84 元。

首次执行日计入资产负债表的租赁负债所采用的公司增量借款利率的加权平均值为 5.54%。

③ 对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采用的简化处理

A. 对于首次执行日后 12 个月内完成的租赁合同，公司采用简化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B. 公司在计量租赁负债时，对于租赁期限等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合同采用同一折现率；

C. 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D. 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日前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权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E. 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评估包含租赁的合同在首次执行日前是否为亏损合同，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日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

F. 首次执行日前发生租赁变更的，公司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进行会计处理。上述简化处理对公司财务报表无显著影响。

2. 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26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21 年度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3. 公司自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0,843,285.50	90,843,285.50	-
结算备付金			-
拆出资金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衍生金融资产			-
应收票据	26,558,312.71	26,558,312.71	-
应收账款	1,679,888,557.64	1,679,888,557.64	-
应收款项融资			-
预付款项	9,049,724.61	9,049,724.61	-
应收保费			-
应收分保账款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其他应收款	26,942,891.89	26,942,891.89	-
其中：应收利息			-
应收股利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存货	2,420,440.93	2,420,440.93	-
合同资产	335,939,436.12	335,939,436.12	-
持有待售资产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其他流动资产	19,569,442.73	19,569,442.73	-
流动资产合计	2,191,212,092.13	2,191,212,092.13	-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
债权投资			-
其他债权投资			-
长期应收款	1,368,688,205.48	1,368,688,205.48	-
长期股权投资	0.00	0.00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817,400.00	1,817,400.00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投资性房地产	3,310,567.36	3,310,567.36	-
固定资产	7,097,024.27	7,097,024.27	-
在建工程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油气资产			-
使用权资产	-	28,795,653.39	28,795,653.39
无形资产	1,201,992.79	1,201,992.79	-
开发支出			-
商誉			-
长期待摊费用	1,891,738.81	1,891,738.81	-
递延所得税资产	41,268,561.32	41,268,561.32	-
其他非流动资产	0.00	0.00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25,275,490.03	1,454,071,143.42	28,795,653.39
资产总计	3,616,487,582.16	3,645,283,235.55	28,795,653.3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拆入资金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
应付票据	0.00	0.00	-
应付账款	1,230,873,988.26	1,230,873,988.26	-
预收款项	0.00	0.00	-
合同负债	8,885,081.91	8,885,081.91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应付职工薪酬	15,611,081.45	15,611,081.45	-
应交税费	19,058,487.49	19,058,487.49	-
其他应付款	43,655,201.01	43,655,201.01	-
其中：应付利息			-
应付股利	800.00	800.00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应付分保账款			-
持有待售负债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0.00	10,310,252.98	10,310,252.98
其他流动负债	173,555,823.18	173,555,823.18	-
流动负债合计	1,641,639,663.30	1,651,949,916.28	10,310,252.9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630,000,000.00	630,000,000.00	-
应付债券			-
其中：优先股			-
永续债			-
租赁负债	0.00	18,485,400.41	18,485,400.41
长期应付款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预计负债			-
递延收益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非流动负债合计	630,000,000.00	648,485,400.41	18,485,400.41
负债合计	2,271,639,663.30	2,300,435,316.69	28,795,653.3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2,133,333.00	122,133,333.00	-
其他权益工具			-
其中：优先股			-
永续债			-
资本公积	416,077,056.73	416,077,056.73	-
减：库存股			-
其他综合收益			-
专项储备			-
盈余公积	70,567,905.26	70,567,905.26	-
一般风险准备			-
未分配利润	604,110,667.51	604,110,667.51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12,888,962.50	1,212,888,962.50	-
少数股东权益	131,958,956.36	131,958,956.36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44,847,918.86	1,344,847,918.86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616,487,582.16	3,645,283,235.55	28,795,653.39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4,189,541.43	64,189,541.43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衍生金融资产			-
应收票据	26,558,312.71	26,558,312.71	-
应收账款	1,847,615,490.71	1,847,615,490.71	-
应收款项融资			-
预付款项	7,741,117.06	7,741,117.06	-
其他应收款	198,707,635.92	198,707,635.92	-
其中：应收利息			-
应收股利			-
存货	2,420,440.93	2,420,440.93	-
合同资产	323,022,052.12	323,022,052.12	-
持有待售资产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其他流动资产	16,976,995.19	16,976,995.19	-
流动资产合计	2,487,231,586.07	2,487,231,586.07	-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其他债权投资			-
长期应收款			-
长期股权投资	344,294,478.16	344,294,478.16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817,400.00	1,817,400.00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投资性房地产	3,310,567.36	3,310,567.36	-
固定资产	6,920,070.11	6,920,070.11	-
在建工程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油气资产			-
使用权资产		14,966,951.79	14,966,951.79
无形资产	1,106,656.26	1,106,656.26	-
开发支出			-
商誉			-
长期待摊费用	1,891,738.81	1,891,738.81	-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659,598.92	33,659,598.92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非流动资产合计	393,000,509.62	407,967,461.41	14,966,951.79
资产总计	2,880,232,095.69	2,895,199,047.48	14,966,951.7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
应付票据			-
应付账款	1,278,870,295.20	1,278,870,295.20	-
预收款项			-
合同负债	8,885,081.91	8,885,081.91	-
应付职工薪酬	11,999,691.38	11,999,691.38	-
应交税费	10,995,010.97	10,995,010.97	-
其他应付款	36,910,048.66	36,910,048.66	-
其中：应付利息			-
应付股利	800.00	800.00	-
持有待售负债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984,141.83	5,984,141.83
其他流动负债	167,347,652.78	167,347,652.78	-
流动负债合计	1,665,007,780.90	1,670,991,922.73	5,984,141.8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应付债券			-
其中：优先股			-
永续债			-
租赁负债	-	8,982,809.96	8,982,809.96
长期应付款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预计负债			-
递延收益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非流动负债合计		8,982,809.96	8,982,809.96
负债合计	1,665,007,780.90	1,679,974,732.69	14,966,951.7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2,133,333.00	122,133,333.00	-
其他权益工具			-
其中：优先股			-
永续债			-
资本公积	416,108,384.89	416,108,384.89	-
减：库存股			-
其他综合收益			-
专项储备			-
盈余公积	70,564,772.44	70,564,772.44	-
未分配利润	606,417,824.46	606,417,824.46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15,224,314.79	1,215,224,314.79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	2,880,232,095.69	2,895,199,047.48	14,966,951.79

股东权益) 总计			
----------	--	--	--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3%、5%、6%、9%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 后余值的 1.2% 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 计缴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5%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北京正和恒基滨水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正和恒基国际城市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15%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 2020 年取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税务局和北京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编号为 GR202011005037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根据企业所得税法有关规定，2020-2022 年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 子公司设计院公司 2020 年取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和北京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编号为 GR20201100531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根据企业所得税法有关规定，2020-2022 年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7,778.38	104,508.08
银行存款	223,966,929.97	87,809,870.00
其他货币资金	2,415,633.56	2,928,907.42
合计	226,390,341.91	90,843,285.5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2021 年 12 月 31 日，银行存款中 10,942,168.03 元因诉讼被司法冻结，其他货币资金中包括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安全生产保证金及票据保证金 2,415,633.56 元，共计 13,357,801.59 元使用权受到限制。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0,000,000.00	
其中：		
理财产品	100,000,000.00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100,00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商业承兑票据	87,750,000.00	26,558,312.71
合计	87,750,000.00	26,558,312.71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6,70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6,700,000.00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7,500,000.00	100.00	9,750,000.00	10.00	87,750,000.00	27,956,118.64	100.00	1,397,805.93	5.00	26,558,312.71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97,500,000.00	100.00	9,750,000.00	10.00	87,750,000.00	27,956,118.64	100.00	1,397,805.93	5.00	26,558,312.71
合计	97,500,000.00	100.00	9,750,000.00	10.00	87,750,000.00	27,956,118.64	100.00	1,397,805.93	5.00	26,558,312.7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商业承兑汇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97,500,000.00	9,750,000.00	10.00
合计	97,500,000.00	9,750,000.00	1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其他组合	款项性质	
长期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非流动资产——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非流动资产——其他组合	款项性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97,805.93	8,352,194.07			9,750,000.00
合计	1,397,805.93	8,352,194.07			9,750,000.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986,628,140.19
1 年以内小计	986,628,140.19
1 至 2 年	147,472,475.68
2 至 3 年	463,363,362.68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09,008,485.11
4 至 5 年	34,172,484.48
5 年以上	45,629,698.53
合计	2,086,274,646.6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86,274,646.67	100.00	295,833,477.18	14.18	1,790,441,169.49	1,887,757,666.37	100.00	207,869,108.73	11.01	1,679,888,557.64
其中：										

合计	2,086,274,646.67	100.00	295,833,477.18	14.18	1,790,441,169.49	1,887,757,666.37	100.00	207,869,108.73	11.01	1,679,888,557.64
----	------------------	--------	----------------	-------	------------------	------------------	--------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应收账款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986,628,140.19	49,331,407.04	5
1-2年	147,472,475.68	14,747,247.57	10
2-3年	463,363,362.68	46,336,336.27	10
3-4年	409,008,485.11	122,702,545.53	30
4-5年	34,172,484.48	17,086,242.24	50
5年以上	45,629,698.53	45,629,698.53	100
合计	2,086,274,646.67	295,833,477.18	14.18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7,869,108.73	87,964,368.45				295,833,477.18
合计	207,869,108.73	87,964,368.45				295,833,477.1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荆楚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74,595,677.90	13.16	26,717,794.01
唐山市花儿海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242,584,254.00	11.63	12,712,812.70
太原市晋阳湖管理处	222,759,857.90	10.68	56,552,933.46
中铁某公司	212,990,491.93	10.21	10,649,524.60
中国雄安集团生态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53,718,769.31	7.37	10,083,302.16
合计	1,106,649,051.04	53.05	116,716,366.93

其他说明

无。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7、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8,385,884.22	84.32	3,666,401.56	40.51
1 至 2 年	529,618.96	5.32	4,363,294.57	48.22
2 至 3 年	12,002.86	0.12	1,020,028.48	11.27
3 年以上	1,018,228.48	10.24		
合计	9,945,734.52	100.00	9,049,724.61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公司超过 1 年的预付款主要为 1) 为加强财务管理信息化建设, 公司引入用友系统, 由于核心模块仍然需要调试, 因此系统暂时未完成上线使用, 涉及金额 58.39 万元。2) 公司近年来, 加强了设计和管理人才引进, 与外部猎头公司合作支付了一部分预付款, 涉及金额 41.08 万元。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吉林省超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934,019.77	29.50
深圳变革咨询顾问有限公司	757,425.75	7.62
唐山市丰南区柳树 O 镇轩龙机械施工队	749,185.53	7.53
吉林省君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728,454.46	7.32
用友建筑云服务有限公司	583,913.47	5.87
合计	5,752,998.98	57.84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4,200,548.60	26,942,891.89
合计	14,200,548.60	26,942,891.8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7).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4,284,842.91
1 年以内小计	14,284,842.91
1 至 2 年	57,000.00
2 至 3 年	441,914.5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75,241.87

4至5年	116,510.99
5年以上	1,339,200.00
合计	16,414,710.27

(8).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8,127,916.63	28,776,938.92
备用金	7,012,202.42	4,161,332.57
往来款	415,405.97	
其他	859,185.25	943,721.30
合计	16,414,710.27	33,881,992.79

(9).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 余额	383,952.93	978,617.36	5,576,530.61	6,939,100.90
2021年1月1日 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2,850.00	2,850.00		
--转入第三阶段		-44,191.45	44,191.45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33,139.23	-931,575.91	-4,126,502.55	-4,724,939.23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1年12月31日 余额	714,242.16	5,700.00	1,494,219.51	2,214,161.67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冲回坏账，主要系收回账龄 3-4 年项目履约保证金和账龄 2-3 年农民工保证金所致。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0).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939,100.90	-4,724,939.23				2,214,161.67
合计	6,939,100.90	-4,724,939.23				2,214,161.6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1).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赛尔网络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2,912,057.61	1 年以内	17.74	145,602.89
冯德华	备用金	1,110,943.28	1 年以内	6.77	55,547.16
唐山市曹妃甸工业区管理委员会	押金保证金	1,000,000.00	5 年以上	6.09	1,000,000.00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665,277.00	1 年以内	4.05	33,263.85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630,000.00	1 年以内	3.84	31,500.00
合计	/	6,318,277.89	/	38.49	1,265,913.90

(12).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4).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2,753,310.13		2,753,310.13	2,420,440.93		2,420,440.93
合计	2,753,310.13		2,753,310.13	2,420,440.93		2,420,440.93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本期计提减值	期末数
建造合同成本	2,420,440.93	641,848,111.31	641,515,242.11		2,753,310.13
小计	2,420,440.93	641,848,111.31	641,515,242.11		2,753,310.1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341,827,484.44		341,827,484.44	315,379,407.82		315,379,407.82
应收质保金				29,836,257.95	9,276,229.65	20,560,028.30
合计	341,827,484.44		341,827,484.44	345,215,665.77	9,276,229.65	335,939,436.12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单项计提				
按组合计提	-9,276,229.65			
合计	-9,276,229.65			/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46,802,211.90	
合计	46,802,211.90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报告期内，新增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主要为贵州 PPP 项目的存量 B 项目的长期应收款重分类所致。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8,380,199.87	3,076,641.96
预缴所得税	1,972,869.44	8,761,477.61
预缴增值税	2,996,396.70	7,537,623.80
待摊融资担保服务费	123,166.69	192,853.36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846.00	846.00
合计	13,473,478.70	19,569,442.73

其他说明

报告期内其他流动资产减少主要系预缴所得税减少所致。原因在于与上年同期相比，由于所得税季度预缴分布的差异，本报告期末预缴所得税减少。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 现 率 区 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PPP项目							

其中：贵州省六枝特区示范小城镇生态环境扶贫 PPP 项目	1,151,610,295.28	5,758,051.48	1,145,852,243.80	1,375,566,035.66	6,877,830.18	1,368,688,205.48	
贵州存量 B 项目	830,062,989.90	2,520,787.11	827,542,202.79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325,905,568.22		-325,905,568.22				
合计	1,655,767,716.96	8,278,838.59	1,647,488,878.37	1,375,566,035.66	6,877,830.18	1,368,688,205.48	/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北京葛洲坝正和于永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1,978,400.00	1,817,400.00
合计	1,978,400.00	1,817,400.00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述投资属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公司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665,000.00			5,665,000.00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5,665,000.00			5,665,000.00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354,432.64			2,354,432.64
2.本期增加金额	269,064.84			269,064.84
(1) 计提或摊销	269,064.84			269,064.84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2,623,497.48			2,623,497.4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041,502.52			3,041,502.52
2.期初账面价值	3,310,567.36			3,310,567.36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4,668,992.82	6,073,319.64
固定资产清理		1,023,704.63
合计	4,668,992.82	7,097,024.2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经营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628,568.00	4,735,051.81	3,844,937.94	11,813,022.05	22,021,579.80
2.本期增加金额		344,562.90	31,350.00	845,668.91	1,221,581.81
(1) 购置		344,562.90	31,350.00	845,668.91	1,221,581.81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67,512.39	435,009.61	502,522.00
(1) 处置或报废			67,512.39	435,009.61	502,522.00

4.期末余额	1,628,568.00	5,079,614.71	3,808,775.55	12,223,681.35	22,740,639.6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80,314.58	3,414,926.26	2,751,276.71	9,401,742.61	15,948,260.16
2.本期增加金额	77,350.44	789,822.29	555,317.12	1,174,942.52	2,597,432.37
(1) 计提	77,350.44	789,822.29	555,317.12	1,174,942.52	2,597,432.37
3.本期减少金额			64,089.27	409,956.47	474,045.74
(1) 处置或 报废			64,089.27	409,956.47	474,045.74
4.期末余额	457,665.02	4,204,748.55	3,242,504.56	10,166,728.66	18,071,646.7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 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170,902.98	874,866.16	566,270.99	2,056,952.69	4,668,992.82
2.期初账面价值	1,248,253.42	1,320,125.55	1,093,661.23	2,411,279.44	6,073,319.64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清理		1,023,704.63
合计		1,023,704.63

其他说明：

无

22、 在建工程**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4).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其他说明

24、 油气资产

25、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8,795,653.39	28,795,653.39
2.本期增加金额	9,597,265.14	9,597,265.14
租入	9,597,265.14	9,597,265.14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期末余额	38,392,918.53	38,392,918.53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4,487,690.81	14,487,690.81
(1)计提	14,487,690.81	14,487,690.81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14,487,690.81	14,487,690.8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3,905,227.72	23,905,227.72
2.期初账面价值	28,795,653.39	28,795,653.39

其他说明：

期初数与上年年末数（2020 年 12 月 31 日）差异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第十节五 44（3）之说明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商标权	办公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6,590.00		54,900.00	3,298,484.83	3,369,974.83
2.本期增加金额					1,790,862.44	1,790,862.44
(1)购置					1,790,862.44	1,790,862.44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16,590.00		54,900.00	5,089,347.27	5,160,837.27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6,590.00		37,998.17	2,113,393.87	2,167,982.04
2.本期增加金额				7,149.00	369,369.07	376,518.07
(1)计提				7,149.00	369,369.07	376,518.07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16,590.00		45,147.17	2,482,762.94	2,544,500.1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9,752.83	2,606,584.33	2,616,337.16
2.期初账面价值				16,901.83	1,185,090.96	1,201,992.79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 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1,891,738.81		709,934.56		1,181,804.25
合计	1,891,738.81		709,934.56		1,181,804.25

其他说明：

无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27,063,606.17	49,911,043.51	225,420,974.49	34,500,929.2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26,000,659.31	4,394,880.02	37,079,906.48	6,767,632.12
合计	353,064,265.48	54,305,923.53	262,500,880.97	41,268,561.3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214,161.67	6,939,100.90
可抵扣亏损	7,412,036.49	
合计	9,626,198.16	6,939,100.90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5 年	7,047.78		
2026 年	7,404,988.71		
合计	7,412,036.4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153,965,609.26	12,966,103.41	140,999,505.85			
合计	153,965,609.26	12,966,103.41	140,999,505.85			

其他说明：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项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质保金	27,720,195.49	12,966,103.41	14,754,092.08
已完工待结算合同资产	126,245,413.77		126,245,413.77
小计	153,965,609.26	12,966,103.41	140,999,505.85

2)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① 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	其他	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12,966,103.41					12,966,103.41
小计		12,966,103.41					12,966,103.41

② 采用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合同资产

项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计提比例 (%)
其他组合	126,245,413.77		
账龄组合	27,720,195.49	12,966,103.41	46.77
其中：1年以内			
1-2年			
2-3年	6,030,902.13	603,090.24	10.00
3-4年	8,045,476.70	2,413,643.01	30.00
4-5年	7,388,893.00	3,694,446.50	50.00
5年以上	6,254,923.66	6,254,923.66	100.00
小计	153,965,609.26	12,966,103.41	8.42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具有融资性质的票据	23,650,000.00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113,000,000.00	
保证、质押借款	50,000,000.00	100,000,000.00
保证、抵押、质押借款	90,000,000.00	50,000,000.00
合计	276,650,000.00	150,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3、 交易性金融负债

34、 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6,279,619.96	
银行承兑汇票		
合计	6,279,619.96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6、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458,743,110.71	539,542,393.91

应付外包工程	365,882,335.59	389,256,212.81
应付机械费	93,534,884.35	105,276,603.61
应付人工费	137,961,464.25	142,140,737.75
应付养护费	45,422,202.35	30,669,982.36
应付外协设计费	14,570,137.00	12,569,007.07
应付其他	14,474,710.02	11,419,050.75
合计	1,130,588,844.27	1,230,873,988.2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泰安某园林有限公司	19,757,879.73	协商付款
沧州某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9,209,507.48	协商付款
容城县某商贸有限公司	15,238,179.55	协商付款
苏州某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14,259,305.13	协商付款
杭州某节能工程有限公司	14,019,629.12	协商付款
浙江某水电建设有限公司	13,183,254.64	协商付款
常熟某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12,044,794.58	协商付款
北京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1,262,458.28	协商付款
贵州某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0,431,975.60	协商付款
泰源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322,111.41	协商付款
沈阳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9,939,349.36	协商付款
北京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9,838,093.20	协商付款
阳信某绿化有限公司	9,546,024.38	协商付款
河南某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9,149,782.59	协商付款
太原某花木园艺部	8,678,242.10	协商付款
四川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8,337,151.65	协商付款
某工程有限公司	7,456,941.91	协商付款
安国某苗木场	7,413,267.49	协商付款
唐山某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7,253,858.96	协商付款
内蒙古某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7,120,447.80	协商付款

天津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7,078,380.56	协商付款
湖北某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7,025,991.56	协商付款
北京某园艺工程有限公司	6,944,579.03	协商付款
蠡县某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6,866,991.65	协商付款
北京某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6,813,416.51	协商付款
常州某专业合作社	6,526,826.57	协商付款
泗水某石材有限公司	6,456,808.99	协商付款
五合某设备有限公司	6,411,905.20	协商付款
贵州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6,137,274.94	协商付款
贵州某工程有限公司	5,698,145.54	协商付款
北京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341,897.50	协商付款
北京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256,787.55	协商付款
唐山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5,161,100.92	协商付款
北京某中自技术有限公司	5,135,525.94	协商付款
秦皇岛某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4,703,206.56	协商付款
北京某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679,003.42	协商付款
漳州某苗木有限公司	4,599,368.73	协商付款
贵州某控股有限公司	4,528,191.05	协商付款
曹县某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3,991,145.67	协商付款
枣阳某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3,958,942.82	协商付款
合计	337,777,745.67	

其他说明
无。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工程款	4,718,513.81	8,885,081.91
合计	4,718,513.81	8,885,081.91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5,392,736.42	211,711,497.36	203,779,053.99	23,325,179.7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0.03	20,038,420.53	20,037,820.56	600.00
三、辞退福利	218,345.00	5,092,948.54	5,011,293.54	300,000.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5,611,081.45	236,842,866.43	228,828,168.09	23,625,779.79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5,377,733.05	186,881,606.48	178,937,144.84	23,322,194.69

二、职工福利费		4,200,060.24	4,200,060.24	
三、社会保险费	2,463.35	13,206,916.28	13,209,379.63	
其中：医疗保险费	2,463.29	12,331,072.03	12,333,535.32	
工伤保险费	0.06	829,258.36	829,258.42	
生育保险费		46,585.89	46,585.89	
四、住房公积金	12,540.02	6,464,015.76	6,473,570.68	2,985.1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58,898.60	958,898.60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5,392,736.42	211,711,497.36	203,779,053.99	23,325,179.7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0.01	19,341,393.34	19,341,393.35	0
2、失业保险费	0.02	697,027.19	696,427.21	600.00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0.03	20,038,420.53	20,037,820.56	6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448,638.24	12,461,676.05

企业所得税	151,367.69	2,836,924.05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327,407.72	1,520,933.66
城市维护建设税	936,208.21	1,133,859.99
教育费附加	766,973.39	1,105,093.74
合计	4,630,595.25	19,058,487.49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800.00	800.00
其他应付款	14,101,954.69	43,654,401.01
合计	14,102,754.69	43,655,201.0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2).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800	800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优先股\永续债股利-XXX		
优先股\永续债股利-XXX		
应付股利-XXX		
应付股利-XXX		
合计	800	80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1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2018年公司实施利润分配，有股东未取得联系，导致存在账面应付股利的情形。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84,000.00	110,917.93
费用类	4,621,922.88	16,355,260.25
往来款	701,550.21	9,072,776.62
关联方拆借款	8,694,481.60	18,115,446.21
合计	14,101,954.69	43,654,401.0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 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 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4,000,000.00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4,256,675.21	10,310,252.98
合计	68,256,675.21	10,310,252.98

其他说明：

期初数与上年年末数（2020 年 12 月 31 日）差异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第十节五 44（3）之说明

44、 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待转销项税	204,889,725.24	173,555,823.18
合计	204,889,725.24	173,555,823.18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保证借款	402,000,000.00	630,000,000.00
质押借款	361,000,000.00	
保证借款		
抵押、质押、保证借款	20,000,000.00	
合计	783,000,000.00	630,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公司对贵州项目对应的长期借款进行了分类，分为1) 质押借款 2) 质押、保证借款，区别为
保证借款由公司及相关方提供对应担保措施。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长期借款主要是贵州项目，利率区间在 5.5%-7%之间。

46、 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	24,712,999.69	30,623,393.23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230,957.35	-1,827,739.84
1年以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4,256,675.21	-10,310,252.98
合计	9,225,367.13	18,485,400.41

其他说明：

期初数与上年年末数（2020年12月31日）差异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第十节五44（3）之说明

48、 长期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 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22,133,333.00	40,711,111.00				40,711,111.00	162,844,444.00

其他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正和恒基滨水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1〕2490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071.1111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5.13元，共计募集资金61,595.91万元，其中计入股本金额4,077.1111万元，坐扣承销、保荐费及上市辅导费后计入资本公积48,810.19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1〕3-51号）。

54、 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 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98,745,056.73	488,101,906.76		886,846,963.49
其他资本公积	17,332,000.00			17,332,000.00
合计	416,077,056.73	488,101,906.76		904,178,963.4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发行新股上市，导致了本次资本公积出现较大变动，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第十节七 53 之说明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70,567,905.26	7,180,745.61		77,748,650.87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70,567,905.26	7,180,745.61		77,748,650.87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2021年盈余公积增加系根据母公司2021年度净利润的10%提取的盈余公积。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04,110,667.51	502,107,048.8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04,110,667.51	502,107,048.8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7,710,437.09	110,779,971.9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180,745.61	8,776,353.28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704,640,358.99	604,110,667.51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34,009,275.92	681,500,623.54	1,061,559,931.89	713,635,637.79
其他业务	379,683.48	269,064.84	379,683.48	269,064.84
合计	1,134,388,959.40	681,769,688.38	1,061,939,615.37	713,904,702.63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主营业务收入	合计
商品类型		
工程施工	1,077,966,863.84	1,077,966,863.84
其中：水环境治理	422,834,564.51	422,834,564.51
生态修复	447,880,215.41	447,880,215.41
生态景观建设	107,822,323.55	107,822,323.55
生态保护	99,429,760.37	99,429,760.37
规划设计	56,042,412.08	56,042,412.08
按经营地区分类		447,880,215.41
华北	702,338,073.51	702,338,073.51
华中	16,417,688.42	16,417,688.42
华东	222,550,032.08	222,550,032.08
西南	131,672,251.57	131,672,251.57
西北	2,642,641.51	2,642,641.51
东北	0	0
华南	58,388,588.83	58,388,588.83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1,134,009,275.92	1,134,009,275.92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	1,134,009,275.92	1,134,009,275.92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合计	1,134,009,275.92	1,134,009,275.92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 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83,160.01	1,684,718.27
教育费附加	1,442,355.44	1,335,829.72
资源税		
房产税	47,586.00	47,586.00
土地使用税	4,368.96	4,368.96
车船使用税	37,118.76	30,802.83
印花税	549,407.64	296,397.74
其他	9,630.53	15,391.94
合计	3,873,627.34	3,415,095.46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4,310,730.19	21,997,164.39
业务招待费	3,218,298.66	2,476,444.80
差旅费	2,067,361.98	1,771,727.53
办公费	279,984.67	285,015.55
广告宣传费	110,520.00	32,000.00
其他	331,715.48	1,336,906.53
合计	40,318,610.98	27,899,258.80

其他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调整了市场区域和人员布局，新增加一部分市场人员及优化部分市场人员，导致费用同比 2020 年出现增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87,443,330.30	89,925,844.71
租赁费	13,915,964.90	16,458,484.35
专业服务费	11,254,920.29	15,573,541.55
办公费	9,324,679.75	6,659,158.90
差旅费	4,817,368.09	3,711,974.38
业务招待费	4,124,826.56	2,634,435.50
折旧费与摊销	2,155,501.35	2,927,559.02
招聘费	1,660,998.93	664,149.61
其他	813,302.81	745,944.66
合计	135,510,892.98	139,301,092.68

其他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强调绩效改革和组织改革，公司加强华南、华中和西南区域市场布局，部分

管理人员深入一线、服务一线，以及公司持续完善产品和业务组合，增加了数字科技、产业运营相关的人才招聘，因此人员招聘费用增加，同时由于业务开展导致招待费和差旅费、办公费有所增加。

65、 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2,764,948.11	29,294,407.81
材料费	10,783,686.29	14,331,579.81
其他	2,424,767.38	4,974,905.78
合计	45,973,401.78	48,600,893.40

其他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原有研发课题陆续结题，以及新研发课题和产品持续投入，研发费用保持相对稳定。

66、 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66,166,421.03	29,676,030.77
租赁摊销利息	1,185,461.90	
减：利息收入	-67,039,778.50	-37,896,394.39
融资担保服务费	9,362,726.16	20,107,106.29
手续费及其他	724,436.71	1,291,433.75
合计	10,399,267.30	13,178,176.42

其他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成功发行股票上市，同时由于贵州 PPP 项目，使公司的利息收入增加，同时去年支付贵州长期借款的利息支出增加。

67、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注]	2,551,262.29	298,445.68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267,349.14	574,990.37
增值税加计抵减	99,225.36	

合计	2,917,836.79	873,436.05
----	--------------	------------

其他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政府 IPO 补助 220 万元，计入其他收益。

68、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9、 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 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8,352,194.07	-886,615.34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87,964,368.45	17,608,441.4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724,939.23	-1,812,051.87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1,401,008.41	-2,776,083.13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9,276,229.65
其他非流动资产坏账损失	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坏账损失	-235,186.99	
合计	-93,227,818.69	2,857,461.41

其他说明：

本年度，由于项目应收账款回收不及预期，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对应收账款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同时，其他应收款坏账冲回，导致出现数据变动。

72、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3,689,873.76	
合计	-3,689,873.76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3,272.47	-65,608.21
合计	-3,272.47	-65,608.21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			

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无法支付款项	13.00		13.00
其他	30,000.41		30,000.41
罚款净收入	1,039.36		1,039.36
合计	31,052.77		31,052.7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28,040.00	1,099,011.99	128,040.00
其他	300.00	13,800.00	300.00
滞纳金	16,757.17	517.02	16,757.17
合计	145,097.17	1,113,329.01	145,097.17

其他说明：

公司对外捐赠主要为报告期内，对福建莆田抗役和贵州六枝特区抗役物资捐赠。

76、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1,321,620.38	11,029,252.93
递延所得税费用	-13,037,362.21	-2,524,166.53
合计	8,284,258.17	8,505,086.4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22,426,298.1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8,363,944.7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614,295.1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836,924.0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76,131.1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075,112.3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6,024,641.5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5,172,007.70
税率变动导致的期初递延变化	-411,651.95
所得税费用	8,284,258.1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政府补助	3,945,187.65	1,298,445.68
收到各项往来款	17,156,725.99	14,440,025.29
存款利息收入	699,523.78	1,306,758.00
收回受限银行存款	13,000,000.00	23,000,000.00
收到房租收入	379,683.48	379,683.48
其他	298,701.91	574,990.37
合计	35,479,822.81	40,999,902.8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经营权转让费	125,760,000.00	406,044,500.00
支付水电办公等付现费用	44,090,576.41	39,561,681.12
存出受限银行存款	18,729,106.27	28,346,203.18
支付手续费等财务费用	724,436.71	1,291,433.75
捐赠支出	128,040.00	1,099,011.99
其他	17,057.17	517.02
合计	189,449,216.56	476,343,347.0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经营权转让费，主要是对贵州 PPP 项目的存量项目 B 根据合同支付项目的经营权转让费。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购买结构性存款理财	10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本年度，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理财，额度 1 亿元，有效期 12 个月，截止目前，上述理财及收益已经全部收回。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取得关联方拆借款	55,000,000.00	19,000,000.00
收到筹资性票据款	23,650,000.00	
合计	78,650,000.00	19,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因公司业务资金周转需要，公司向大股东汇恒投资借款新增 5500 万元，剩余余额 850 万元未支付。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融资担保服务费	15,212,726.16	17,507,723.80
偿还关联方拆借款及利息	65,474,760.79	23,733,121.30
支付发行支出	38,688,611.78	
租金支出	16,244,118.62	
偿还筹资性票据及贴现利息支出	14,850,708.14	
合计	150,470,925.49	41,240,845.1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偿还关联方拆借款及利息是公司报告期内对汇恒投资的借款及利息进行部分偿还。

7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14,142,039.94	109,687,269.82
加: 资产减值准备	3,689,873.76	
信用减值损失	93,227,818.69	-2,857,461.4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862,091.27	3,974,847.78
使用权资产摊销	14,487,690.81	
无形资产摊销	376,518.07	258,919.8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483,221.24	815,818.0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3,272.47	65,608.2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一”号填列)	76,714,609.09	49,783,137.06
投资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13,037,362.21	-2,524,166.5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一”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332,869.20	198,778,674.9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720,936,276.53	-1,063,447,665.9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一”号填列)	-73,329,510.16	373,657,954.7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9,648,882.76	-331,807,063.4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13,032,540.32	83,214,590.18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83,214,590.18	88,951,799.46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9,817,950.14	-5,737,209.28
--------------	----------------	---------------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13,032,540.32	83,214,590.18
其中：库存现金	7,778.38	104,508.0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13,024,761.94	83,110,082.1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3,032,540.32	83,214,590.18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商业汇票背书转让金额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背书转让的商业汇票金额	6,279,619.96	14,400,000.00
其中：支付货款	6,279,619.96	14,400,000.00

8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3,357,801.59	农民工工资、冻结
应收账款	294,403,396.99	借款质押
一年以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6,802,211.90	借款质押
长期应收款	1,647,488,878.37	借款质押
投资性房地产	3,041,502.52	抵押担保
合计	2,005,093,791.37	/

其他说明：

长期应收款为贵州 PPP 项目对应的应收账款，已用于项目对应的银行借款质押。

82、 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 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 政府补助**(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收到 IPO 补贴费	2,200,000.00	其他收益	2,200,000.00
稳岗补贴	175,662.29	其他收益	175,662.29
培训补贴	175,600.00	其他收益	175,600.00
贴息补贴	295,000.00	长期应收款	
贴息补贴	1,000,000.00	财务费用	1,000,000.00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为 3,551,262.29 元。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合并成本

适用 不适用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范围增加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出资额	出资比例
正和恒基（嘉兴）滨水生态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设立	2021年11月1日	尚未实际出资	100.00%
正和恒基（六盘水）产业运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设立	2021年11月15日	尚未实际出资	100.00%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北京正和恒基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智慧科技	100%		设立
北京正和恒基国际城市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设计服务	100%		购入
正和恒基(深圳)产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产业运营	100%		设立
六盘水市正和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六盘水	六盘水	PPP 业务	70%		设立
正和恒基(厦门)滨水生态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	工程咨询服务	100%		设立
正和恒基(嘉兴)滨水生态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嘉兴	嘉兴	劳务服务	100%		设立
正和恒基(六盘水)产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六盘水	六盘水	产业运营		1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六盘水市正和投资建设有限	30%	6,431,602.85	0	138,390,559.21

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六盘水市正和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186,409,420.65	1,521,817,365.57	1,708,226,786.22	479,081,205.83	763,000,000.00	1,242,081,205.83	160,778,538.81	1,370,541,445.33	1,531,319,984.14	456,613,079.93	630,000,000.00	1,086,613,079.93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六盘水市正和投资建	13,453,625.46	21,438,676.18	21,438,676.18	-139,967,329.57	12,186,211.32	-2,200,680.36	-2,200,680.36	-379,576,008.61

设 有 限 公 司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				

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4) 理财产品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978,400.00	1,978,400.00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01,978,400.00	101,978,400.00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由于理财产品在计量日的利率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因此按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公司采用成本作为公允价值最佳估计。

由于公司持有被投资单位股权较低，无重大影响，对被投资公司股权采用收益法或者市场法进行估值不切实可行，且近期内被投资单位并无引入外部投资者、股东之间转让股权等可作为确定公允价值的参考依据，故公司采用成本作为公允价值最佳估计。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北京汇恒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	投资	12,000 万元	38.77	38.77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北京汇恒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9 年，公司注册资本 1.2 亿元，主营业务为：项目投资；提供资产管理、企业管理、投资顾问、投资策划、投资咨询、市场调研等服务。其主要股东为张熠君女士，持有股权比例为 99.8%。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张熠君。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八、九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北京汇泽恒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参股股东

其他说明

北京汇泽恒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主要从事股权投资，目前为员工持股平台，其经营范围为：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企业管理。其实际控制人为张熠君女士。

5、关联交易情况**(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北京汇恒投资有限公司	房屋	317,112.00	317,112.00
北京汇泽恒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	62,571.48	62,571.48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张熠君、北京汇恒投资有限公司 [注]	1,500.00	2021/10/22	2022/10/21	否
张熠君、北京汇恒投资有限公司 [注]	2,500.00	2021/11/19	2022/11/14	否
张熠君、北京汇恒投资有限公司 [注]	5,000.00	2021/3/4	2022/3/4	否
张熠君、本公司	5,000.00	2021/12/21	2022/11/30	否
张熠君	5,000.00	2021/9/14	2022/5/14	否
张熠君	2,000.00	2021/2/9	2022/8/6	否
张熠君	800.00	2021/3/16	2022/3/15	否
张熠君	2,500.00	2021/12/21	2022/12/20	否
张熠君	1,000.00	2021/6/15	2022/6/10	否
张熠君、本公司	44,100.00	2019/2/1	2034/2/1	否
张熠君、北京汇恒投资有限公司 [注]	2,000.00	2021/6/18	2024/6/18	否
合计	71,400.00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张熠君、本公司与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签订《反担保(不动产抵押)合同》，本公司以 X 京房权证海字第 320027 号的房产、张熠君以 X 京房权证海字第 985141 号的房产为公司向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保证反担保

张熠君、北京汇恒投资有限公司与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签订《反担保(保证)合同》，向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无限连带责任保证。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北京汇恒投资有限公司	35,000,000.00	2021/6/16	2021/9/13	
北京汇恒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1/7/8	2021/9/13	
北京汇恒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1/7/20	2022/7/19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出				
无				

2021 年度，公司向控股股东北京汇恒投资有限公司借款期初余额 1,811.54 万元，期间共计借入 5,500.00 万元，偿还 6,400 万元，并按照中国人民银行一年期贷款基准利率 4.35%确认利息支出，已支付利息 147.48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控股股东本金 850.00 万元，利息 19.45 万元。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1,134,894.68	10,341,875.77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租赁合同及财务影响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租赁内容	建筑面积	租金(元/月)	租赁期限	用途	未来需履行义务的金额
				(m ²)				
1	本公司	赛尔网络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1号院8号楼B座赛尔大厦第21层	1,387.53	462,234.70	2021.4.1-2023.4.30	办公	6,933,520.50
2	本公司子公司	赛尔网络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1号院8号楼B座赛尔大厦第27层B2701A、B2701B单元	693.76	231,115.69	2021.5.1-2023.4.30	办公	3,697,851.04
3	本公司子公司	赛尔网络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1号院8号楼B座赛尔大厦第27层B2701C单元	325.29	108,365.46	2021.5.1-2023.4.30	办公	1,733,847.36
4	本公司子公司	赛尔网络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1号院8号楼B座赛尔大厦第27层B2701D单元	368.46	128,884.24	2021.5.1-2023.4.30	办公	2,062,147.84
5	本公司	上海鼎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东二路88号外滩SOHOC幢803室	315.51	85,027.32	2021.4.23-2024.4.22	办公	2,273,374.29
6	本公司子公司	上海鼎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东二路88号外滩SOHOC幢805室	431.24	101,918.18	2021.4.23-2024.4.22	办公	2,724,984.98

		限公司						
7	本公司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后海中心路 3331 号中建钢构大厦第 23 层 03、04 单元	827.46	2021.5.1-2021.9.30: 194,453.00 元/月; 2021.10.1-2023.4.30: 185,193.33 元/月; 2023.5.1-2024.4.30: 194,453.33 元/月	2021.5.1-2024.4.30	办公	5,287,273.68
合计								24,712,999.69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2017 年 11 月 12 日、15 日，公司与四川合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和兴）分别签订《专业分包合同》（编号：GZ-PJS-FB-2017-0006、GZ-PJS-FB-2017-0007），分包贵州省六盘水市六枝特区郎岱山地旅游扶贫度假区第一期工程路政和桥梁项目，公司累计付款 8,480,482.33 元，公司与四川和兴公司关于工程量存在的争议，目前正在请求第三方就工程量予以鉴定。根据 2021 年六盘水市六枝特区人民法院通知，本公司与四川合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存在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涉及金额 6,109,558.26 元及利息，目前正在审理中。

2. 2017 年 11 月 20 日，公司与长春吉美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美公司）签订了《专业分包合同》，分包长春市伊通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伊通河中段水生态治理-钢木结构工程，工期为自 2017 年 11 月 20 日至 2018 年 5 月 1 日，公司累计付款 2,176,198.00 元，公司与吉美公司关于最终结算工程量存在的争议，通过法律手段予以解决。根据 2021 年长春二道区法院通知，本公司与长春吉美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存在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涉及金额 671,427.19 元及利息，目前正在审理中。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32,568,888.8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公司拟以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 162,844,44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00 元（含税），合计分配现金股利 32,568,888.8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同时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方式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股本 3 股，共计转增 48,853,334 股，转增后公司股本为 211,697,778 股（最终准确数量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实际登记确认的数量为准）。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9 年 6 月，公司与荆楚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原名荆州海子湖投资有限公司）（简称荆楚公司）签署《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简称《总承包合同》），项目已于 2019 年 9 月 28 日竣工验收，荆楚公司却未能按合同约定向正和公司支付工程费用的进度款、结算款和设计费，拖延办理案涉项目工程费用的结算，2022 年 4 月，公司向荆州仲裁委员会请求判令被告给付原告工程款 4621.92 万元、工程款利息 245.30 万元、设计费及利息 4.54 万元，全部律师费用，合计金额 4896.77 万元，荆州仲裁委已经受理本案件，受理编号（2022）荆仲字第 33 号，目前该项仲裁待开庭。

2018 年 7 月 10 日，公司与白银市白银区水务局（以下简称水务局）签订《白银市白银区金沟河（郊野段）生态综合治理工程 EPC 总承包（试验段）项目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约定，工程名称：白银市白银区金沟河（郊野段）生态综合治理工程 EPC 总承包（试验段）项目，工程地点：位于白银市白银区金沟河郊野段沿线两侧；工程立项批准文号：白银市白银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区发改发【2018】32 号；资金来源：政府专项资金及其他多种渠道解决（本项目投资额约 2.03 亿元）；工程内容：该项目包括金沟河郊野段（试验段）约 7.9Km：其中：自京藏高速涵洞起至顾家店（锦绣湾）约 6.4 Km，强湾村至白榆公路强湾大桥段约 1.5Km EPC 总承包；合同工期：2018 年 7 月 10 日至 2018 年 9 月 4 日，工期总日历天数 56 日历天；水务局应向公司按照结算给付工程款为人民币 15327450 元，但水务局仅于 2019 年 1 月 22 日支付人民币 110 万元，2019 年 10 月 8 日分两笔支付人民币 100 万元和 67.3 万元，总计 277.3 万元，尚欠公司建安工程的工程款人民币 12554450 元；公司向白银市白银区人民法院请求判决被告给付原告工程

款 1255.44 万元、利息 117.88 万元，合计 1373.33 万元；白银市中级人民法院已经受理本案件（2022）甘 0402 民初 505 号，目前该项诉讼待开庭。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1,072,502,959.25
1年以内小计	1,072,502,959.25
1至2年	244,554,503.22
2至3年	531,577,435.49
3年以上	
3至4年	417,819,074.42
4至5年	34,172,484.48
5年以上	38,217,973.73
合计	2,338,844,430.5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 单 项 计 提 坏 账 准 备											
其中：											
按 组 合 计 提 坏 账 准 备	2,338,844, 430.59	100 .00	311,888, 280.17	13. 34	2,026,956, 150.42	2,061,338, 781.23	100 .00	213,723, 290.52	10. 37	1,847,615, 490.71	
其中：											
合 计	2,338,844, 430.59	100 .00	311,888, 280.17	13. 34	2,026,956, 150.42	2,061,338, 781.23	100 .00	213,723, 290.52	10. 37	1,847,615, 490.7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1,072,502,959.25	53,625,148.00	5.00
1-2年	244,554,503.22	24,455,450.32	10.00
2-3年	531,577,435.49	53,157,743.55	10.00
3-4年	417,819,074.42	125,345,722.33	30.00
4-5年	34,172,484.48	17,086,242.24	50.00
5年以上	38,217,973.73	38,217,973.73	100.00
合计	2,338,844,430.59	311,888,280.17	13.34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审计报告附注的具体说明。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13,723,290.52	98,164,989.65				311,888,280.17
合计	213,723,290.52	98,164,989.65				311,888,280.1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荆楚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74,595,677.90	11.74	26,717,794.01
正和投资公司	264,838,528.72	11.32	23,808,368.79
唐山市花儿海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242,584,254.00	10.37	12,712,812.70
太原市晋阳湖管理处	222,759,857.90	9.52	56,552,933.46
中铁某公司	212,990,491.93	9.11	10,649,524.60
合计	1,217,768,810.45	52.06	130,441,433.56

其他说明

无。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84,599,951.36	198,707,635.92
合计	184,599,951.36	198,707,635.9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2,501,427.78
1 年以内小计	12,501,427.78
1 至 2 年	57,000.00
2 至 3 年	441,914.5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35,900.00
5 年以上	1,289,200.00
其他款项组合	172,256,621.92
合计	186,582,064.2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172,670,277.34	180,543,695.41
押金保证金	6,799,079.70	19,623,728.08
备用金	6,661,902.42	3,863,832.57
其他	450,804.74	609,834.78
合计	186,582,064.20	204,641,090.84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 余额	321,944.36	174,628.33	5,436,882.23	5,933,454.92
2021年1月1日 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2,850.00	2,850.00		
--转入第三阶段		-44,191.45	44,191.45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05,977.03	-127,586.88	-4,129,732.23	-3,951,342.08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1年12月31日 余额	625,071.39	5,700.00	1,351,341.45	1,982,112.84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冲回坏账，主要系收回账龄 3-4 年项目履约保证金和账龄 2-3 年农民工保证金所致。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933,454.92	-3,951,342.08				1,982,112.84
合计	5,933,454.92	-3,951,342.08				1,982,112.8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六盘水市正和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往来款	112,875,174.51	1年以内	60.50	
正和恒基(深圳)产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往来款	48,546,566.29	1年以内	26.02	
正和恒基(厦门)滨水生态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往来款	7,418,228.01	1年以内	3.98	
北京正和恒基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3,134,341.66	1年以内	1.68	
赛尔网络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2,184,053.70	1年以内	1.17	109,202.69
合计	/	174,158,364.17	/	93.35	109,202.69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54,294,478.16		354,294,478.16	344,294,478.16		344,294,478.16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354,294,478.16		354,294,478.16	344,294,478.16		344,294,478.16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正和恒基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20,000,000.00		
北京正和恒基国际城市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25,031,328.16			25,031,328.16		
六盘水市正和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309,263,150.00			309,263,150.00		
合计	344,294,478.16	10,000,000.00		354,294,478.16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22,509,480.62	728,683,793.97	1,057,023,768.71	759,107,313.55
其他业务	379,683.48	269,064.84	379,683.48	269,064.84
合计	1,122,889,164.10	728,952,858.81	1,057,403,452.19	759,376,378.39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主营业务收入	合计
商品类型		
工程施工	1,071,270,360.96	1,071,270,360.96
其中：水环境治理	416,138,061.13	416,138,061.13
生态修复	447,880,215.91	447,880,215.91
生态景观建设	107,822,323.55	107,822,323.55

生态保护	99,429,760.37	99,429,760.37
规划设计服务	51,239,119.66	51,239,119.66
按经营地区分类		
华北	694,539,683.35	694,539,683.35
华中	15,023,678.99	15,023,678.99
华东	221,965,126.42	221,965,126.42
西南	131,672,252.07	131,672,252.07
西北	1,972,830.19	1,972,830.19
东北	0	0
华南	57,335,909.60	57,335,909.60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1,122,509,480.62	1,122,509,480.62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	1,122,509,480.62	1,122,509,480.62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合计	1,122,509,480.62	1,122,509,480.62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职工薪酬	24,656,505.71	23,966,026.52
材料费用	10,783,686.29	14,331,579.81
其他	2,420,587.38	4,968,875.78
合计	37,860,779.38	43,266,482.11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272.4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551,262.2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4,044.4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66,574.50	
小计	2,800,519.92	
减：所得税影响额	429,781.6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5,000.00	
合计	2,385,738.25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46	0.79	0.7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	7.30	0.78	0.78

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	--

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过程

项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107,710,437.09
非经常性损益	B	2,385,738.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105,324,698.84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D	1,212,888,962.50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	528,813,017.76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F	4
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G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H	
其他	股权支付增加净资产	I
	增减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J
报告期月份数	K	12
加权平均净资产	$L = D + A/2 + E \times F/K - G \times H/K \pm J/K$	1,443,015,186.9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M = A/L$	7.46%
扣除非经常损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N = C/L$	7.30%

2.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 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107,710,437.09
非经常性损益	B	2,385,738.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105,324,698.84
期初股份总数	D	122,133,333.00
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E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F	40,711,111.00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G	4
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H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I	

报告期缩股数	J	
报告期月份数	K	12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L=D+E+F \times G/K-H \times I/K-J$	135,703,703.33
基本每股收益	$M=A/L$	0.79
扣除非经常损益基本每股收益	$N=C/L$	0.78

(2)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与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相同。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张熠君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2年4月26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